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星期六 第三百五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報，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網，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無不備。吾國有統一之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眾請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恭觀賀單錄

一月一日法國主教林懋德等觀賀銜名

主教林懋德

大司鐸德懋謙

司鐸包世傑

一月二日駐京各國公使晉賀

大總統新年銜名

和國公使貝拉斯

貝拉斯夫人

日國公使白斯德

比國公使賈爾腓

奧國公使訥色恩

葡國公使符禮德

符禮德夫人

美國公使萬恩施

萬恩施夫人

德國公使辛慈

俄國公使庫達攝攝

日 本 國 公 使 林 權 助

義 國 公 使 阿 略 第

法 國 代 理 公 使 瑪 德

瑪 德 夫 人

英 國 署 理 公 使 艾 斯 敦

艾 斯 敦 夫 人

美 國 公 使

德 國 公 使

法 國 公 使

俄 國 公 使

奧 國 公 使

意 國 公 使

日 本 公 使

義 國 公 使

法 國 公 使

英 國 公 使

美 國 公 使

命令

大總統令

特授王文華熊其勳以勳四位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鄭沅劉春霖王壽彭沈祖憲唐浩鎮李思浩吳璆馮吉棹均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孫毓緒陶雲鶴陳儀均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令

江天鐸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令

陳廉伯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令

庚恩賜張子貞劉祖武由雲龍籍忠寅均給予二等嘉禾章黃德潤李修家鄧長泰楊蒼趙世銘李友勳馬爲麟錢開甲馬隨繆嘉壽楊曠段廷佐戡翼翹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施繼伯蘭馥馬梁徐振海周宗濂陳維庚林祥清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孫道仁王文錦鄧玉麟唐繼支吳兆麟均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吳敬榮李馨沈化榮李士炯雷豫釗劉遠駒周仲實張則川歐陽葆真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蘇理日潤福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

嚴廷璋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彭允彝歐陽振聲徐傅霖李述濟楊永泰鄒魯韓玉辰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宣侗吳元澤陳鎮藩均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銘鼎陳彰珩陳廷絜江朝棟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沈澤生徐思允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陳昌年張厚德周長霖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大 總 統 令

鍾 體 乾 宋 次 璋 均 給 予 四 等 嘉 禾 章 此 令

大 總 統 印

中 華 民 國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大 總 統 令

李 澤 霖 給 予 四 等 嘉 禾 章 此 令

大 總 統 印

中 華 民 國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大 總 統 令

王 潔 修 胡 若 愚 周 志 仁 均 給 予 四 等 文 虎 章 此 令

大 總 統 印

中 華 民 國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陸 軍 總 長

大總統令

貢楚克丹畢呢瑪晉封爲呼圖克圖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鄒心鏡爲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陳正義爲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宋子揚爲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步兵團團長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張錫光爲察哈爾警務處處長兼察哈爾警察廳廳長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贛南鎮守使署參謀長周維剛另有調用請免去本職周維剛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李鉞署理贛南鎮守使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內務部呈請任命姚捷勳試署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楊蔭榮松生爲陸軍步兵中校馬宗魯爲陸軍輜重兵中校李發祥
王天相爲陸軍步兵少校楊景煦爲陸軍步兵少校邵金鐸爲陸軍二等軍需正孫毓春爲陸
軍一等軍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張鴻遠爲陸軍步兵少校並加陸軍步兵中校銜田維勤爲陸軍步
兵少校張萬信爲陸軍步兵上尉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段祺瑞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張珪著理晉南鎮守使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新疆兼署督軍楊增新請以杜發榮補濟木薩營參將張治賢補吐魯番營遊擊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正藍旗漢軍都統奎順咨請以啟垣補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著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以阿豐阿補防禦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國會議決參議院華僑議員選舉施行法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參議院華僑議員選舉施行法見法律門）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世續給予三等大綬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張勳給予一等大綬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岑春煊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梁啟超給予一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烈鈞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謝遠涵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浙江督軍兼署省長呂公望電請辭職呂公望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特任楊善德爲浙江督軍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特任齊耀珊爲浙江省長此令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內務次長謝遠涵著免去本職另候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張志潭爲內務次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交通總長許世英呈請任命胡煥華爲內務總長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交通總長許世英

大總統令

邵章周紹昌盧弼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顧品珍殷承獻均給予二等嘉禾章趙又新給予二等文虎章趙鍾奇熊克武何海清均給予

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嚴谷孫藏給予三等嘉禾章紐倫克特來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蔣拯林永謨晉給二等文虎章周兆瑞鄭祖怡魏子洪劉秉鏞晉給三等文虎章楊樹莊王桐陳鵬翔晉給四等文虎章孫輝垣潘之瑞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文羣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大總統令

陸定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王其康登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丁乃揚劉文燾胡思義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吳通翼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吳煦賀俞延鴻馬德潤鄒言湯彥潔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孫潤宇黃贊元夏同祿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劉器鈞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曾述棨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劉復晉給三等嘉禾章陳承修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曾瑞祺林建章鄭滋樞謝葆璋晉給三等嘉禾章鄭祖粹鄭國華馬煥鈺黃履川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黃鑄章晉給三等嘉禾章席聘莘汪祖澤麥鼎華均給予四等嘉禾章胡祥麟沙亮功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譚瑞霖林繩武克希克圖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春壽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俞人蔚裴景元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余建侯晉給二等嘉禾章唐桂馨閻毓善均晉給三等嘉禾章劉恩慈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夢熊權量委可欽王家儉均著給二等嘉禾章曾誠請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廖世經給予三等嘉禾章徐世章高恩洪盛文顯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承沆管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胡效壽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大總統令

賓士禮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嚴國容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楊熊祥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汪彬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國珍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阿克坦瓦齊爾烏泰漢羅瓦布棍布瓦布烏哈子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張一鵬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唐古色海山均給予二等嘉禾章蘇達納旺包音阿爾畢吉呼拉什敏珠爾色丹巴勒珠爾多隆武鄂里雅蘇札木巴拉多爾濟卓凌阿都凌阿海永涵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張志潭給予二等文虎章涂鳳書給予二等嘉禾章張伯英林步隨陳詵潘宗瑞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葉夏聲趙炳麟黃雲鵬田應璜給予三等嘉禾章解樹強孫鐘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周宗澤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申振林著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張志潭兼督辦京都市政事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任命梅馨爲長實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金鼎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關錫齡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鎮白旗漢軍都統兼副都統寶熙因病呈請辭職寶熙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方本仁爲贛西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京兆尹王達呈請任命齊樹楷試署內務科科長張培紀試署教育科科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陳典瑞爲陸軍第十師燧兵第十團第一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令

農商總長谷鍾秀呈請將本部僉事吳在章張煥緒免去本職吳在章張煥緒著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農商總長谷鍾秀

大總統令

內務部呈請任命初統恪試習四川江寧上營第二廳管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青州副都統延平府知府定剛補正紅旗佐領倭什佈補鑲紅旗防禦壽恆補正藍旗防禦色勒春補正紅旗防禦壽春補鑲藍旗防禦國良補鑲藍旗驍騎校毓秀補正紅旗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正白旗蒙古都統... 呈請以鳳崗倭佐額補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青州副都統延年齊稱正白旗驍騎校述培因病懇請辭職等語述培應准免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二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獻議雲南督軍諸獎庚恩賜等勳章由

呈悉庚恩賜等已另有令分別給章何國鈞趙蔭藩安元張榮廷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二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湖北督軍請獎本署辦事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陳昌年等已另有令給章何佩璋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二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山西陸軍各軍辦防出力軍官獎給勳章各章由

呈悉羽謝著傳令嘉獎李澤霖已有令明發獎鳳山等均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獎給勳章由

呈悉鄧汝欽馬英萃陳震福均准給予五等嘉禾章吳清度榮溥武兆村均准給予六等嘉禾章陳祐楠陳警陳光曙胡建勳均准給予七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獎給勳章由

呈悉陳德元陳明勝柳國祥均准給予六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銓叙局僉事沈澤生等請分別給章由
呈悉沈澤生徐思允已有明令吳國光等五員准如所擬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法制局僉事謝緒璠等請分別給章由
呈悉謝緒璠等六員准如所擬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以彭如升補永定門城門吏由
呈悉准其升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五號

國務總理
陸軍部長 段祺瑞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湖北督軍王占元請將辦理軍日界匪盜案犯在事出力各員獎給勳章由
呈悉周際芸等三員著傳令嘉獎餘如所請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給滇省舉義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王潔修等已有令給章餘如所請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三十九號

令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呈請設立察哈爾全區警務處並備管處長由

呈悉准如所擬設立已另有任命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四十號

令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呈請設置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並薦任姚捷勳試署廳長由

呈悉准予設置其廳長一職並已另有任命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四十一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

呈錫林郭勒盟長阿巴噶左翼旗札薩克王揚桑請給病假並請以副盟長親王索諾木
拉布坦協理台吉達木鼎蘇倫分別署理內務由
呈悉應卽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四十二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

呈請以德壽等承襲卓索圖盟土默特右旗塔布囊由
呈悉應准照例承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大總統指令第七百四十三號

令內務次長代理部會議遠涵

呈核奉天鴨潭兩江水上游察局署長李樹楷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與一次卹金並遺族

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獎給京師警察廳薦委各員春壽等勳章由

呈悉春壽已有令明發給均如擬分別給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二號

令財政總長陳錦濤

呈本部得力人員年終考核成績優良者請給勳章由
呈悉陸定已有令明發遞先驅等均准照例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號

令財政總長兼鹽務督辦陳錦濤

呈鹽務督辦所屬機關辦理鹽務得力人員吳廷等擬請獎給勳章由
呈悉吳廷等已有令明發至柳汝璠等以各員均准一併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四號

令海軍總長程璧光

呈請將部員蔣拯等給予勳章由
呈悉蔣拯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四十三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號

令參謀總長王士珍

呈擬將中央各測量局校各員劉器鈞等擇尤請給勳獎各章由
呈悉劉器鈞已另有令明發餘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六號

令司法總長張耀曾

呈請將本都及總檢察等廳職員黃德章等給予勳章由
呈悉黃德章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號

令農商總長谷鍾秀

呈彙案請將本部次長文羣等分別給予勳章由
呈悉文羣等已另有令明發餘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張敬堯

大總統指令第八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濂

呈彙案分別請給本部及直轄學校辦事員勳章仰祈鑒核由
呈悉嚴谷孫藏等已另有令明發楊乃華等准分別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張敬堯

大總統指令第九號

令平政院院長盧永祥等一職

呈本院人員擬請頒給勳章由
呈悉邵章等已有令明發沈燾等均准如所擬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將統計局辦事成績昭著人員分別獎給勳章以資鼓勵由
呈悉徐建侯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一號

令交通總長許世英

呈請獎給部路各員勳章由
呈悉陸步熊等已有令明發馬振理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獎給劉進甲等勳章由

呈悉劉進甲等准給予五等文虎章李保訓張長勝均准給予六等文虎章此令

天璽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將魏炳辰等給予勳章由

呈悉魏炳辰給予七等嘉禾章蘇琳范有章給予八等嘉禾章此令

天璽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二月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計述堯等給予勳章由

呈悉計述堯汪金魁給予五等文虎章夏舜欽李玉田黃炳盈給予六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十五號

令審計院長莊蘊寬

呈佐理計政得力人員請獎勵章由

呈悉嚴鷗客已有令給章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分別給予國務院秘書廳僉事汪彬等勳章由

呈悉汪彬已有令明發勞動餘秦樹忠陸汝彭趙烈東均准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給予國務院秘書廳主事魏彭器等勳章由
呈悉魏彭器等均准給予七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獎給雷恆成勳章由

呈悉雷恆成准給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獎給馮雲閣等勳章由

呈悉馮雲閣熊飛鵬均准給予八等文虎章陳海泉陳鳳書陳光第高振聲均准給予九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獎給富連瑞等勳章由

呈悉富連瑞閻長山劉德陞准如所擬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奉天辦理清丈出力人員請給勳章由
呈悉金鼎已有令明發金梁著傅令嘉獎林樹榮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覈議奉省請獎辦理丈放窮民伍伍出苦貧勳章由
呈悉關錫齡已有令明發該國樞該國樞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陳培源擬請照章分發由
呈悉陳培源准以薦任職分發國務院秘書廳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甄用合格人員擬請續行分發由

呈悉陳保棠王炳堃荆青墳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松滬護軍使楊善德保薦人才案內任洞擬請以簡任職由院存記金真誠等三員擬請
以薦任職分發任用由

呈悉任洞交國務院存記餘如所擬辦理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六號

令外交總長伍廷芳

呈本部派署駐外國各使館秘書官等員缺請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伍廷芳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京師警察廳廳員丁寶林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援案擬請優給土司代表川資令其回籍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二十九號

令財政總長陳錦濤

呈擬將本部僉事鍾麟祥晏才傑楊廷泰王宗茲進叙四等由

呈悉鍾麟祥等應准進叙四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開復陸軍騎兵中校河知章等原官
呈悉均准開復原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為贛西鎮守使馬克耀發病故請照章優卹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爲營長王清霖章等重複擬請改給勳章由
呈悉王清霖准改給五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三號

令司法總長張耀曾

呈擬將僉事吳源朱麟藻進叙四等由
呈悉吳源等應准進叙四等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張耀曾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四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請獎給各省區辦學人員勳章由

呈悉永井勇助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六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鄂王車博克扎普請給假三月回籍省親由

呈悉車博克扎普准予給假三月此令

大總統印

中 華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五 日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一號

派李樞署警政司第二科科長此令

郵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內務部令第一百二號

學習員唐作賓分警政司學習此令

郵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內務部令第一百三號

主事姜兆璜李定三顧儀曾獻六等給第一級筆跡字新至保亮級六等給第二級筆張構誠蘇兆霽級六等給第三級筆蔡以觀許福奎林士尤 呂日東欽七等給第六級筆此令

郵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內務部令第一百四號

派俞福焜為本報辦事員此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內務部令第二號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教育部秘書王章祐暫調派本部秘書上任事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農商部令第一四四號
庶務科科長吳在章著即開去科長職務此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一四五號
茲派僉事上任事主事吳瑞署理庶務庶務科科長此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一四六號
主事陳紳曹鏡嶽于守仁沈竹孫技士王傳鑾均著開缺另候任用此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

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部印

照錄原附照譯快利輪船主致稅務司抗議書

逕啟者茲因快利輪船裝運軍械人數過多於行船有礙特具抗議書送請查辦查該船凡遇裝兵即該船上下各艙大套間房間統統等處均行裝滿以致行船大有不便即該船所備之救生艇等亦已裝滿倘遇不測即不能將該艇等放下救護本船主特請貴稅務司查照迅賜取銷辦法以免危險再本輪額數只裝一千一百六十七人但每次裝兵均過三千餘人合於聲明此頌公安

快利船主啟

司法部訓令第四七二號

新疆司法廳檢察處長
京外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令熱河
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處長
綏遠

查本部擬定各監所已決犯出入四清冊及新監作業各種清冊曾於四年十二月以第一七六二號及第一七九六號先後飭令按月造報各在案一年以來遵照辦理者固多而未能依限造報及造報未齊者亦屬不少且有全未造報者似此延宕殊不足以資綜覈為此令仰各該監所長嗣後於已決犯清冊暨作業清冊應自六年一月起一律查照定章按月呈報勿得延緩致礙稽核其六年一月以前各冊准其合併數月彙總補報如有特別情事於六年一月以前冊報礙難補造者務須切實聲明呈部核奪欵政所關切勿玩延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訓令第四七三號

令京外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查監獄出品核免稅釐原係以四年八月一日為始計至七年七月限期屆滿適查一年以來開列清單陳請備案者固屬不乏而請領部照實行運輸者仍屬寥寥似此遷延必至有名無實何以謀作業之發達而輸出品之暢銷為此令仰該廳督飭各該監獄於作業事項務須遵照迭次命令積極進行將所出成品力謀外運以圖發展再查工業進步首貴製學俄求相需尤宜交易例如甲省新監所出之品為乙省所無者則輸之於乙省乙省新監亦然如此通力合作調劑有無庶成品無積壓之虞而作業收改良之效並仰轉令各該監獄限於六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將各科實在所出成品可以輸出者之額數及價格等項先行列表報部以便由部通令各省一體試辦此令

附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部長張耀曾

交通部訓令第一九七九號

令各區整理電政監督

查國內電報稽核表式前經規定為十種當第一號至第六號各表並此次修正之第十四號鈔費明細表最關緊要各局自應遵照定章按月填送近查各局送報稽核表冊於上述緊要各表每多缺漏甚有每月僅填一、二表或以舊式詳簡明表填送者殊屬不成事體應將各表名稱號次彙列一表發交各局責成造冊司事嗣後應送此項表冊務須遵照規定表式辦理對於第一號至第六號及第十四號各表格外注意按月填送毋得遺漏各項表紙應隨時領用不得再以舊式詳簡明表及已經取消之流水日結等簿填造以歸一律仰轉行所轄各局遵照此令

附發稽核表名稱一覽表

張

六十三

第一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教育部指令第三二二號

令北京師範學校

呈一件送學生野操情形報告及攝影由

呈悉該校本科學生此次野操，誠能起湯山野習野戰，足徵該校長教員於軍國民教育銳意提倡，足使學生習勤耐勞，並養成遵守紀律，崇尚公義之美德。深堪嘉尚。而各生奮勇整肅，亦應優予獎勵，以示鼓勵。茲將去訓詞一件，仰該校長傳諭各生知照可也。此令。

附訓詞一件

近世競言軍國民教育矣。本部元年定教育宗旨，亦以是著。為令原欲提倡尚武精神，為強國之根本。今觀湯山野外演習報告，步法整齊，發令明確，出奇設計，多合軍事機宜。而統裁評語，尤為周詳。此固由該校長之督率有方，與該教員之指揮得法。亦各生等嚴守規律，不憚艱苦，同心協力，操練有素。故能著此成績。殊堪嘉許。方今時局艱危，競爭日烈。非崇尚武力，不足以區區防非。曉暢戎機，亦無以振士氣，現徵兵之制，尚未實行。所藉以表率後起，作育新民。誰各師範生，是賴。願自今以往，潛心練習，努力進行。俾中華少年，皆能遵守紀律，崇尚公勇，以養成軍國民樞範。本總長有厚望焉。

交通部指令第三二四〇號

令天津鐵道管理局局長王家倫

呈一件請照舊設地籍地籍長由

據呈已悉京奉等路關於各段地畝事項，均由工務段長兼辦。而以地畝課總其成。該路地畝課既隸於工務處，所有各段地畝事項，自應責成工務段長兼辦。以資接洽。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交通部指令第二三二二號

令京畿鐵路管理局局長姜可欽

呈一件呈報違章改組實行日期請鑒核由

據呈報違章改組日期並比從前用款有減無增等情深堪嘉慰即督同各員實心任事認真整理務使營業蒸蒸日上勉之毋忽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廳令

總檢察廳訓令第六一四號

令 律師 高等檢察廳

案查大理院四年抗字第六十六號刑事決定其理由內稱該知事判決之刑事案件如於上訴期間內發見原判錯誤應由縣知事以其檢察官資格提出上訴若原審知事未行使前項職權其錯誤之判決於接近期開內為上級檢察廳之檢察官所發見亦可由該檢察官以其名義逕行上訴以資救濟至其上訴期間應以接收卷宗之日起十日為限等語旨經本廳以不違例案件如發見錯誤不能依非常上告救濟而又與再審條件不合者自可援照該判例辦理於本年二月二十六日以第二零七號飭文通行各該廳遵照在案茲

六十五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准大理院函送五年抗字第五十二號刑事決定駁回江西廖中儀控告一案到廳其決定理由內開本院四年抗字第六十六號所稱上訴期間應以接收卷宗之日起十日為限係指高等檢察官因詳報以外之原因發見原判錯誤者而言若高等檢察官因原縣知事之詳報發見應行上訴者自可不俟調卷到後即得聲明控告其上訴期間之進行應自此項詳報公文到達之日起等語本廳查上訴期間關係訴訟進行最為切要院院既著有兩例自應分別查照辦理合再鈔發大理院五年抗字第五十二號刑事決定理由通令各高等檢察廳遵照嗣後遇有前項應行上訴案件務當查照院判分別依限辦理免致違誤除分行外為此令仰該廳遵照併將收到此件訓令日期呈覆備考此令

附發大理院判例一件

大理院決定江西高等分廳檢察官對於廖中儀騷擾罪聲明抗告案(五年抗字第五十二號)理由

查本院復江西高等審判廳統字第四百三十五號解釋縣知事依辦理命盜案規則判決未確定前詳報備案時高等檢察官對於原審判自可依法控告其上訴期間應依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計算並除去公文在途之日等語係指高等檢察官因原縣知事之詳報發見應行上訴者自可不俟調卷到後即得聲明控告故其上訴期間之進行應自此項詳報公文到達之日起所謂除去公文在途之日即係此意至本院四年抗字第六十六號及其他判例所稱上訴期間應以接收卷宗之日起十日為限等語則係指高等檢察官因詳報以外之原因發見原判錯誤者而言蓋檢察官因詳報而聲明控告者應否聲明接收詳報後即可斷定若因詳報以外原因發見者原判究竟是否錯誤應否控告非調閱卷宗不能斷定故其上訴期間之進行應自卷宗到達之日起本堂因經縣知事詳報之件上告人不於詳報到達後聲明控告而於接收卷宗後十日內提起控告自屬不合原審依據本院前項解釋駁回控告並無違誤抗告人乃根據本院前項判例提起抗告未免誤會抗告意旨不能認為有理由應行駁回特為決定如右

參議院華僑議員選舉法

法律第二號

參議院華僑議員選舉法

第一條 參議院議員選舉法第四十條於第二屆選舉不適用之

第二條 第二屆選舉華僑選舉會由華僑居住地所設各商會中華會館中華公所及書報社各選出選舉人一名組織之

前項商會以經本國政府認可者爲限由商會館中華公所及書報社以選舉法公布前設立者爲限

第三條 本施行法自公布日施行第二屆選舉完畢廢止之

續三第 本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佈告

司法部布告第一一號

本部認可公立各法校前曾以第九號布告在案茲將續行審議認可之浙江等省公立法政專門學校公布於後其他尚未認可各校現仍繼續審查俟審查完竣後再行陸續公布特此布告

計開

- 浙江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江蘇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安徽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江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湖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湖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 廣東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六十九

中
華
民
國
十
年
一
月
六
日

第
三
百
五
十
六
號

蘇
州
府
公
報

第
三
百
五
十
六
號

一
月
六
日

十
年

中
華
民
國

第
三
百
五
十
六
號

一
月
六
日

十
年

蘇
州
府
公
報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又官高等考試及格生王煥擬請照章分發文

為文官高等考試經濟科中等及格生王煥擬請照章分發事銓叙局案呈查文官高等考試經濟科中等及格生王煥現任國務院秘書廳主事前據該員稟請請准准其暫緩分發業經隨案呈明在案茲據該員呈稱查文官高等考試令第十條第二款原有分發各部及其他官署之規定請援例分發國務院秘書廳以薦任職學習等情本局覆加查核與例尚無不合擬即准如所請將該員王煥分發秘書廳以薦任職學習以重資叙等情呈請轉呈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核議八項旗租地畝確係官產應請照舊辦理文

為核議八項旗租地畝確係官產應請照舊辦理仰祈鈞鑒事竊准 大總統府秘書廳函開直隸國會議員王吉言等呈送八項旗租概略並辦法清摺一件奉 大總統批交財政部核辦等因函送前來核辦聞並准國務院函前因查原摺內稱八項旗租原係民田因八旗額佔結租養贍後以資租關係轉入官始由官徵租然無論何人徵租地權仍為民有民間轉買賣均有相當代價國家除徵租外未嘗過問並規定凡旗租地永不准增租奪佃已成鑒案財政部認官產既行轉賣已成絕大風潮應請取消等語本部檢查志乘參稽檔冊前項旗租地畝確係完全官產絕非認認試為 大總統鑒晰陳之旗租地有八一日存退地此前清順治初旗人圈地也指圈之地有餘交官徵租謂之存退官徵租謂之退一日另案地雍正三年將內務府交出旗圈餘地八旗報抵虧公之地置歸入官勇地交地方官徵解統名之為另案地一日屯莊地旗屯承種歲輸屯穀由地方官徵解一日莊地係由內務府莊頭退出地畝交地方徵解一日三次贖地一日四次贖地一日奴典贖地皆係八旗地畝私自典賣由乾隆年間迭次勒令贖回一日公產地亦八旗之地私典與民發覺入官交地方官徵解之產統計八項地畝或則本由官徵或則先為旗地而後查抄沒收動入關之初以為旗地悉由圈佔民地而來地雖仍為民有無論舍現時取得之產而憑最初管業之主世界無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此通例即其考據之說亦屬錯誤有不得不更爲詳論者考大清會典順治元年上諭我朝定都燕京期於久遠凡近畿各州縣無主荒田及前明皇親親馬公侯伯內監沒於寇亂者無主莊田甚多爾部清釐如本主尚存及有子弟存者量口給與其餘撥分給東來諸王勳臣兵丁人等云云可見當時圈佔本係無主之田即請專制時代恣意橫行所圈必有民產然既將民產分給各旗則其所有權亦已奪彼予此斷無僅有租權而無地權之理證之戶部則內載民人佃種賦地雖易主佃戶仍舊地主不得無故奪佃增租如佃戶實係拖欠租銀許地主撤地另佃佃戶指歸呈官勸導或地主實欲自種佃戶雖不欠租亦應退地等語固明明以地主屬之旗人而民人則僅居佃戶之列所以不准無故增租奪佃者特爲體恤佃戶起見然必冠以無故二字設有欠租及欲自種情事仍可撤佃退地若地屬屬於佃戶則此條作何解釋原摺乃謂永不准增租奪佃未知有何依據且查同治年間開旗民交產之禁凡旗地不論老圈自置俱准旗戶民人互相買賣由承買人稅契升科如地權不屬諸旗何能買賣如謂賣租而非賣地則既另有地權承買者何能稅契升科此尤顯而見見至於旗產入官之後仍由民佃戶部則例已有民佃官旗地官給印照佃民不得私相授受倘有典賣照盜賣官田律治罪之條其爲完全官產更有確證原摺乃謂國家僅能試問旗民倘可交產豈有入官之後轉難處分之理總之八項旗租在旗人已取盡所有權在國家更不成問照兩言可以決定其民間轉轉典賣雖有相當代價然係私相授受政府未嘗承認祇以憑官租沿由來已久故不便替其既往本部亦有鑒於此故前定處分八項旗租章程均令原佃買賣其地價從輕規定在初限內報買者只照原租十倍數價即以賣租而論此價亦不爲昂況原佃買賣之參改預爲鑒目前之地價所出有限每年之負擔所無已在租以實租而論此價是以爲據以未經各縣知事劃切勘導報買情形恐難無反對風潮本部職司財政當此民實無喫虧之處是以爲據以未經各縣知事劃切勘導報買情形恐難無反對風潮本部職司財政當此經濟困難積債爲生之日苟有生財之道尚須設法經營況此固有之官產預算收人不下百萬元辦理已有成效若遽取消何從籌此鉅款且對於已經繳納之戶不致遽則辦法兩政裝遞則無此政權數職員等請各節本部反復籌思實難照辦倘爲體恤人民起見或令各該縣察審情形如佃戶一時實在無力留買者准予呈部酌展期限其年內照章繳價者即將改租爲租提前辦理以示通融如蒙俯允當由部轉行遵照所有

核議人項旗租地畝確難停辦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乞鈞鑒訓示此有請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咨呈

內務部咨呈國務院本部擬定地方警察講習所學員畢業分發辦法請核備案文 附件

為咨呈事案查地方警察講習所學員畢業後應由內務部咨送各該地方任用惟查各該學員有經本部考取者有經各省回選送者各地方應派人員又有現充警職與非現充警職之別此項分發辦法自應酌加釐定以資區別除該學員等項業經呈請閣下由本部呈請 大總統批准辦理外相應將擬定警察學員分發辦法咨呈查核備案此咨呈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總長 謹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謹將地方警察講習所學員畢業分發辦法詳呈

計開

- 一 各省區咨送現充警職學員畢業者由內務部咨送該省區任用
- 一 凡非現充警職學員畢業者由內務部指分各該地方任用
- 一 指分之方法依本員服務省分或因地方需要酌量為人定出員者指定之
- 一 指分人員如欲改分他省者應聲明理由取具該管官保結於十日內呈請核定改分之
- 一 各地方長官對於指分他省人員得咨請調用
- 一 京師警察廳查照該所學員實習規則第十九條規定酌留員額應於分發以前呈部留用
- 一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咨

陸軍部咨

各護軍使
各師團長
各營長
各連長
各外各軍事機關

照錄原附照譯快利輪船船主致稅務司抗議書請轉令所屬各軍隊嗣後遇

有需用輪船輸送事件須按照該船原定重量額數裝運文

為咨行事准稅務處咨開據江漢關監督呈稱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准職司歐森函稱快利輪船船主送來英文抗議書一件係為該船前裝軍隊人數過多於行船有礙之故合將原書鈔錄送請查閱核辦到署當經鈔送漢口鎮守使查照在案茲於十一月十六日准該稅司函稱案查本年九月內曾據快利船主送來英文抗議書一件係為該船前裝軍隊人數過多於行船有礙之故當於是月二十一日鈔錄原書送請核辦在案茲奉總稅務司飭即轉達請將前所錄送之該船主抗議書還呈稅務處轉送陸軍部查核等因合即函達請煩查照辦理見復為荷等因准此除函復外理合照鈔原書呈請轉送陸軍部查核等情並附原書前來查快利輪船客位額數據抗議書所載祇千一百六十七人今據聲稱該船每次裝兵均過三千餘人致所備之救生艇亦已裝滿人額既逾兩倍有奇如遇不測何堪設想此等舉動實與人道航海均失為不合應請貴部嚴加取締以免將來再有此等行動等因並附該船管駕抗議書到部查驗船裝載重量原有一定額數無論搭客載兵均須按照該船原定重量數目裝運庶免意外危險該抗議書內所稱每次裝兵人數均超過原定額數兩倍有奇匪特於航律不合且不免以身冒險即通行嚴禁以戒將來相應將該抗議書印刷一分一併咨行貴處轉令所屬各軍隊嗣後遇有需用輪船輸送事件務須按照該船原定重量額數裝運毋得再有前列行動為荷此咨

陸軍總長段祺瑞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 日

原抗議書見日本報命令門

公電

黑龍江舉桂芳來電十二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國務院參眾兩院憲法會議安慶現為長江等處步軍統領憲法會議庚日議場中因表決省制入憲竟有爭毀情形倪省長錄電悲惻時艱實備艱苦公議能將納言崇廉爾之高風成平勃之節業則改過不吝令譽無窮國家前途仰賴曷極謹實冀祈鑒察舉桂芳號叩

太原孫發緒來電二十七號

國務院內務部鑒本日前投票到會九十三人續選以四十五票高選高秉真以四十三票為候補當選人午後接續投票到會九十人張繼得三十五票高秉真三十一票均候選當選人特別發給印

西安徽省議會來電二十八日

大總統國務院參眾兩院各省議會均鑒本會於十二月二十七日行開會式特聞陝西省議會沁印

詔安張壽等來電十二月二十八日

大總統國務院總理鈞鑒參眾兩院公鑒孔教為大聖日經天數千聖人已為孔教總念人崇仰者尚不憚翻譯經文動加講解可見凡有血氣莫不尊親況於國入品學教之目操刀未至兩揚道應蔚為國光願早定為國教列入憲法以慰民望編建書青縣商會農會勸業所育嬰堂各商學校方克莊等公叩

成都吳鴻福等來電十二月二十八日

大總統國務院鈞鑒近有少數議員反對省長並請參政院長及地方行政督察省署咨交本會公文多件違法還運并以省議會名義電冊川無行政長官並請參政院長及地方行政督察省署咨交本會公文同用特聲明四川議會議員吳鴻福秦甫劉西元何伯福等五十六人叩

雲南省議會來電

大總統參眾兩院國務院總理鈞鑒本會於本月廿日舉行開會式謹請滇省議會叩臨印

六 甘肅省議會來電

國務院參眾兩院均鑒本會延長期滿已於本日行...

奉天張作霖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內務部副總統各省督軍省長均鑒查本會本年十月七日開會截至十二月六日

湖南省議會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各部總長參眾兩院鈞鑒本會於十二月三十日開會謹開湘省議會叩卅卅印

貴州省議會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參眾兩院各省省議會鑒本會於本月三十一日開會議請黔議會叩卅卅印

公 電

普通 告

憲法會議議事日程(第三十六號)

一月八日(星期一)下午一時開議

(一)中華民國憲法案(將續審議增加國教一章大體)

衆議院議事日程(第二期常會第三十七號)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星期二)下午一時開議

一 保利銀公司借款合同暨收銀制錢合同案(大總統提出)初讀

二 新到院議員張全貞邱福壽當選證書事件

三 議員文軍辭職事件

四 各省添設政育國各縣恢復勸學所均定(參照各省教育經費等教育經費建議案(議員湯松年等提出)審

查報告

五 前滬軍都督陳其美功在共和請與黃陂一併國葬以彰崇報案(議員葉夏聲等提出)

六 律師法案(議員孫潤宇等提出)審查報告

七 請於司法未獨立前暫請總統按照約法准予大赦以濟刑罰之窮建議案(議員李克明等提出)

八 取消行政長官監督司法以謀司法完全獨立建議案(議員方福東等提出)二讀

九 熱撤中央將軍府建議案(議員鄒克莊等提出)

十 安撫苦黨人生計建議案(議員張博學等提出)審查報告

鑒署內務總長范源廉辭職日期通告

鑒署內務總長范源廉辭職日期通告 大總統令特任范源廉鑒署內務總長此令等因 鑒署於一月

四日就任鑒署內務總長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政 府 公 報 通 告

一月六日第三百五十六號

內務次長張志潭就職日期通告
爲通告事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奉
日就任內務次長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大總統令任命張志潭爲內務次長此令等因志潭違於一月四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準備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編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錫西先生閱蓋徐澤霖溥天博淵余門生步趨巨擘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購其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由左朱紫垣布

●北京電話局察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滬各地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請電話兩局收入均歸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查該局前經呈請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味多幸幸等語經該局通請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接收等項接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京津保律師唐寶錕辦理審憲案件九精大環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國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

外省委辦大環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誠收日增天數繁繁其中仍恐官家綠安善之處用特按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男女來賓不兩萬餘人見見討於天山路其熱心但 既局一切招待諸多踴躍尙望繼續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財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關係之廣遠與各股東之贊成資本盈餘三百萬元曾經先後核准財政部立案
 驗資先行開辦各項業務如儲蓄存款匯兌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
 信託等事無不保險凡有買賣匯票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係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泉
 莊舊日良規凡有匯兌存款放款尤為週到且厚酬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期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
 在已設分行如(廣東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
 平遙(甘肅省)蘭州(陝西省)西安(福建省)廈門(廣東省)廣州(廣西)梧州(雲南省)昆明(貴州)貴陽
 頭等處以外尚有可通匯分地方如太原太谷瀋陽營口保定石家莊濟南青島徐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
 州甘肅蘭州伊犁古城哈密阿克蘇喀什和田哈密吐魯番鄯善哈密和田哈密吐魯番鄯善哈密和田哈密吐魯番鄯善
 口各處本行均有業務機關通商代辦處迅速特此廣告

本銀行總行北京崇文門外中橫胡同電話兩局 總行電話三百六十九號
 分行電話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參議院秘書廳啟事

逕啟者本院秘書廳第一百二十三號彙彙業已遺失彙報發外特此登報聲明作廢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登記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權案件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公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
 屆滿登報債權者未詳通知故特展限一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
 勿得自誤

京師商學公斷處啟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招生廣告

報名注意事項 高小畢業持有證書者有別等類均可交四寸半身照片並交試驗費五角入學費有給 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早

八時到校在西交門內西
 候考校在什廠廠內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蘇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為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詳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簿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歲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賭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為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欲逐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濶闊一百七十餘圍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

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輕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時隨地隨批隨傳隨訊隨結從末積

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事遇案請罰罰在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

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袋而釋一條為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為

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後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

年種樹十顆頭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誓今則甘棠滿

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小吏新稅煩苛官吏更因緣為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

借並無懸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

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擗果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吟今之黃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

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教言大義於末語語諱明講學案反覆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

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俯首問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爲善其德化有如此者○**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繁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佳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政記今因徐公開滿照調省公民等屬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表批覆公民等情殷誠愧無法筆輟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遺德政碑一應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舉望學界農界陸疇王登科商界李健慶王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邑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守所押犯確罪必釋其案語可重者立時重懲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膏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領首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者諱謂爲青天復見且遇上紳嘗講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需閱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淺
閭邑公民 劉在田 謝登科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名家編譯應於各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軍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步兵類騎兵類炮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制敵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兵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廠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南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星期日第三百五十七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報稿與本局內容均詳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蓋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財政部令五國
交通部指令二國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甘肅
提督馬安良請獎西軍剿匪出力人員敬
翰章勳章擬請照准文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
核議現署安徽鳳台縣知事劉沛霖匪守

城卓著勞績擬請撤銷職處分文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核議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直隸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將
鉅鹿縣知事王大成等分別獎懲文(附

單)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會核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川省四年分賑款報銷擬請准支文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請派兩淮

鹽運使劉文揆為淮兩鹽務督辦並由
部另行派員會辦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
第一師歷年在口外防剿出力人員馮紹

閔等分別補官給章文(附單二)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軍官學校
第一期各科畢業生陳啟民等成績相符

擬請除陸軍少尉實官文(附單)
司法總長張耀曾呈 大總統覆核判決

褫職知事趙震勳濫用職權一案應處五
等有期徒刑文

暫代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駿呈 大總
統前湖南督軍署秘書長李鴻秩才堪大

授請予任用文

南寧陳炳焜來電
長沙譚延闓等來電
嘉興王桂林來電

公電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就職日期通告
京都市政公所督辦張志潭就任日期通告

更正

警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段爾源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盧永祥爲松滬護軍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王九成爲鑲紅旗蒙古副都統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伍淵爲陸軍步兵中校並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七號

令督辦全國菸酒事務鈕傳善

呈奉天菸酒公賣費減半徵收應請於六年春季規復舊額由
呈悉應准照辦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八號

國務總理段祺瑞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前湖南督軍兼省長劉入鳳保薦傅錫鴻請交院存記懇請改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

呈悉傅錫鴻著以薦任職分發任用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謙

大總統指令第三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開復已擬陸軍中將二等文虎章黃漢湘陸軍少將璽鈞原官由
呈悉黃漢湘璽鈞均准開復原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部令

財政部令第一百四十一號

關庭麟派在秘書上行走兼幫辦機要科事宜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一百四十二號

陳威派充籌辦會計金庫統一事宜主任會同會計司司長庫威司長中國銀行總裁辦理此令

財政部令第一百四十三號

秘書羅文莊進給三等第一級俸此令

僉事上行走高登派署賦稅司第一科科长此令

僉事蹇先聰派充專款室主任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一百四十四號

陳宗蕃派充檢查徵收機關委員會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一百四十五號

僉事沈昌祺李炳慶屠文溥張競仁居益鏞均進給四等三級俸署僉事孫汝舟僉事朱祖鏞進給五等五級俸主事蘇紹唐史國琛華瑞麒朱家楨鄭寶賢傅春賜李彝均進給六等一級俸署主事朱辛彝進給七等四級俸主事方時副進給七等六級俸署主事周印棠進七等給四級俸主事沈鴻昭進八等給九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交通部指令

令武漢電話局

呈一件新局落成請定名稱以資統馭由

呈悉查現在該局電話分設武昌漢陽夏口漢口四處將來新工告成夏口歸併漢口計分武昌漢陽漢口三處原名武漢市話局係屬統稱應仍其舊其分設於漢口者應名漢口電話局漢陽者應名漢陽電話局武昌者應名武昌電話局并於漢口電話局門旁另牌上書武漢電話辦事處以期清晰仰即遵辦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交通部指令二二七六號

令株萍鐵路管理局局長龍統彪

條陳一件改良路政事項由

據陳各節已悉仰飭工程司將應行改良或擴充各地點並工程所需之經費切實勘估先擬具具體計畫書改良擴充之後約計營業收入可增若干亦應預為估計詳復以憑核辦至維持一節係本部當然責任俟屆時再行飭知漢粵川寧湘兩路酌核辦理此令

公 文 彙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章勳章擬請照准文

大總統核議甘肅提督馬安良請獎西軍剿匪出力人員敬翰
為核議甘肅提督馬安良請獎西軍剿匪出力各員勳章開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甘肅
提督馬安良請將西軍出力文武各員續請給獎一案並鈔交呈單到局查原案內稱自民國成立以迄於今
合五載之勞績作一次之請獎初戰寧夏之亂肅清朔方不可謂非戰績逐黃賊追剿白狼保護省城鞏固邊
疆不可謂非功勳上土瘠民貧種類龐雜險象環生竟獲安全實賴各將士維持之力居多懇請從優給獎
以勵軍情而資觀感等語除張學謙馬繼武等二員業由內務部核准以縣知事任用馬景良徐紹烈宋英趙
懷俊王鈺傳璋張鳳岐等七員核准以縣佐任用擬請毋庸再給勳章查敬翰章一員前曾受有七等嘉禾章
已滿一年此次請賞六等與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晉給六等嘉禾章以資激勵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
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卓著勞績擬請撤銷擬職處分文

大總統核議現署安徽鳳台縣知事劉沛禦匪守城卓著勞績擬請撤銷擬職處分以昭激勵事案准國務院函交

為遵核現署安徽鳳台縣知事劉沛禦匪守城卓著勞績擬請撤銷擬職處分以昭激勵事案准國務院函交

大總統發下安徽省長倪嗣冲呈請將現署鳳台縣知事劉沛以縣知事分皖任用文一件內敘現署鳳

台縣知事劉沛昔於民國二年任署理靈璧縣知事任內因濫刑苛罰呈請擬職歸案訊辦當將關涉各案卷

調齊根究分別訊結并飭淮泗道道尹黃家傑查明該員在任所辦各案情尙可原於四年六月四日奉

令准留營効力是年七月飭委該員會辦靈璧縣工賑事務實惠及民五年一月委署鳳台縣知事到任以

追逐牛擒匪黨數名餘匪散遁四散地方得以保全該員常川赴鄉巡緝以故獲符欽迹并能勸求治理政聲久播洵爲皖省中不可多得之員擬請特准以縣知事分皖任用等因到部查該員劉沛因案褫職以來時逾兩載委署知事亦已經年既經該省長查明劉沛於此次署任內禦匪守城保全地方特著勞績加考專案力保自應給予獎勵以昭激勸擬請將該員劉沛褫職處分先行撤銷仍將該員留於鳳台縣知事署任俾得振興庶政藉裨閭閻倘該員始終勤奮績著勞勩由該省長另呈請獎一面仍由本部查明該員劉沛有無縣知事資格照案核辦所有署任知事卓著勞績擬請撤銷褫職處分錄由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道誥
財政總長陳錦濤 呈

縣知事王大成等分別獎懲文(附單)

大總統核議直隸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將鉅鹿

爲核議直隸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繕具清單呈請獎懲事竊查徵收田賦考成條例及報告表冊程
式曾經財政部於民國三年九月分別擬定呈奉 批准通行各省遵辦并令自三年分起各該省田賦徵收載
數造報各期限暫照戶部則例所載徵收事例第十九兩條及奏銷考成第一條辦理各在案茲准直隸
巡按使將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報告總分表冊暨比較總分表冊及催徵舊賦各表冊咨送到部據冊開地
丁租課兩項併計原額銀二百七十一萬零四百三十九兩四錢五分九釐除荒缺蠲緩各數不計外應徵銀
二百四十五萬五千四百八十九兩一錢九分六釐已完銀二百三十四萬五千五百三十四兩九錢四分八
釐未完銀一十萬零九千九百五十四兩二錢四分八釐又據冊開屯糧原額米豆穀高粱併計八萬九千五
百九十六石七斗七升三合九九勺除荒缺蠲緩各數不計外應徵數八萬七千七百四十二石三斗零六合已
完數八萬零四百九十三石零四升四合九勺未完數七十二百五十五石零二斗六升一合一勺統計全省原
報已完九分以上未完不及一分又據冊開上年民欠銀一十二萬八千五百三十五兩二錢三分三釐米豆
穀高粱併計原欠五千八百九十五石四斗七升五合統計原欠不及一分催完銀九千七百六十三兩九錢

一分米豆穀高粱八百五十九石九斗三升九合仍未完不及一分又據册開積年舊欠銀四十三萬八千六百七十四兩零二分二釐米豆穀高粱一萬八千零四十二石三斗三升二合統計原欠不及一分催完銀七千二百五十九兩九錢三分八釐米豆穀高粱四百零七石三斗三升五合仍未完不及一分又據册開本年帶徵緩賦銀二十一萬三千五百八十七兩五錢八分六釐米豆穀高粱一千二百五十七石八斗六升五合四勺照例應以緩徵之數作為十分內催完銀一萬五千二百七十八兩五錢六分八釐米豆穀高粱四十四石六斗四升七合其餘未完銀糧俱因災歉遞緩財政部按册核算尙屬相符所有督徵之財政廳長及監督財政之巡按使道尹與帶徵緩賦因災歉遞緩未能催完之各縣知事均應照例免議惟丁漕租課均應折合銀元據該省聲稱因各縣開徵日期遲早各異奉文先後亦復不同各縣二年分上忙糧租有業已徵銀報解及至奉文始改徵者亦有遲至下忙改徵并有全完銀元者參差不齊總分表册統按銀數石數計算以便稽核等語自屬實在情形應准仍按銀數石數核計仍令該省嗣後遵照定例將丁漕租課一律折合銀元併計造册送部以符程式再該省造送此項表册應照部准限期於次年六月送部前據該省財政廳長以考成停辦多年不造不免生疎一再請展至十一月限等情經部核准在案嗣准該省巡按使送前項表册尙未逾展限之期自應准予置議謹將該省經徵各官已完未完分數職名繕具清單恭呈鈞鑒俟奉 令後即由內務部將應獎之員遵照執行並請將應付懲戒各員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照例議處所有核議直隸省民國三年分田賦考成緣由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鑒核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王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直隸省民國三年分經徵田賦已完未完分數職名開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鉅鹿縣知事王大成

查考成條例第八條載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額全完三萬元以上者記大功二次該員經徵本年田賦照額全完在三萬元以上應記大功二次

涿源縣知事許涵修

查考成條例第八條載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額全完二萬元以上者記大功一次該員經徵本年田賦照額全完在二萬元以上應請付懲戒

安新縣知事董 愷

查考成條例第十三條載縣知事經徵田賦未完二分以上者減半年俸十分之二該員經徵本年田賦未完二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阜城縣知事許 健

任邱縣知事孟廣澄 涿鹿縣知事姚冀唐 灤陽縣知事周祖訓 武強縣知事步

以莊 滄縣知事李良謨 前安新縣知事劉一煙嶽

查考成條例第十三條載縣知事經徵田賦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三月俸十分之二以上七員經徵本年田賦均未完一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其餘各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額全完係數任接徵者例不給獎又未完不及一分者例得免議是以均未開列合併陳明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會核川省四年分賑款報銷擬請准支文

為會核川省四年分賑款報銷擬請准支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國務院函開 大總統發下兼署四川省

長羅佩金籌賑督辦會鑾呈報川省四年賑款收支各數請飭核銷查此案應由部核辦函部查照等因並准

該省造表咨送前來據原呈內稱四年收入各款蒙 前大總統特捐銀一萬元部撥賑款十萬元部撥路

款十萬元駐京事務所募捐銀一萬九千元省內外勸募塔塔捐特別捐一萬九千二百七十一元零本周及各

縣已收入錢六十八萬五千四百三十七元零軍票三萬零一百四十一元零現據已報銷之五十縣並續報

之十三縣共計賑羅支銀九萬二千一百八十七元零軍票二萬九千七百五十八元零錢七十七萬七千

七百一十六千零動撥倉穀五萬零五百二十六石零收入穀價錢二十八萬八千二百四十八千零已飭各

屬將錢買穀還倉俾重儲備此外二十餘縣或因兵匪未平無從造報或因較飭更正尙待參稽且本年籌辦

兵災續收路款賑捐為數尙復不少所有銀錢存數截至四年底略為概結應俟全案收束時繼續計算彙報以期詳實等語按表核算數目尙符且均係籌賑急需擬請准其照支以清款項此外實存之數以及續收各款照由該省詳慎動支妥籌善後務使民需實惠款不虛糜以副中央軫念災黎之至意俟全案結束時速將辦理情形及收支細目繼續詳晰報部核辦並分造表冊檢同各項收據咨送審計院審核以重賑款而杜冒濫所有會核川省四年分賑款報銷擬請准支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鑒核施行再此呈保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請派兩淮鹽運使劉文揆為淮南墾務幫督辦並由部

另行派員會辦文

為淮南墾務重要照案請派兩淮鹽運使為幫督辦並由部另行派員會辦以策進行仰祈鈞鑒事竊查淮南墾務局關係鹽務故設有幫督辦一職係以兩淮鹽運使兼充前任運使姚煜方碩輔均奉 明令派充在案現任兩淮運使劉文揆擬請照案仍派為該局幫督辦以重墾務又該局現正開辦泰屬墾務事務較前尤繁查有部員孟鐸籍隸東台熟悉該處情形擬由部派為該局會辦俾資助理所有照案請派幫督辦並由部加派會辦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第一師歷年在口外防剿出力人員馮紹閔

等分別補官給章文(附單二)

為核擬陸軍第一師歷年在口外防剿在事出力各員分別獎敘事竊據陸軍第一師師長蔡成勳呈稱本師各旅團營自辛亥年由京開赴張垣途即分赴口外防剿數年以來各官長日率所部於薄暑酷寒之中跟蹤追擊歷經大小戰役斬獲甚夥上年十月由口赴多倫防守旋又由多援綏適值隆冬口外尤寒冰天雪地遠道奔馳綏綏兩境往返數千里轉戰多次曲盡辛勞現在本師各旅團營奉准移駐京宣兩處計自出防口外至今年撤防之日止歷五六年之久各軍官履歷率隊作戰均屬在事極為出力迄未專案請獎況現在本師

又奉 令派一部赴綏則匪當茲用人之際溯念前勞若不酌予獎叙恐無以勵軍心至各項軍佐均隨隊遠征跋涉山川無役不從各盡厥職毫無貽誤亦屬不無微勞足錄似應一併請獎以示鼓勵等情前來查該師長請獎出力各員不無有勞足錄擬請准予分別補官給章以示鼓勵理合繕單謹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陸軍第一師歷年在口外防剿在事出力人員分別補官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司務長黃紹熙 關文毅 趙桂青 趙德謙 鄂毓秀

以上五員原請少尉擬改為准由部註冊令知

謹將第一師歷年在口外防剿出力人員分別擬獎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營長陳銓衡 屈問湧 團附戴 星 營長趙堃綬 營附程 續 連長佟定勳 團附王玉魁 傅宗

漢 營長趙雲亭 王福榮 戴延續 李譽俊 連長白崇桂 排長謝洪澄 歐玉福 陳鳳來 張

治安 張履安 李英才 馬玉奎 班海常 連長李桂生 營長章炳榮 趙之齊 排長王玉升

司務長高維嶽 仙青山

以上二十七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排長白賞福 差遣趙文祿 一等書記宋玉瑩 李守珊 書記長陳景陽 方德本 二等書記何 瀚

副官姜成和 連長李憲允 副官劉國楨 胡建中 連長蘇傳祥 傅殿魁 張祥林 張金陵

副官陳玉洲 連長曲培芝 李裕堂 王國章 副官張植祥 連長趙增光 程鶴亭 孫來祿 高

金波 副官王 鴻 見敬忠 張鳳閣 連長曹松華 史寶山 關凌閣 安漢洲 茅宗漢 宋玉

林 查馬長王傳三 布叙賢 連長赫恒壽 高從興 高斌瑞 連長楊筱山 趙玉連 胡元泰

蔣文弼 趙晉宸 舒震寰 吳金奎 關奎順 彭榮泰 高翰榮 張文瑞 任玉為 田維珍 郝家祥 陳桂華 韓家瑞 張志本 曹金標 李少亭 田旭 掌旗官孫敬亭 連長田炳如 排長田文林 張鴻圖 佟祿勛 李學賢 趙運明 周行傑 李承勛 姜鳳岐 徐樹德 陳靜玉 神玉佩 陳汝會 王文保 吳春庚 劉國豐 石有得 龐雲祥 張贊臣 林鳳舞 關元坡 姬鴻裕 周春和 劉榮壽 李萬謙 關興年 錢緒銘 傅華臣 劉衡南 劉站亭 王維朝 周清康 吳斌祿 關青培 趙國樑 李永芳 蔣運山 郝毓泉 何其智 姚鑛田 關仲魁 張德勝 薛之澂 康明善 張青岱 唐凱軒 高存海 常海斌 李蔭棠 伊樹仁 張文銳 周恩佩 富金泉 賈錫崑 朱爾罕 司務長李景雲 二等書記官楊文蔭 執法官舒志杰 二等書記官徐培 張汝舟 李培基 王廷鈞 副軍醫官陳雲章 副軍需官汪寶順 副軍醫官何元勛 副軍需官蔡安勛 二等書記官袁 梁 蔡廷漢 張九叔 副軍醫官陳翼鸞 徐繼宗 營長張恩華 副軍醫官崔霽山 排長高登成

以上一百三十三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稽查王善彰 差遣張鐵來 韓金如 二等軍醫生寇長春 金滿林 司號長吳青山 楊金德 司務長舒仲殿 趙 銳 孫弘彬 曹紫瑞 許寶鑿 傅連濟 陳光第 史宗賢 司務長郭 恆 王鳴鐸 吳瑞榛 崔世德 朱金聲 黃潤琪 公 祿 鄭漢卿 高志雲 趙之文 韓宗翰 劉建銘 白雙耀 張秀齡 陳國信 李福元 陳福海 吳仲賢 曹蔭南 司務長劉宗章 司號長蘇崇惠 司務長尤志澤 范運亨 蘇振林

以上三十九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司號長常興山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司藥長姜文祥 軍需長劉桂芬 劉錫齡 軍醫長畢鴻德 軍需長賈汝詳 軍醫長郭振聲 軍需長
 劉錫齋 李燦廷 軍醫長袁 楫 軍需長王恒泰 軍醫長高春溪 司藥長韓泰峯 軍醫長周郁
 文 軍需長薛之樹 軍醫長曹兆瑞 軍需長王家璧 軍醫長杜玉麟 司藥長宋德春 軍醫長許
 心甫 侯占林 軍需長馬定安 趙永安 王蘭楷 書記長董恩鴻 趙待珍 張元瑞 軍醫生程
 桐 司藥長白瑞增 司藥生高玉林 書記長尙居仁 軍醫生盧 銘 書記長張兆奎 軍醫生
 武 璋 書記長周蔭棠 軍醫生米秉臣 司藥生王祝海 軍醫生谷鼎成 書記長趙桂芳 軍醫
 生吳雲梯 司藥生姜文照 司書生劉 炯 司藥生王贊華 獸醫生李長和 遂寶泰 司書生曾
 善清 戴襄平 槐蔭三 趙長陞 田霖 林逢生 舉學海 王 濂 趙俊英 楊作楫 胡廷
 芳 張觀注 辛 澎 薛銘鼎 宋華靜 陰廷霖 袁培祿 倪振麟 吳之桂

以上六十三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軍官學校第一期各科畢業生陳啟民等成績相符擬

請除陸軍少尉實官文(附單)

為續請除補陸軍實官事竊查陸軍軍官學校第一期各科畢業生業經本部按照陸軍訓練總監咨送見習
 期滿成績表冊分別呈請於本年五月奉 令補授在案茲復查有該校第一期各科畢業生陳啟民等查
 核成績尙屬相符擬請除補陸軍少尉實官以免向隅而符定章理合分別繕單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

奉 指令

謹將除補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軍官學校步科畢業生陳啟民 錢宗澤 杜恒泰 胡銘漢 羅茂昭 張 洵 吳尙志 譚嶺嵩
 張際斯 鍾爵森 劉第元 何 彤 蘇煥 徐 斌 鄧 雄 關 民 岑 樓 李作明

鍾炳燊 謝雲 袁洵 陳齊昌 孫毅 張政論 張行偉 譚祖成 謝洪勛 趙鑑 張尚固 金飛 喻鴻藻 胡福同 吳國樑 聶鐵 曾治 魯邦彥 朱增馨 馮培楨 魯士光 謝維德 李品仙 張光瓊 倪岑 張健 楊澤民 蘇兆龍 劉漢濤

以上四十七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陸軍軍官學校騎科畢業生阮孔彰 蕭組 劉壯 哈有年 賈文鈞 劉端甫 丁樹勛 韓文

周祖晃 尹承綱 黃固 關卓漢 陳桂 許宗武 蔣如荃 徐家驥 唐澄 李春

張平 李鴻逵 關則仁

以上二十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少尉

陸軍軍官學校砲科畢業生葉煥舟 吳文猷 王國華 鄧練百 蕭自豪 李福銓 馮焯勛 朱崧

劉其賢 陸蔭樞 劉彥章 嚴培俊 丁漢松 王燭 陳德音 楊應光 鄭昌璠 盧象榮

詹乾 嚴兆豐 秦獻珠 何世任 胡承志

以上二十三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少尉

陸軍軍官學校工科畢業生郭權 李郁焜 蕭祖雄 劉濂 蕭祖強 劉國才 鍾昌頤 劉坤靈

李殿臣 李識韓 馮鑑華 葛莊

以上十二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少尉

陸軍軍官學校輜重科畢業生阮兆熊 高鼎榮 鍾宇寰 劉駿 馬衍誥 彭鴻業 梁幹材 韋道

敏

以上八員擬請授為陸軍輜重兵少尉

司法總長張耀曾呈

有期徒刑文

大總統覆核判決擬職知事趙震勳濫用職權一案應處五等

為竊職知事趙震勳一案判決確定照錄原判決書呈請鈞鑒事查官吏犯罪奉 令交法庭訊辦判處徒刑以下案件例應彙案呈報迭經本部遵照辦理在案茲准該部統咨據本署審判處呈稱奉交托克托縣知事趙震勳案經職處將本案犯罪事實訊明依律判決趙震勳濫用職權之所為處五等有期徒刑三個月並褫奪為官員之公權一年理合造具判決書請核轉等情相應咨部查核計咨送判決書一分復准咨開此案判決業已確定請查核呈報各等因到部查該前縣知事趙震勳係於本年三月十三日奉 策令竊職擊交法庭訊辦現經判決確定本部覆核無異理合照錄原判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再本案原判係處五等有期徒刑例應彙報惟近來並無其他官犯案件合併聲明謹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暫代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熙呈 大總統前湖南督軍署秘書長李鴻扶才堪大授

請予任用文

為保送李鴻扶遵電入京呈請任用事竊人熙前於八月元日密電保送湖南督軍署秘書長前直隸特用道李鴻扶晉京謁見奉電李鴻扶實難輻不辭勞怨自是時局急需之才已交國務院辦理矣復奉國務院電華密元電呈閱李鴻扶可令來京院印各等因奉此查李鴻扶由附貢生指發安徽試用知府光緒三十年其祖兩江總督李興銳於任內出缺以祖蔭特賞道員分發直隸歷充巡防營務處會辦北洋高等巡警學堂總辦順天督捕局幫辦等差軍醫要政研練有年北洋情形尤為諳習宣統四年由川粵漢鐵路督辦端方調赴湖北鐵路總公所委充文案改革之際該員僑寓江北任江蘇寶應縣保衛軍司令旋經前江蘇都督程德全電令兼署寶應民政長二年復派赴揚州調和徐寶山軍隊江蘇行政賴以統一隨經江蘇民政長應德閏委署江都縣知事二次獨立大軍圍攻金陵前江蘇都督張勳調赴前敵襄辦軍書復委辦寧垣善後賑撫事宜事竣銷差回里此次人熙躬值世變認為衆推高日時艱勉為措拄其時省城軍隊林立黨派紛歧省外竊盜如麻哀鴻遍野安輯撫綏在在判該員贊襄難堪應有方任忍任勞於平躁釋卒能消弭事變臂助深資其才識實堪大授前已電陳仰邀俯允理合繕陳事實開具履歷遵電飭令來京恭候任用謹呈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奉 訓令

公電

南寧陳炳焜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鈞鑒南京馮副總統各省督軍省長歸化廳承德府張家口各部統龍華楊護軍使均鑒炳焜
兼權民政五月於茲慨時局之多艱勉圖支柱撫瘡痍之滿目亟待昭蘇午夜徬徨無補揀茲新任廣西省
長劉承恩於六月一日接印任事炳焜即於是日交卸兼職從此理財行政閱看分途而經武整軍炳焜
責無旁貸除另文呈咨外先電仰兼署廣西省長陳炳焜謹呈炳焜叩東印

長沙譚延闓等來電

大總統國務總理內務總長鈞鑒蔡故上將靈柩本日安抵省垣葬地擬商遺族指定另電奉聞湘省長兼督
軍譚延闓叩第一師師長趙恆惕政務廳長范治煥代冬印

嘉興王桂林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南京副總統鈞鑒華密禍首夏超畏罪潛逃暴徒聞風星散省會業已安謐堪釋慮系謹此電
聞嘉興鎮守使王桂林叩冬印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第二十九號

一月九日(星期二)下午一時開議

- (一)選舉本院院內審計委員十一人(一時至三時)
- (二)暫行鴉片煙治罪條例提議案(議員陳祖烈提出)(初讀)(三時二十一分至三時四十分)
- (三)省議會議員任期解釋案(議員董杭時提出)(初讀)(三時四十一分至三時五十分)
- (四)參議院秘書廳組織規則第四條修正案(議員盛時提出)(初讀)(三時五十一分至四時)
- (五)河南公民張維之等關於恢復省議員楊漢光等資格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一分至四時五十分)
- (六)江蘇縣議員聯合會費支輻等關於恢復地方自治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六分至四時十分)
- (七)浙江省議會關於酒類公賣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十一分至四時十五分)
- (八)江西省議會關於取消清理官產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十六分至四時二十分)
- (九)順直省議會關於豁免田賦加閘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二十一分至四時二十五分)
- (十)順直省議會關於嚴禁嗎啡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二十六分至四時三十分)
- (十一)順直省議會關於軍國民教育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三十一分至四時三十五分)
- (十二)順直省議會關於八項旗租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三十六分至四時四十分)
- (十三)陝西公民徐朗西等關於陳樹藩禍陝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四十一分至四時四十五分)
- (十四)郝景春等關於徐鏡心郵典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四十六分至四時五十分)

十九

(十五) 僧界總代表覺先等關於管理寺廟條例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五十一分至五時)
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就職日期通告

爲通告事 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蔡元培爲北京大學校長此令等因奉此 元培
遵於六月一日四日到校就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京都市政公所督辦張志潭就任日期通告

爲通告事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四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張志潭兼督辦京都市政事宜此令等因奉此 張
於一月六日就任督辦京都市政事宜兼差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更正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奉 令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張珪署理晉南鎮守
使署少校參謀應照准等因查張珪係張珪權之誤相應函達貴局查照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執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鎔西先生題籤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奎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在山左朱紫垣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塔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關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敝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塔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恕計不周

敬啟者先慈李太夫人於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戌刻在安徽懷寧本籍壽終正寢經電請開缺奔喪奉令奪情視事在署治喪謹擇於陽曆一月二十八日在龍華本署設奠所有隆儀鼎惠一概懇辭惟苦凶昏迷致計恐有未周特此奉申伏乞矜宥
執人楊善德泣述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援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道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中華書局

法律淵鑑

財政淵鑑

▲右二書均法律財政專家編著。或介紹歐美日本名家著作。或解釋我國法律。為從事政治法律財政者必需之書。

▲國會早經開會。各省國會已多成立。地方自治亦將恢復。議員負有講求法律及預算案之責。非於法律財政研究有素。則出席之際。不能根據學理。出言中肯。故議員諸君不可不備此二書。

▲共和復活。吾國已確定為法治之國內。而各都院。外而各公署。任事各員。非深通法律。洞明財政。不能措置裕如。故政界諸君不可不備此二書。

▲本年各地法政學校。逐漸增設。律師資格。亦經規定。得此書以供參考。平時以得精研學理。臨事自能通達治體。故法界諸君不可不備此二書。

▲普通文官考試。其科目早經各報宣布。不外法律財政兩端。現在試期不遠。登報局業已着手籌備。應試者自宜及早預備。故應考諸君不可不備此二書。

▲大公司及實業家。對於官廳之註冊。法庭之訴訟。商會之公函等事。均與法律有關。租稅。公債。會計。銀行等制度。尤與商業關係密切。故商界諸君不可不備此二書。

布面洋裝七册
▲定價十元
▲預約五元

布面洋裝二册
▲定價六元
▲預約三元

上列二書
民國六年
三月出書

▲預約二
月底截止

法律淵鑑	二册	定價三元六角	預約一元八角
民法	一册	定價一元八角	預約一元
刑法	一册	定價一元八角	預約一元
憲法	一册	定價一元八角	預約一元
國際公法	一册	定價一元八角	預約一元
以上七册	凡四千餘頁	定價二元	預約一元五角

財政淵鑑	一册	定價三元	預約一元五角
租稅	公債	會計	貨幣
銀行	中國	銀行	中國
以上各門	分裝二厚册	凡二千餘頁	定價三元
預約	三元	預約	三元

編纂者	王孟孟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編纂者	孟昭昭	孟昭昭	孟昭昭

五百元券

一千元券

681 842 1002	7 162 314 438	523 2356 2557
694 849 1003	8 163 318 440	548 2357 2558
695 853 1066	21 169 324 441	549 2361 2560
696 853 1019	22 171 331 443	555 2367 2567
698 831 1023	23 186 343 444	557 2368 2568
700 892 1024	24 189 344 445	559 2374 2575
703 870 1025	26 200 345 446	562 2378 2581
704 881 1030	27 204 347 448	564 2380 2584
705 882 1039	32 212 350 451	566 2385 2586
706 884 1040	35 213 353 453	575 2386 2597
707 888 1041	36 214 355 454	581 2391 2598
709 891 1042	39 216 356 455	587 2394 2602
717 894 1047	42 217 357 456	588 2396 2605
718 901 1053	48 219 358 457	601 2398 2609
719 906 1055	49 222 363 458	602 2399 2611
721 912 1059	50 223 372 459	608 2417 2612
722 913 1060	69 227 373 460	610 2421 2620
723 914 1063	72 236 374 465	614 2422 2624
724 918 1067	76 239 375 466	617 2428 2629
728 923 1068	77 243 382 468	618 2440 2639
731 927 1072	79 247 383 479	621 2441 2646
735 931 1073	81 248 385 481	638 2442 2670
737 933 1075	84 251 392 485	645 2451 2677
738 936 1079	85 253 401 486	653 2454 2678
743 937 1084	86 255 402 487	665 2461
748 938 1087	89 259 404 488	668 2462
749 946 1093	93 263 406 491	671 2469
779 948 1099	116 265 410 495	674 2472
791 950 1101	120 266 411 496	675 2520
797 952 2721	121 269 416 498	678 2521
798 954 2722	122 270 422 499	677 2522
815 958 2723	123 276 425 501	679 2524
817 960 2740	126 278 426 507	680 2526
820 962 2742	132 281 427 510	2314 2527
821 972 3082	135 288 428 511	2316 2528
824 975 3085	138 289 429 513	2318 2539
828 983 3093	139 290 431 515	2320 2540
829 990 3094	151 292 433 517	2324 2543
832 992 3098	152 299 436 518	2328 2550
835 1000 3102	159 308 437 519	2334 2552

●京綏鐵路第二次抽籤還款廣告

本路第三次短期借款經於十二月二十一日抽選在列抽得各券號除星期及例假日外各借戶希於一月一日起每日上午九點至十二點下午二點至五點持券到局領款如不願領回本利者按照簡章第七條得將未經領回之數作本展期一年其利息由展期之次日起計惟展期一年應以抽得償還之日起截至一年止希即持券到局加蓋圖章以憑作准再本年九月間第一次抽得券號倘有未經領款或未聲明展期者希即早日持券到局接洽特此佈告(所登號碼恐有錯誤仍以本路號單為準)

五十元券			一百元券						
2056	2218	2982	1106	1226	1408	1533	1635	1890	2009
2058	2227	2985	1108	1229	1409	1536	1636	1891	2020
2064	2230	2986	1110	1230	1413	1539	1639	1899	2023
2068	2232	2990	1127	1231	1418	1541	1650	1902	2026
2069	2239	2997	1129	1238	1424	1545	1656	1904	2034
2071	2244	3003	1132	1235	1427	1546	1658	1908	2752
2080	2247	3009	1134	1238	1438	1553	1662	1910	2754
2081	2248		1135	1239	1442	1555	1664	1913	2761
2087	2252		1136	1244	1445	1562	1665	1915	2769
2088	2254		1137	1249	1448	1563	1668	1916	2770
2091	2257		1138	1251	1449	1564	1670	1920	2773
2096	2258		1143	1254	1455	1566	1673	1921	2774
2105	2266		1144	1263	1459	1567	1675	1923	2786
2113	2274		1145	1264	1460	1571	1678	1925	2787
2115	2275		1147	1265	1464	1573	1679	1926	2794
2116	2278		1148	1273	1465	1578	1686	1927	2802
2118	2279		1150	1279	1466	1583	1687	1928	2806
2123	2280		1153	1281	1467	1590	1688	1930	2808
2132	2288		1163	1282	1468	1591	1689	1941	2831
2133	2293		1168	1283	1469	1593	1691	1942	2847
2137	2296		1171	1285	1478	1594	1696	1946	2849
2140	2299		1173	1286	1488	1595	1698	1950	2856
2143	2303		1178	1299	1489	1596	1699	1952	2857
2159	2304		1187	1305	1490	1598	1728	1953	2861
2162	2328		1189	1309	1494	1603	1729	1954	2869
2164	2330		1190	1317	1497	1604	1747	1957	2871
2173	2333		1191	1327	1501	1606	1751	1961	2874
2175	2341		1194	1331	1502	1607	1756	1962	2882
2186	2344		1195	1333	1504	1610	1761	1968	2887
2188	2353		1196	1346	1512	1612	1768	1972	2888
2190	2356		1197	1349	1513	1613	1829	1974	2892
2191	2357		1199	1352	1514	1615	1830	1982	2895
2193	2360		1201	1355	1517	1617	1848	1983	2896
2196	2363		1204	1356	1518	1621	1857	1989	
2198	2366		1209	1366	1522	1623	1866	1991	
2201	2367		1213	1374	1524	1626	1867	1994	
2202	2368		1214	1384	1526	1627	1883	1997	
2204	2371		1215	1386	1527	1629	1884	1999	
2209	2372		1223	1396	1528	1630	1885	2000	
2211	2375		1225	1406	1529	1634	1887	2007	

江律師事務所
 朱律師事務所
 遷於東安門內南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律師江天鐸
 律師兆朱莘
 通告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鑿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遺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產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轉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墾圍一百七十餘畝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過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襖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謗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稱累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龔黃也○一教德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未嘗講學諸案反覆神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為善其德化有如此者○**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糞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職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職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顯總代表公舉望學界為陸曙王登科商界李健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邑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教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守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胥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公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碑稱為青天復見且遇士紳晉謁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設

閻昌公民

丁桂丹 田慶昇 劉在田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南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臨記洋行承辦建築樓房工程廣告

茲者敝行自開辦以來專售歐美各國雜貨久蒙各界稱許自市政改良本行自行監工改建新式樓房後各界多以建築式樣新穎工料更為堅實舊日光顧者多勸以兼辦建築事業以挽利權本行現應社會之要求添聘高工專門建築工程師及繪圖技師等員加以本行素日之研求擬自刊登廣告日起添設包辦中外建築事業凡歐美最新式之樓房學校衙署工場廠廠各工均能包辦因創之始工價較衆低廉并備有各種式圖用爲檢擇且本行包辦各工純以誠實相待如蒙光顧請駕臨本行建築事務所接洽方知言之非謬也
本行主人新發明磨石材料洗滌盆沐浴室各種器俱並樓房台增窗台各式廊子平台均能用磨石材料承做本行主人謹啟

電話南局一千零二十七號

律師鄧鎔啟事

本律師現已回復登錄仍舊代辦京師各級審判廳民刑訴訟及各省上告大理院案件事務所仍在買家胡同本宅電話南局五十六號特此通告

● 京津保律師唐寶錕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訟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回營九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者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箇辦不悞

● 凌昌炎啟事

現遺失國務院第一百九十九號徽章除補領外特此登報聲明作廢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為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閱者請照後開價目攜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二三四月份訂成三册 售大洋八角(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二分
 -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二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册 售大洋一元五角
-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師公款收入一律存入中鈔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撥用中鈔交鈔各五成向後本局發售公報書籍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冊之多不但卷帙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止或已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彙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官廳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所載官文書凡具法規性質而現行有效者均為一編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為編纂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帙庶眉目清晰檢查便利讀者祇須購置一編而內容該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由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調查或有未詳內容尚有未備之處尚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為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契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品質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選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固可隨時點查改正售出之後擱置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選調鉅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照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庶續辦理每期酌收工本茲定售價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收費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印鑄局鑄造新訂定發給印信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下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營業廣告

本局現擬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其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簿簿冊專讓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鑄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圖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該處正鑄鑄刻精良為本局應有特長不待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件價格尤當從廉以副雅意

本局特白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星期一 第三百五十八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編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教育部令
交通部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駁議雲南督軍請獎展恩
 賜等勳章文(附單)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湖北督軍請獎本署
 辦事出力人員勳章文(附單)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澍呈 大總統請設立泰哈爾
 全區警務處此兩任處長文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澍呈 大總統請設置廣東
 肇水上警督察並薦任姚捷勳試署廳長文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本都得力人員年終考核
 成績彙請頒給勳章文(附單)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鑒務署督辦陳錦濤呈
 所屬機關辦理鑒務得力人員吳適製等擬請獎給勳章
 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軍官常賢榮等因公死傷
 擬請照章分別給與卹金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山西陸軍各軍辦防
 出力軍官擬給勳獎各章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給滇省勳獎出力人員
 勳章文(附單)

海軍總長程璧光呈 大總統請將部員蔣拯等給予勳
 章文(附單)

教育總長范源呈 大總統彙案分別請給本部及直
 隸學校辦學人員勳章請單仰祈鑒核文(附單)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擬將中央各測量局校各
 員劉雲鈞等擬請給勳獎各章文(附單)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布呈 大總統卓盟士默特左旗
 副盟出力官紳分別請獎文

平政院第三廳廳長代理院務張一鵬呈 大總統本院
 人員擬請頒給勳章文(附單)

咨

各省都統
 教育都通咨 京兆尹長本都規定學校官署互行文程式
 辦專長官

請查照文(附程式)

交通部咨湖南省長左宗澍任長沙請設光華電燈公司與
 原有公司分區辦理一案經農商部咨核應可行查飭新
 舊公司將稅路劃分辦法等各項開單送部核奪文

公電

蘭州開士環等來電
 武昌王占元來電
 成都張儀會來電

廣告

勅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矢田七太郎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楊毓瓚晉給三等嘉禾章郭承緒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馬福壽授爲陸軍中將李寶趙禪范毓靈馮鴻烈張慕韓王坦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徐則恂加陸軍中將銜盛開第季全義加陸軍少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一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周樹模

據新疆省長楊增新呈前代洛浦縣知事周家瑞諱匿命盜重案請付懲戒等語周家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議處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印鑄局辦事得力人員請給勳章由

呈悉楊毓瓚等已有令明發童兆乾馬錫恩馮嘉瑩唐棟王瑞麟均准給予八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外交部請獎日本駐奉領事館人員勳章由

呈悉矢田七太郎已有令明發阪末三林出賢次郎均准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二號

茲派陳士廉爲本部秘書除呈薦外應即先行就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令第一號

本部秘書王章祐調派內務部秘書所遺本部秘書職務應以段廷珪暫代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交通部訓令第二千零二十七號

令各區兼理電政監督

查鈔費明細表內填列來報去報鈔送份數均應將原電一份除去計算例如一電發至同一地方投送收報人二處者表內祇應列作一份多則依此遞推茲查太原電報局呈送本年八月分鈔費明細表所列鈔送份數與鈔費收數兩不相符如宜電在百字以內者鈔送二份僅收鈔費銀一角商電在百字以內者鈔送二份僅收鈔費銀二角統計應收鈔費官商電報共四十六次每次均短收鈔費一份是否將不計鈔費之原電一份併計在內來報鈔送份數亦復如是殊難查核除將該表發還重造更正外合亟令仰該監督轉行所轄各局嗣後造送鈔費明細表所有分鈔電報份數無論來報去報均應除去原電一份計算毋得錯誤是爲至要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一月八日第三百五十八號

此 令

郵 印

中 華 民 國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日

交 通 總 長 許 世 英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敬議雲南督軍請獎庚恩賜等勳章文(附單)

爲核議雲南督軍請獎庚恩賜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雲南督軍唐繼堯電請獎上年起義在事出力庚恩賜等勳章一案奉批酌辦鈔交到局查原電內稱滇省自上年舉義興師一切籌餉籌兵作戰作守及鎮紮地方事宜幸賴各將士僚屬同心戮力乃能迅奏膚功等語所請獎給勳章之處自應照准惟原請勳等與例未盡相符茲由局按照頒給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呈伏乞鑒核訓示遵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軍械局長秦光第 講武學校校長鄭開文 軍署副官中校鄭 森 軍需課長顧秉鈞 警備課長何維
欽 警衛團附中校鄭金銓 軍署秘書顧觀高 嚴 儼 局汝桐 諮議張光燁 海防照料員張雨
生 南洋籌餉員古 直 駐滬經理員由宗龍 代理籌餉局事黃 石 籌餉局會辦解秉仁 鐵路
局副局長周宗洛 省公署科長單寶珩 葉大林 錢用中 李卓元 造幣廠會辦張含英
以上二十一員均係薦任職或薦任相當職務秦光第鄭開文二員原請三等其餘各員原請四等與例
均不相符但係起義勳績擬請照薦任官超給勳章例均給予五等嘉不章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湖北督軍請獎本署辦事出力人員勳章文(附

單)

爲核議湖北督軍王占元請獎本署辦事出力各員勳章開單呈請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湖北督軍王占元謹將本署辦事出力各員懇請給予勳章一案並鈔交呈單到局查原呈內稱武漢據全國中心

爲形勝必爭之地去秋國體競爭風潮洶湧詠絮繁興不可終日幸賴本署辦事各員密要贊襄夙夜匪懈辛
苦支持地方始獲安全擬懇分別給予勳章以資策勵等語所謂獎給嘉禾勳章之處自應照准惟原請勳等
與例不盡相符茲由局按照頒給勳章條例分別核給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
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湖北督軍王占元請獎本署辦事出力各員勳章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秘書分湘任用縣知事羅捷

該員係薦任職務曾於四年十二月奉獎六等嘉禾章已滿一年原案請晉五等與例尙屬相符擬請照
准晉給五等嘉禾章

參謀步兵少校穆恩榮 參謀步兵中校普民康 秘書分鄂任用縣知事李祖蔭 一等副官步兵上校張

濟安 代理一等副官少將銜步兵上校蔣秉忠 軍務課一等課員步兵上校李振鐸

以上六員均係薦任職務穆恩榮一員原請四等其餘原請五等與例均不相符擬請按照薦任官超給

勳章例均給予六等嘉禾章

秘書分鄂任用縣知事柳廷黼

該員係薦任職曾於三年六月奉獎七等嘉禾章已滿一年原案請晉六等與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晉

給六等嘉禾章

秘書分鄂任用縣知事張顯謨 譚緝先 副官處三等副官一等軍需胥守約

以上三員均係薦任職務原案請給六等核與超給勳章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給予六等嘉禾章

參謀處書記官許紹謙 電務處處長王鐘清 憲兵連連長少校銜賈起鶴

以上三員均係薦任職務原案請給七等核與薦任官初受勳章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給予七等嘉禾

章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請設立察哈爾全區警務處並簡任處長文

為請設察哈爾全區警務處並簡任處長以資整頓事准署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稱查察區舊有警廳一處其餘各屬均照章設立縣警察所及分所惟是各屬事務有繁有簡而款項支配不免畸重畸輕各縣情形不同辦法亦未一致非特設統轄機關專司其事不易指臂相聯擬請設立察哈爾全區警務處以期統一事權主處長一職查有現任察哈爾警察廳廳長張錫光經驗宏富學識優長如蒙簡任為察哈爾全區警務處處長並仍兼察哈爾警察廳廳長必能勝任激決是否有當咨請查核辦理再警務處組織辦法暫以警察廳人員兼辦仍就原有經費量為分配俟將來經費的款再照定章辦理等因到部查察哈爾係屬特別行政區域地方極為重要詰奸禦暴維持治安端資警察非特設統轄機關不足以資整頓該都統所請設立察哈爾全區警務處自屬當務之急理合據實呈請准予設置至現任察哈爾警察廳廳長張錫光歷辦警務卓著成績准該都統咨保堪任警務處長本部詳加考核與領保警務處處長資格亦屬相符自應准予存記聽候簡命惟查察哈爾警務處正擬組織自宜迅予遴員充任方足以專責成而資整頓現任該處警察廳長張錫光為察哈爾全區警務處處長仍兼察哈爾警察廳廳長以重疆守所有擬請設察哈爾全區警務處並請簡廳長各緣由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奉 指令

勳試署廳長文

大總統請設置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並薦任姚捷

為請設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並遣員薦署廳長以資任使事准廣東省長朱慶瀾咨稱查廣東瓊州孤懸海外前巡按使李國筠因於海口設置水巡捕房以來成效頗著惟瓊州四面瀕海沿島水程千有餘里盜賊出沒靡常關於水巡事宜殊為繁瑣自應遵照示上警察廳官制在海口高埠設立瓊崖水上警察廳以維持水

上治安所需經費先就原有編定款項酌量支配仍一面設法增籌以備擴充廳長一缺經委仰署廣東省會警察廳廳長姚捷勳暫署該員歷辦廣東警務頗著成績於瓊屬情形尤為熟悉以之充任廳長當能勝任造具該員履歷咨請核辦等因到部查瓊州四面瀕海沿島千有餘里關於水上治安極為重要准該省省長咨擬在海口商埠地方設置瓊崖水上警察廳自屬切要之圖理合據情呈請准予設置至該廳廳長一職准該省省長咨稱仰署廣東省會警察廳廳長姚捷勳以充任請薦任前來本部查核無異並經將該員履歷咨准銓叙局審核與試署之例相符合呈請 大總統任命姚捷勳試署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廳長以重職守所有請設廣東瓊崖水上警察廳並遴員薦署廳長各緣由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本部得力人員年終考核成績彙請頒給勳章文(附單)

為本部得力人員年終考核成績彙請頒給勳章以資鼓勵仰祈鑒核事竊中央各機關勤勞卓著人員例可仰邀榮典歷經遵章辦理有案查有本部賦稅司幫辦前參事陸定等十九員均屬勤慎從公著有功績核與勳章令應得勳章資格相符自應呈明分別給予嘉禾勳章以昭激勸除將各員履歷咨送銓叙局核議外理合開列清單擬定等級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僉事鑾先馳署僉事江澤春僉事上行走陳震福試署僉事衛勃主事章壽圻徐森均曾得六等嘉禾章擬請進給五等嘉禾章

僉事李盛銜王啟常南京造幣分廠廠長夏明宸擬請給五等嘉禾章

前本部僉事泉幣司科長僉事上行走楊慶元擬請給六等嘉禾章

主事金煥章曾得七等嘉禾章擬請進給六等嘉禾章

主事張紹胡鳳斐汪心瀛廣延沙會詒均擬請給八等嘉禾章

僉事黃體灑擬請給五等嘉禾章

僉事楊九楮擬請給六等嘉禾章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陳錦濤呈 大總統鹽務署暨所屬機關辦理鹽務得力人

員吳迺翼等擬請獎給勳章文(附單)

為鹽務署暨所屬機關辦理鹽務得力人員擬請獎給勳章以示鼓勵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整頓鹽政端資佐理之才鼓勵賢能實賴酬庸之典部署暨所屬鹽務各機關辦事得力人員歷經先後獎給勳章在案茲查有鹽務署秘書吳迺翼等十三員辦理鹽務均屬得力謹擬開具清單呈請恩准分別給予嘉禾章以彰勞勩所有鹽務署暨所屬各機關辦事得力人員擬請獎給勳章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謹於六月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鹽務署暨所屬機關辦事得力人員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參事上行走僉事柳汝礪 參事上行走賀有榮 編譯處副處辦張大椿

以上三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

主事鹿開世 主事張有垣 主事隨勤禮

以上三員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軍官常費來寧因公死傷擬請照章分別給與卹金文

為軍官因公死傷擬請照章分別給卹事案准江西督軍李純咨稱省防陸軍步兵第三團第三營排長常賢來於本年八月奉令率隊赴武寧縣剿匪該排長巡哨至縣屬東門橋地方猝遇大股土匪蜂擁而至該排長迎頭痛擊斃匪多名匪即潛至樹林中用土礮轟擊致彈傷該排長腦部因傷致命甘肅省長兼署督軍張廣

一月八日第三百五十八號

憲咨稱前年剿辦白匪所有洛門天水等處負傷哨官張正隆戴文遠久未治愈已成殘廢先後造送書表請予照章核卹各等因前來本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三條甲項第二條乙項給卹之規定相符擬請以該故揀長常賢來一員從優按上尉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三年每年一百九十元哨官張正隆戴文遠二員從優按上尉員二等傷例照卹賞表第三號二項各給予卹傷年金五年每年一百七十元以示體恤而資觀感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山西陸警各軍辦防出力軍官擬給勳獎各章文

(附單)

爲核覆山西陸警各軍辦理防務出力擬請分別給獎事准國務院鈔交山西督軍閻錫山省長孫發緒咨呈山西永虞等縣當陝豫之衝沿河一帶伏莽遍地劫船搶渡警告頻聞現屆隆冬河防尤爲喫緊全賴陸警各軍嚴加防禦以維地方該統領豐羽團團長李澤霖數月以來籌防籌剿指揮調遣勤勞軍著該陸軍營長龔鳳山警備營長尹冠業張寶琳剿除匪彙著戰功尤爲異常出力其餘在事出力各軍官亦均有勞足錄請優予獎勵以資激勵等因到部本部查核相符擬請准如所請分別給予豐羽團等十九員勳獎各章以示鼓勵所有核議山西陸警各軍防務分別擬給勳獎章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陳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山西陸警各軍辦理防務出力軍官擬給勳獎各章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營長龔鳳山 尹冠業

以上二員原請五等文虎章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營長張寶琳

以上一員應給六等文虎章查該員已得六等文虎章擬請晉給五等文虎章
營長吳綬禮

以上一員原請六等文虎章擬請照准給予六等文虎章
團副官侯封魯 營副官朱占成 差遣門善濟 連長李秀山 傅志德 排長田啟亞 副隊官李連升

趙德慶 李福傑
以上九員原請一等獎章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隊官金麟洲 郭恩海
以上二員已得過二等獎章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警佐方萬年
以上一員原請二等獎章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副隊官齊慶華
以上一員原請一等獎章查該員已得過一等獎章擬由本部發給獎牌一面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給滇省籌義出力人員勳章文(附單)

為核擬請給滇省籌義尤為出力人員勳章事案准雲南督軍唐繼堯號電稱竊維賞不逾時則人才益勳功不遺細則鼓舞彌深滇省卓著勞績之上級各官在案業經電陳請分別給獎在案其中級各官佐之著有微勞者亦應查明請予一併獎勵以昭激勸等因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所有團附王潔修等員擬請准如所請給予各等文虎勳章以昭懋賞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奉 令

謹將滇省籌義尤為出力人員擬請給予各等文虎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參謀習自強 副官李應恆 參謀趙德恆 副官長祝鴻恩 副官孫必芳 團附李英佐 白正洗 高

雲中 秦應棠 鄭孝先 王保國 營長蕭澤周 史宗明 蔣振彪 團附楊兆榮 營長何世雄

副官何如純 課員時霖 營長譚宗敏 張正德 楊一五 林正森 顯德恆 熊偉 李啟鳳

宋永康 王烈 周士清 常榮林 楊秀靈 文國祥 團附趙國彥 營長張耀宗 徐東源

團附董鴻銓 隊附郭運昌

以上三十六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團附吳光榮 副官長張卓元 參謀張懋績 副官徐時雲 劉忠國 孫煥清 金楚泉 軍械官宿學

明 營長趙嘉賓 團附杜宗琦 營長吳璋 團附張少泉 營長王俊 團附袁昌榮 營長蘇

振邦 楊振 團附李榮勳 黃之俊 葉成森 營長賴蔭長 汪思謨 團附黃錫光 楊兆琦

營長章杵 團附朱麟 陳毅 營長熊維普 團附沈照興 差遣員伍永福 鄧國興 張效

巡 營附張製錦 隊長石子興 耶至誠 楊瑜田 彭文炳 尹開化 董克敬 楊錫昌 楊永和

營長夏鴻銓 蘇牲 參謀皮桂芳 趙之璧 隊附保家珍 劉鴻恩

以上四十六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團附何廷棟 劉國祥 梁說 副官曾鶴章 蔡顯濬 營長王仁 李鴻翔 魏丕丞 李南春

孫瑛 團附丁恩遠 連長楊黑斗 營長梁雲

以上十三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海軍總長程璧光呈 大總統請將部員蔣拯等給予勳章文(附單)

爲本部暨所屬各機關及艦隊人員勳勞夙著擬請擇尤酌給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本部暨所屬各機關及艦隊在職人員有蔣拯等五十二員夙夜在公成績昭著雖屬應盡職務而終歲從公似未便沒其勞動謹擇尤繕單擬請分別給予勳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一日

奉 指令

謹將本部暨所屬各機關及處隊人員擇尤擬獎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李國圻 林廷鑾 傅仰虞 哈漢儀 陳 燦 陳彥訓 王壽廷 夏孫鵬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鄧文璣 蕭寶珩 王會同 朱天森 李國堂 呂德元 余振興 方佑生 鄧家驊 劉貽遠 金乃

光 張斌元 陳長齡 常朝幹 王 平 楊萬德 劉永誥 程彥農

以上十八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許建廷 楊 楷 張章銓 溫樹德 陳世英 沈繼芳 鄺寶祥

以上七員擬請給予六等嘉禾章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案分別請給本部及直轄學校辦學人員勳章繕單

仰祈鑒核文(附單)

為彙案分別請給本部及直轄學校辦學人員勳章繕單仰祈鑒核事竊查勳章令第一條規定應獎勳章資格以有勳勞於國家暨有功績於學問事業者為限本部職司教育凡部中及直轄各校從事學務人員迭經呈准獎給勳章在案茲查有本部視學楊乃康等六員北京大學暨各專門師範學校教員朱希祖等四十九員均係供職教育有年辦理主管及教授事項勤勞素著擬請分別給予勳章又北京大學外國教員嚴谷孫蘇一員前經給予四等嘉禾章現擬晉給三等紐倫克特來一員前經給予五等嘉禾章現擬晉給四等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謹將教育部擬請獎給部員及直轄學校辦學人員勳章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指令

本部視學楊乃康 視學虞銘新 視學錢家治 視學王孝緝 視學林錫光 留歐學生監督本部僉事
 朱 炎 北京大學文科中國文學教員朱希祖 經學教員陳漢章 理科物理學教員王 鑾 北京
 農業專門學校教務主任吳宗枋 農場場長許 璇 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機械科教務主任張 亮
 電氣機械科教務主任林志琇 機械科教務主任利 貢 應用化學科教務主任郭世綰 預科教務
 主任許繩祖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前英語部教務主任王祖訓 物理化學部教務主任陳英才 博物
 部教務主任彭世芳 歷史地理部教務主任王桐齡

以上二十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

北京大學學監主任張季會 預科英文教員黃振聲 數學教員胡澄濟 物理學教員張善揚 心理學
 教員韓述組 國文教員沈尹默 物理學教員張大椿 國文教員周鉅燁 北京法政專門學校英文
 專任教員魏 易 北京工業專門學校專任教員王季緒 專任教員薛 楷 專任教員朱毓真 專
 任教員羅聽餘 專任教員王家鼐 專任教員錢家澄 專任教員胡樹楷 專任教員王永炅 教員
 兼學監主任陳 器 北京醫學專門學校專任教員周頌聲 專任教員王世澤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
 專任教員陳家麟 專任教員楊立奎 專任教員陳映璜 專任教員黃恭憲 專任教員張家棟 學
 監主任兼預科主任 鮑誠毅 附屬中學主任韓振華

以上二十七員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前學監主任現充庶務主任陳恩榮 附屬小學校主任鄭朝熙 北京師範學校修身
 數學教員戴丹誠 博物農業教員陸 鑾 手工教員唐堯臣 兵式體操教員俞飛鵬 音樂體操教
 員張秀山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專任教員梁楓選 專任教員潘樹聲

以上九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擬將中央各測量局校各員劉器鈞等擇尤請給勳獎

各章文(附單)

爲擬將中央各測量局校人員擇尤請給各等勳獎章事案據中央陸軍測量學校北京陸軍測量局製圖局先後密呈各該局校職員民國五年年終考績表擬請將供職較久卓著勞績人員擇尤酌加獎勵以資激勸等情前來查各局校自民國元年成立以來迄今五載在職各員均能勤慎從公無忝職守據呈前情查有本部科長兼充中央陸軍測量學校三角科主任教員劉器鈞平日對於部務勤奮異常對於該校教務尤熱心不懈該員於民國二年十二月曾經奉給四等文虎章在案擬請晉給三等文虎章以示優異又北京陸軍測量局班長張翹鴻等製圖局場長蔡普治等任職均在五年以上奉職勤慎成績卓著擬請按照陸海軍獎章令給予各等獎章以示鼓勵除加傳記功記過停職各人員由部逕行辦理外所有擬請獎給勳獎章人員理合繕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北京陸軍測量局班長張翹鴻 郭恩榮 張啟華 耿之翰 審查員永福 敬 權 岳蓬壺 趙 振

王 秀 班員譚 全 李長銘 儲藏張大林

以上十二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北京陸軍測量局班員段起元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製圖局場長蔡普治 班長趙岳亮 班員曾廣均 吳文英 李鳳岐 王大培

以上六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卓盟土默特左旗剿匪出力官紳分別請獎文

爲卓盟土默特左旗剿匪出力之官紳分別請獎仰祈鈞鑒事准卓索圖盟長土默特左旗扎薩克親王色凌那木濟勒旺寶咨稱查木旗之阜新縣界與奉天毗連時有匪徒竄入滋擾木年年歲荒歉地方秩序愈形不

一月八日第三百五十八號

靖適本旗阜新縣知事葉素到任察看地方情形籌畫生計親自帶同本旗巡總頭等護衛伊鏗額巴雅斯呼副巡總頭等護衛柯瓦扎拉散等並所屬之兵先後巡行縣屬之北鎮五環齊及新州葦子溝口西屯台葉家溝花子營子東屯台口等處剿除賊匪交仗七次奪獲被擄之民人擊斃匪首賊夥多名匪徒始行逃散地方賴以安靖本盟長查縣官葉素到任以來籌畫蒙民生計奮力剿除賊匪地方得安殊堪嘉許及隨同之巡總護衛等均屬異常出力應請將該知事葉素獎給棠蔭章巡總頭柯瓦扎拉散獎給六等嘉禾章等情本院查該旗此次剿匪情形尙屬認真自應酌予獎勵以爲保衛蒙民者勸惟知事獎勵及保獎軍職均不在本院範圍以內除縣知事葉素原請給予棠蔭章扎蘭章京伊鏗額原請獎給陸軍少校銜均應分別咨由各主管機關另案辦理外擬請先將巴雅斯呼副獎給五等嘉禾章柯瓦扎拉散獎給六等嘉禾章以示鼓勵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祇遵謹呈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平政院第三庭庭長代理院務張一鵬呈 大總統本院人員擬請頒給勳章文(附

單)

爲本院人員擬請頒給勳章以資獎勵事竊本院評事審理重要案件必勤必慎辦事成績久在洞鑒之中及各書記官平時在職贊助事務不無微勞茲值歲除 大總統頒予榮典普天同慶擬請援照歷年成案頒給勳章以資獎勵除一職現任兼職不敢仰邀獎叙及本年國慶曾受勳章各員外謹將銜名開單呈覽伏祈 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本院職員擬請頒給勳章開單呈請鑒核

- | | | | |
|-----------|-----------|-----------|-----------|
| 平政院書記官沈 燾 | 擬請給予六等嘉禾章 | 平政院書記官張慎翼 | 擬請給予六等嘉禾章 |
| 平政院書記官張葆彝 | 擬請給予六等嘉禾章 | 平政院書記官李學堯 | 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
| 平政院書記官朱聰矩 | 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 平政院書記官趙崑瀛 | 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

咨

教育部通告

各省長
京兆尹
辦事長官

本部規定學校官署互相行文程式請查照文(附程式)

為咨行事准四川省長電開請將學界對於行政界行文程式分別核復等因並准江四省長咨開請核示道尹縣知事與轄境師範中學各校互相行文應用何種程式等因先後電咨到部准此查學校對於官署互相行文未經明訂程式不足以昭劃一茲經由部分別規定除分咨外相應附鈔程式咨請貴省部

京兆尹
辦事長官

查照並轉

行所屬各官署各學校知照此咨

計鈔公文程式一件

教育總長范源廉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學校官署互相行文程式

各地方設立之學校對於主管官署行文時用呈

主管官署對於直轄學校行文時用令

例如縣立學校對於縣公署省立學校對於省公署聯合縣立學校對於道公署等

不相隸屬之各官署學校公文往復時用公函

例如國立學校對於省公署省立學校對於道縣公署等

視學與各學校行文時用公函

視學對於隸屬各官署及上級各官署行文時用呈

省縣教育會對於省縣公署行文時用呈

省縣公署對於省縣教育會行文時用公函

省縣公署對於省縣教育會有所陳請時用批

交通部咨湖南省長左宗澍在長沙請設光華電燈公司與原有公司分區辦理一案經農商部咨核准可行希飭新舊公司將綫路劃分辦法等各項開單送部核奪文

為咨行事左宗澍在長沙請設光華電燈公司以補原有公司之不足一案前准貴省長咨開以該地原有公司規模狹小實力不足飭據商會議決分區辦理謂蘆桿困難及穿綫危害各項已能免除等因當經本部查核於綫路工程尙無妨礙似可照行惟事關公司註冊咨請農商部核辦去後茲准復稱此案既准貴部核准又准湖南省長電稱雙方均無妨礙本部亦認為可行惟分區辦法總以雙方均免爭執為要等語電復湖南省長在案請查照辦理等因到部查左宗澍擬在長沙設立光華電燈公司與原有公司分區辦理既准農商部咨意見相同核准可行自應照辦即希貴省長分飭新舊公司將原設綫路劃分辦法繪具界綫地圖及籌備電氣工程設計購用機器材料方式並經辦工程司學力經驗詳細開單送部核奪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施行此咨

交通總長許世英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公電

蘭州閻士環等來電 六年一月二日

國務院鈞鑒甘處邊情形異殊近年以來秩序稍安頃閱報紙某以卑劣手段運動甘督兼省長如果屬實影響甘局甚大請格外注意無任企禱甘肅省議會議員閻士環趙守愚王海翼王成德栗麟雲楊世昌馮翊瀚王文煥年讚洪李鳳威趙士連徐泰先武新林朱耀南曹掩倬田毓瑞劉篤培施錦標李祖培劉培林王耀南周廷楨劉尊賢許季梅馬希元劉雅崔環詹魯邦東叩

武昌王占元來電 一月四日

大總統國務院鈞鑒內務部鑒本日鄂省議會改選參議院議員占元仍舊范場監選到場選舉人共一百名當即投票第一次周兆沅得五十五票廖明如得三十九票第二次陳時得五十六票蔡濟民得四十二票依法應以周兆沅廖明如陳時爲參議院議員當選人原定議員名額已滿蔡濟民應爲候補當選人候補名額尙有二人明日續選謹先電聞占元叩江印

成都省議會來電 一月四日

大總統參眾兩院國務院各省議會鑒本會延期已滿於本月二日依法開會議聞四川省議會東印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執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請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錦西先生題簽徐季轔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舊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紫垣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關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敝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取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恕訃不周

敬啟者先慈李太夫人於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戌刻在安瀾懷寧本籍壽終正寢經電請開肆喪奉 令奪情視事在署治喪謹擇於陽曆一月二十八日在龍華本署設奠所有隆儀鼎惠一概懇辭惟苦由昏迷致訃恐有未周特此奉申伏乞矜宥
棘人楊善德泣述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 敝局 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按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 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 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 惠臨諸君子格外體原不勝厚幸

五百元券

一千元券

681 842 1002	7 162 314 438 523 2356 2557
694 849 1003	8 163 318 440 548 2357 2558
695 853 1006	21 169 324 441 549 2361 2560
696 858 1019	22 171 331 443 555 2367 2567
698 831 1023	23 188 343 444 557 2368 2568
700 892 1024	24 189 344 445 559 2374 2575
703 870 1025	26 200 345 446 562 2378 2581
704 881 1030	27 204 345 448 564 2380 2584
705 882 1039	32 212 350 451 566 2385 2597
706 384 1040	35 213 353 453 575 2388 2598
707 388 1041	36 214 355 454 581 2391 2598
709 391 1042	39 216 356 455 587 2394 2602
717 894 1047	42 217 357 456 588 2396 2605
718 901 1053	48 219 358 457 601 2398 2609
719 906 1055	49 222 368 458 602 2399 2611
721 912 1059	50 223 372 459 608 2417 2612
722 913 1060	69 227 373 460 610 2421 2620
723 914 1063	72 226 374 465 614 2422 2624
724 918 1067	76 239 375 466 617 2428 2629
728 923 1068	77 243 382 468 618 2440 2639
731 927 1072	79 247 383 479 621 2441 2640
735 931 1073	81 248 385 481 638 2442 2670
737 933 1075	84 251 392 485 645 2451 2677
738 936 1079	85 253 401 486 653 2454 2678
743 937 1084	86 255 402 487 665 2461
748 938 1087	89 259 404 488 668 2462
749 946 1093	93 263 406 491 671 2469
779 948 1099	116 265 410 495 674 2472
791 950 1101	120 266 411 496 675 2520
797 952 2721	121 269 416 498 676 2521
798 954 2722	122 270 422 499 677 2522
815 958 2723	123 276 425 501 679 2524
817 960 2740	126 278 426 507 680 2526
820 962 2742	132 281 427 510 2314 2527
821 972 3082	135 288 428 511 2316 2528
824 975 3085	138 289 429 513 2318 2539
828 923 3093	139 290 431 515 2320 2540
829 990 3094	151 292 433 517 2324 2543
832 992 3098	152 299 436 518 2328 2550
835 1000 3102	159 308 437 519 2334 2552

京綏鐵路第二次抽籤還款廣告

本路第三次短期借款經於十二月二十一日抽還左列抽得各券號除星期及例假日外各借戶希自六月一日起每日上午九點至十二點下午二點至五點持券到局領款如不願領回本利者按照簡章第七條得將未經領回之數作本展期一年其利息由展期之次日起計惟展期一年應以抽得借還之日起截至一年止希即持券到局加蓋圖章以憑作准再本年九月間第一次抽得券號尚有未經領款或未登請展期者希即早日持券到局接洽特此佈告(所登號碼恐有錯誤仍以本路號單為準)

五十元券			一 百 元 券						
2056	2218	2982	1106	1226	1408	1533	1635	1890	2009
2058	2237	2985	1108	1329	1409	1536	1636	1891	2020
2064	2230	2986	1110	1230	1413	1539	1639	1899	2023
2068	2232	2990	1127	1231	1418	1541	1650	1902	2026
2069	2239	2997	1129	1233	1424	1545	1656	1904	2034
2071	2244	3003	1132	1235	1427	1546	1658	1908	2032
2080	2247	3009	1134	1238	1438	1553	1662	1910	2054
2081	2248		1135	1239	1442	1555	1664	1913	2061
2087	2252		1136	1244	1445	1562	1665	1915	2069
2088	2254		1137	1249	1448	1563	1668	1916	2070
2091	2257		1138	1251	1449	1564	1670	1920	2078
2096	2258		1143	1254	1455	1566	1673	1921	2074
2105	2266		1144	1263	1459	1567	1675	1923	2086
2113	2274		1145	1264	1460	1571	1678	1925	2087
2115	2275		1147	1265	1464	1573	1679	1926	2094
2116	2278		1148	1273	1465	1578	1686	1927	2092
2118	2279		1150	1279	1466	1583	1687	1928	2096
2123	2280		1156	1281	1467	1590	1688	1939	2098
2132	2288		1166	1282	1468	1591	1689	1941	2091
2133	2293		1166	1283	1469	1593	1691	1946	2097
2137	2296		1171	1285	1478	1594	1696	1946	2099
2140	2299		1173	1286	1488	1595	1698	1950	2096
2143	2303		1178	1299	1489	1596	1699	1952	2097
2159	2304		1187	1305	1490	1598	1728	1953	2091
2162	2923		1189	1309	1494	1603	1729	1954	2099
2164	2930		1190	1317	1497	1604	1747	1957	2097
2173	2933		1191	1327	1501	1606	1751	1961	2094
2175	2941		1194	1331	1502	1607	1756	1962	2092
2186	2944		1195	1333	1504	1610	1761	1968	2097
2188	2953		1196	1346	1512	1612	1768	1972	2098
2190	2956		1197	1349	1513	1613	1829	1974	2092
2191	2957		1199	1352	1514	1615	1830	1982	2095
2193	2960		1201	1355	1517	1617	1848	1983	2096
2196	2963		1204	1356	1518	1621	1857	1989	
2198	2966		1209	1366	1522	1623	1866	1991	
2201	2967		1213	1374	1524	1626	1867	1994	
2202	2968		1214	1384	1526	1627	1883	1997	
2204	2971		1215	1386	1527	1629	1884	1999	
2209	2972		1223	1396	1528	1630	1885	2000	
2211	2975		1225	1406	1529	1634	1887	2007	

江 律 師 事 務 所 在 順 治 門 大 街 萬 家 花 園 電 話 南 局 八 百 五 十 五 號
 朱 律 師 事 務 所 遷 於 東 安 門 內 南 池 子 八 十 八 號 參 議 院 朱 宅 電 話 東 局 一 千 五 百 四 十 三 號

● 律 師 江 天 鐸
 ● 律 師 兆 朱 莘
 通 告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饒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壘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聘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濘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墾園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細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傳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誓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價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微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操墨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黃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警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為解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糞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餘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感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燦總代表公舉望學界泰隆嘯王登科商界李德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呂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所押犯擁擠必障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衛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寸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為青天復見且遇士紳管調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謬

閻邑公民 丁林丹 田慶昇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驅重兵類 獸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 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蔚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圖商業之擴充定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額三百萬元曾經先後稟准財政部立案
 驗資先行開幕所辦各項營業如電匯信滙票滙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
 信託等事無不俱備凡有官商惠顧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係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票
 莊舊日良規凡有滙兌收費從廉交款尤速而且星期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期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
 在已設分行如(直隸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
 平遙(甘肅省)蘭州(寧夏)陝西省)西安三原(新疆省)迪化喀什(吉林省)哈爾濱(綏遠區)歸化包
 頭等處以外尚有可通滙兌地方如太原太谷祁縣介休汾陽文水河東曲沃大同張家口平涼秦州西寧河
 州甘州肅州伊犁古城塔城阿爾泰常德湘潭湘鄉湘陰南昌贛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
 口各處亦均有委託股實商號代辦極為迅捷特此廣告

本總行地點北京崇文門外巾幘胡同電話南局 辦事室三百六十九號
 辦公室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參議院秘書廳啟事

逕啟者本院秘書廳第一百二十三號徵章業已遺失除補發外特此登報聲明作廢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
 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
 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招生廣告

報名注意事項 高小畢業持有證書者有同等學力者交西寸
 半身照片並交試驗費五角入學後習德語 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早

八時到校在西安門內西
 什庫後路西

●京津保律師唐寶錕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起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一册刻類 各式圖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隸正隸鑄刻精良爲一筆刻類 均有特長不待贅言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篆刻品廣告

本局現擬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實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簿簿冊單據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鉛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圖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隸正隸鑄刻精良爲一筆刻類 均有特長不待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件價格尤當從廉以酬雅意

本局特白

●印鑄局整頓報差廣告

謹啟者查本局報差衆多難免動情不齊或有疏懈將事逾限始到或有怠忽其實遺漏未交或將當日之報延至夜分與單片同送或將當日單片延至次日隨報齊投種種弊端雖經派有專員密察復以地而遠圖誠恐耳目難周本局爲力求整頓便利閱者起見倘有上項情弊發生務希 閱報諸君隨時函示或電告白應立予查明嚴行究辦決不寬容以期捷速而免遺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星期二第三百五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購為快者幸速購取

發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達壽爲鑲白旗漢軍都統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本部應否依照國務會議議定暫用元年官制請示由
呈悉應准暫行適用元年官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范源廉

一月九日第三百五十九號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三號

令簽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河南省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請延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由呈悉該省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應准於本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四號

令財政總長陳錦濤

呈覆核廣東省長請將士敏土廠仍歸省辦案礙難照准應請照案歸部辦理由呈悉應如所議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五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核覆河南省長請獎熱心學務之南陽鎮守使吳慶桐一案擬請傳令嘉獎由
呈悉吳慶桐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六號

令交通總長許世英

呈請將本部僉事胡煥華叙列五等由
呈悉胡煥華准叙五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交通總長許世英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甄用合格人員擬請續行分發文(附單)

爲甄用合格人員擬請續行分發文事。銓叙局案呈查甄用合格各員業經先後呈請分發在案。茲有續行報到之簡任職存記周勃陳保棠二員業經照章謁見自應揆案辦理。又簡任職存記王炳堃一員現充新疆棉業兼水利會主任准新疆省長咨請分發又應任職任荆育瓚一員現充山西軍幕兼警備軍總司令部執法官准山西省長咨請先行分部自應彙案辦理。除周勃一員係呈准以簡任職記名人員毋庸分發外。所有陳保棠等三員茲由局酌量分發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指令。

謹將甄用合格續行分發簡薦任各員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簡任職存記陳保棠

以上一員係呈准分省任用人員。惟該員前在河南歷辦准潞鹽務。並曾充鹽政處顧問。於財政頗有經驗。擬請分發財政部。

簡任職存記王炳堃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新疆

薦任職任荆育瓚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內務部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陳培源擬請照章分發文。爲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陳培源擬請照章分發事。銓叙局案呈在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陳培源

現任國務院秘書廳主事前據該員稟請暫緩分發業經隨案呈明在案茲據該員呈稱前蒙庫倫辦事大員陳錄保薦甄用經甄用委員會審查合格呈請以薦任職分部任用並請暫緩分發在案唯現在國務院秘書廳供職主事擬仍請分發原廳任用等情本局覆加查核與例尚無不合擬即准如所請將該員陳培源分發秘書廳以薦任職任用等情呈請轉呈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 令

國 務 總 理 段 祺 瑞 呈 大 總 統 核 議 奉 天 辦 理 清 丈 出 力 人 員 請 給 勳 章 文 (附 單)

為核議奉天省長張作霖請獎辦理清丈出力人員金鼎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案准國務院函交 大總統發下兼署奉天省長呈辦理清丈出力金鼎等酌擬獎叙一案除請獎縣知事縣佐各員已由本部彙案辦理外所有擬獎勵章各員應由貴局辦理等因並鈔送原呈到局查原呈內稱奉省辦理丈放葦塘莊地牧廠官荒等項自上年開放至今約計收款已達百萬元當此財政支絀增此大宗收入於公家裨益良多其在事各員不辭勞瘁認真辦理懇請從優給獎以資鼓勵等語所請獎給嘉禾勳章之處自應照准茲由局按照頒給勳章條例核獎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 令

計 開

謹將奉天省長張作霖請將辦理清丈出力人員金鼎等獎給勳章開單呈請鈞鑒

清丈總局第一科科長分奉縣知事林樹發 第二科科長分奉縣知事文 光
以上二員具有薦任資格原請六等嘉禾章核與薦任官超給勳章例尚屬相符擬請照准均給予六等嘉禾章

清丈總局第一科科員陳家現 測量員林 衡
以上二員保委任職務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不符擬照委任官超給勳章例均給予八等嘉禾章

西路事務所股長趙乃文 股長李恩慶 股員劉致中 監繩員趙錫芝

以上四員原請八等嘉禾章核與委任官超給勳章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均給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奉省請獎辦理丈放隨缺伍田出力各員勳章文

(附單)

爲核議奉天省長張作霖請獎辦理丈放隨缺伍田出力各員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准奉天省長咨請轉呈請獎丈放隨缺伍田在事出力各員等因到部並准國務院鈔交原呈附件前來除原呈請以縣知事分發任用各員業由本部彙案呈請外所有請給勳章之關錫齡等員應請貴局照章核獎等因並鈔送原呈到局查原呈內稱奉省開辦屯墾以來增收地價連同照費計洋二百五十萬元之譜所有在事各員均能勤奮將事勞怨不辭應請酌予獎叙以資激勵等語自應准予給獎惟原請與例未盡相符茲由局按照頒給勳章條例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指令

謹將奉天省長張作霖請將辦理丈放隨缺伍田出力各員勳章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奉天屯墾局副局長談國桓 前奉天屯墾局局長談國楫

查談國桓一員於本年一月奉獎四等嘉禾章未滿一年原請晉給三等與例不符談國楫一員原請傳

令嘉獎擬請均准予傳令嘉獎

奉天屯墾總局股長分奉知事陳德浴 評事分奉知事林 豐 西路事務所所長前留奉補用知縣王鍾

琳

以上三員具有薦任資格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均給予七等嘉禾章

奉天屯墾總局會計員李鵬翔 監繩員成啟瑞 王樹勳

一月九日第三百五十九號

以上三員原請八等嘉禾章核與委任官超給勳章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給予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松滙護軍使楊善德保薦人才案內任河擬請以簡任

職由院存記金真誠等三員擬請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文

爲松滙護軍使楊善德保薦人才一案分別核擬呈請鈞鑒示遵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松滙護軍使楊善德保薦人才呈文一件並履歷四份發交到局原呈稱本署秘書金真誠陸軍第四師一等書記官吳蘭孫任洞正執法官蕭春元等均屬供職多年勤勞卓著且才猷練達治理明通於一切行政事宜亦復經歷有素實爲近今不可多得之才擬請分別考核以簡任職記名或薦任職分省任用以裨吏治而資觀感等語查任洞一員係前清保獎補用知府金真誠吳蘭孫二員係前清保獎補用知縣該員等具有簡任或薦任相當資格歷辦行政事務均在八年以上原呈並稱成績卓著核與文官甄用令第一條第三款規定之資格尙屬相符蕭春元一員係現任軍用薦任文職比照文職任用令第四條第一款之規定尙屬相符應即分別核擬任洞一員應請准以簡任職由院存記金真誠吳蘭孫蕭春元等三員應請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是否有當請鑒核轉呈示遵等情前來覆核無異理合據情呈請鈞鑒示遵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援案請優給土司代表川資令其回籍文

爲援案呈請優給土司代表川資令其回籍以示優異而懷遠人事案查本年九月准國務院交四川土司總代表徐建中等呈請頒給號紙原呈一件當由部據情咨行四川省長飭縣取結詳轉核辦嗣復據呈請變通發給證據復以事關邊氓向背電催該省長迅速查明電復旋准覆稱前准部咨當飭道轉行所屬各邊縣遵辦准電前因除再嚴令催辦俟報齊即行彙送等因當又批令該代表等俟查覆到部再行核辦各在案茲復據呈稱土酋趨促甚急久蠲旅次亦非所願請速予發給各土司獎章證書前來查該代表等摺開各土司半屬六詔舊壤前清時多未授職自宜詳細調查便速行照准惟川南川西地面遼闊查覆到部定需時日且歷來辦理土司執照成案均由部呈准填給咨送各該省長官轉發此案自應依照成例辦理而該代表等既

由各該土司公舉來京呈准官廳發給護照故涉萬里寄旅經年不加優待亦非綏懷遠人之道查卷氏國三年四川魚通長官土司代表余鴻泰等呈請頒給印信一案奉 前大總統批此事關係甚大應速核辦以安邊心並由內務部派員接洽優給川資回籍等因曾由部發給該代表等四人川資洋一千元護照四張令其回籍在案此次事同一律代表人數亦復相等擬援照前案由部分別發給護照四張費川資洋一千元先令回籍俟四川省長查覆到部再行呈請頒給護照咨行轉發庶上足以副 大總統懷柔至意下足以慰各邊氓向化之心所有撥案請給土司代表川資先令回籍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京師警察廳廳員丁寶林因公殞命擬請照

例給卹文

爲京師警察廳廳員丁寶林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事案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呈稱本廳學習警佐稽查員丁寶林從事警界十有六年晝夜宣勤始終罔懈本年派充爲內左路稽查員於十二月十八日稽查內右三區午後三時至恭王府夾道地方猝因寒氣內侵滑倒於地經該區巡警定泰前往扶救見該員神色驟變代覓人力車送歸未至伊家卒於中道制服兜內尙帶有換回巡籤二隻身後蕭條殊堪憫惻造具事實表呈請照章核卹等情到部查該廳員丁寶林齒隆冬出動中寒猝殞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七款所規定之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六條暨第九條之規定比照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四百元暨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資撫卹如蒙允准即由部指令該廳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京師警察廳廳員丁寶林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緣由理合據情陳請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開復陸軍騎兵中校何知章等原官文

爲開復何知章等原官事案准浙江督軍呂公望咨陳開案准大部咨開案查大部呈因公竊奪官勳不涉刑

事處分人員擬予分別查明由部彙請開復一案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等因奉此相應鈔鈔原呈咨行查照辦理並希分別轉行該省區軍事機關遵照可也等因並鈔鈔原呈一件到署准此除分飭所屬軍事機關查明轉報再行彙案咨送外相應先將本署有案可稽因公瀆職官勳不涉刑事處分人員彙列一表隨文咨達大部請類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查何知章等五員均係政治關係並不涉及其他刑事處分自應准予開復以示同仁所有本部呈請開復何知章陸軍騎兵中校發碧潭陸軍步兵上尉袁廷儀陸軍步兵中尉陳燦陸軍憲兵少尉李朝陽陸軍步兵少尉各原官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贛西鎮守使馬克燿積勞病故請照章優卹文

為贛西鎮守使積勞病故擬請照章優卹事准國務院交江西督軍李純漾電稱贛西鎮守使馬克燿由知縣洊升道員歷充重要軍職授陸軍少將奉簡斯缺到任伊始即值軍興贛西地處要衝兵力單薄外虞會匪之勾結內憂伏莽之潛滋詭言煩繁局勢危急該故使激勵將士撫綏商民苦心維持寢食俱廢吉哀一帶卒獲安全功在地方歌騰衆口而該使心力亦交瘁矣本年忽患咯血便血之症練兵籌防仍孜孜不輟又適生母之喪哀痛迫切病勢益深遂致不起其為國盡瘁與尋常積勞病故者不同合無仰懇恩施俯念該故使保全地方厥功甚偉特予優卹以彰勞動而慰靈魂等因到部查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內載立功後積勞病故者照平時卹賞表第二號分別給卹又積勞病故者祇給一次卹金不給年撫金等語該故使馬克燿功在地方擬請從優進一級照陸軍中將階級按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六百五十元以勵賢勞而彰忠藎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請獎給各省區辦學人員勳章文(附單)

為彙案擬請給予各省區辦學人員勳章繕單仰祈鑒核事竊本部迭准直隸廣東熱河各行政公署先後咨請呈明獎給辦學人員勳章等因到部當經分飭所司詳加審核在案查勳章令第一條規定應獎勵章資格

以有勤勞於國家暨有功績於學問事業者為限自不敢稍涉冒濫以期無負國家慎重名器之至意茲經本部核定各省區咨請給獎人員除從事庶務各職者應另由本部核給獎章外所有辦理教育行政各員及各校教員均係任職有年對於主管教授事項著成績核與勳章令第一條之規定相符擬請分別准予獎給勳章以彰勞動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教育部擬請獎給各省區辦學人員勳章銜名繕單呈鈞鑒

計開

直隸高等師範學校博物科外國教員永井勇助 直隸公立農業專門學校農林科外國教員山崎隆一
前廣州市督學局局長現充南武學校校長何劍吳 前廣東高等學堂教務長現充教忠師範學校校長汪兆銓 前廣西兩級師範學堂監督現充廣東高等師範學校校長廖道傳 熱河都統公署總務處第二科主任李潤霖

以上六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

直隸甲種水產校漁撈科外國教員馬場駒雄 廣東廣州中學校校長盧乃潼 廣東省長公署教育科科員代理科長朱念慈 廣東省立廣肇羅甲種農業學校校長孔昭浦 廣東番禺縣立師範學校校長詹憲藩 前廣西學務公所科長現充廣東省長公署教育科科員黃景汾 廣東高等師範學校學監趙雄封 前廣東省視學現充省長公署教育科科員鄧章興 廣東香山縣立師範學校校長秦榮章 廣東陽江縣立中學校校長卓宏章 廣東省立欽州中學校校長章正樞 廣東省立第三師範講習所所長譚步雲 廣東開平縣籌設譚氏高等小學校董譚寅廷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校校長彭金銘 廣東省立廉州中學校校長羅光顯 廣東省視學鄭延選

以上十六員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

廣東省長公署教育科科員李宗海 廣東省立高州中學校學監周坤 廣東化縣立中學校校長陳必

大 廣東坤維女子師範學校校長馬勵芸 廣東梅縣松口鎮立第一高等小學校校長陳蓬士 廣東公立第二高等小學校校長姚禮璜 廣東公立第七高等小學校校長楊永康 前廣東高明縣督學局長學務專員現改學務委員羅子鈞 前廣東陽江縣學務專員現改學務委員陳維祺 前廣東清遠縣督學局長學務專員現改學務委員杜陸芬 廣東公立第三國民學校校長關清芳 熱河都統公署總務處第二科佐理員竇琳芳 熱河公立中學校校長葛秀 熱河公立中學校國文教員陳緒

以上十四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

廣東潮安縣立第一高等小學校校長吳敏 廣東樂昌縣學務委員李芷芳 廣東瓊山縣第一高等小學校校長吳友禮 廣東文昌縣學務委員雲茂鉢 廣東香山縣署教育課員鄭朝選 熱河公立中學校英文教員戴明哲 熱河公立中學校學監兼史地教員姜丙霖 熱河公立中學校法制經濟教員李淮霖

以上八員擬請獎給八等嘉禾章

熱河朝陽縣視學李春華 熱河朝陽縣高等小學校校長周化雨 熱河建平縣高等小學校校長楊承恩 熱河建平縣高等小學校教員王國生 熱河阜新縣高等小學校校長錢錦章 熱河阜新縣賈氏私立高等小學校校長賈如誼

以上六員擬請獎給九等嘉禾章

農商總長谷鍾秀呈

大總統本部職員給予本部獎章請飭局備案文(附單)

爲本部職員給予本部獎章懇請飭局備案事竊本部上年年終考績所有次長文舉參事劉馥等業奉給予勳章在案其餘本部秘書殷松年劉榮劬僉事郭鳳鳴僉事上任事主事吳瑞司徒衍主事江恆源張培章乃燁僉事上任事技士郭琮翰技正上任事技士楊崑技士張辰李宜諫中央農事試驗場花卉課主任日本人木謙吉辦事亦稱得力自應一併酌給獎章以昭激勸除由部查照呈准農商部獎章規則分別給予獎章外查獎章規則第八條載凡獎章之給予均由農商部呈請 大總統飭交銓叙局備案等語理合繕具給

予獎章各員銜名清摺呈請鑒核施行謹呈
謹將給予獎章各員銜名開呈鈞鑒

計開

僉事郭鳳鳴

以上一員擬晉給本部一等獎章

秘書殷松年 秘書劉榮笏 中央農事試驗場花卉課主任大木謙吉

以上三員擬給予本部二等獎章

僉事上任事主事吳 瑞 僉事上任事主事司徒衍 主事江恆源 主事張 培 主事章乃煒 僉事
上任事技士郭琮翰 技正上任事技士楊 崑 技士張 辰 技士李宣諫

以上九員擬給予本部三等獎章

審計院院長莊蕙寬呈 大總統佐理計政得力人員請獎勵章文

爲佐理計政得力人員擇尤懇獎勸章仰祈鈞鑒事竊維推行計政端資助於才能而策勵羣僚宜示褒於章
服茲查本院審計官第一廳第一股主任嚴鵬客協審官第三廳第四股主任周承裕總理各該股事務竭力
進行悉臻妥洽嚴鵬客一員曾奉獎給五等嘉禾章在案擬請晉給四等嘉禾章周承裕一員擬請獎給五等
嘉禾章協審官沈廷鑑蕭方騷徐繼高會計科科長核算官秦以鈞書記官傅鳳鳴核員吳明煌向蒸甘澤
沛朱文炳韓祥履等各員均屬勤奮從公成績昭著沈廷鑑蕭方騷徐繼高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秦以鈞曾
奉獎給七等嘉禾章在案擬請晉給六等嘉禾章傅鳳鳴吳明煌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向蒸甘澤沛朱文炳
韓祥履擬請獎給八等嘉禾章凡此微勞之足錄咸希榮典之懸附似於鼓勵人才不無裨益所有請給佐理
計政得力人員各勳章緣由理合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二日已奉 指令

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呈 大總統彙報五年十一月分委用各縣知事文(附單)

爲彙報本年十一月分委用各縣知事繕畢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本年十月分所有委用知事姓名年歲籍貫業經具報在案其十一月分委用人員自應繼續彙報以符原案除咨行內務部外所有彙報本年十一月分委用知事緣由理合繕單具呈恭陳謹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謹將福建省民國五年十一月分委用縣知事開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試署連成縣知事陳一堃 試署古田縣知事章 芸

河南省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

爲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報照章補用等因歷經遵照辦理在案茲查有分發知事陳寶楨年壯才明留心吏事王郁駿學識優長辦事明敏王繼祖勤求治理經驗尙深郭紹彭事理明白周度安詳鄧興勳勤慎從公翻習法學宋燮衡機勳穩慎可與有爲金業成才具優長經驗亦富曹翰才法學明通辦事結實李之蔚器宇深穩任事勤明王揚瀚年富才長深通法學董鑑堂熟習法律吏事究心李曜緯練達老成辦事勤敏許造時年力富強才具開展以上十三員係於四年十月十一日分到省扣至本年十月十一月各屆一年期滿經文烈詳加考核均堪留於河南任用除將該員等履歷分咨內務部銓敘局查照外所有甄別到省縣知事緣由理合遵章出具切實考語恭陳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再查有改回河南任用知事李楚珩一員係四年十月到省該員業於四年九月經浙江巡按使於知事到省一年期滿案內照章甄別合併陳明謹呈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謹將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之縣知事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陳寶植民國四年十月四日到省 王郁駿民國四年十月八日到省 王繩祖民國四年十月九日到省
郭紹彭民國四年十月十二日到省 鄧 璵民國四年十月十八日到省 宋燮衡民國四年十月二十三
日到省 金業成民國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到省 曹翰才民國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到省 李之蔚民國四
年十月三十日到省 王揚瀚民國四年十一月二日到省 董鑑堂民國四年十一月八日到省 李隴緯
民國四年十一月十日到省 許造時民國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到省

河南省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擬停辦河南吏治研究所文

爲河南吏治研究所期考竣事擬即畢業停辦以節經費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照豫省於上年十二月間呈請
授案籌設吏治研究所擬訂簡章招集分發任用縣知事及縣佐各員入所肄業以資造就於十二月十一日
奉 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遵經行令籌設在案查該所常年經費需款九千六百元原請由法政學校停
招戊己兩班項下歲撥洋六千元其餘三千六百元由財政廳撥補開辦經費就本年一二兩月騰出之款由
文憑督飭該所所長胡鼎彝遵章節節籌辦本擬於三月間組織成立緣其時報到員數尙少展至四月開學
迨至十月間舉行學期考試所有各學員成績分數均有可觀本擬繼續進行以期完全畢業嗣准教育部咨
法政學校六年之款未准劃撥而庫款奇絀又復無從另籌所款已成無著此班學員既經期考成績尙優因
即一律提前畢業將該所截止十月三十一日停辦除將畢業各員分別委用以資鼓勵外所有停辦河南吏
治研究所及提前畢業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謹呈

咨 呈

蒙藏院咨呈國務院准奉天督軍咨哲里木盟長呈請銷除蒙旗立省之議并將優待條
件加入憲法等情據情咨呈文

爲咨呈事先准哲里木盟盟長備兵扎薩克鄂博羅斯前旗扎薩克和碩親王齊莫特散被勒等呈請蒙旗立

省之議永遠銷除並將蒙古優待條件請加入憲法等因奉鈞函由院核議具覆一案當經本院核議於上月二十八日咨呈在案茲又據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據情咨請核辦見覆等因前來查該督軍來文聲稱蒙古改省曾經貴院呈請禁止調言葉奉 批令應請再行查案辦理至該盟長等請將優待條件加入憲法應如何向憲法會提出意見之處來咨情詞脆切自應并請核辦等語是該盟長所請各節本屬蒙旗切要之圖該督軍身任地方長官實屬確有見地並聲稱情詞脆切代為咨商尤見撫綏蒙疆安危所繫理合根據來咨歸併前案再行咨呈轉呈 大總統核示施行此咨呈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新疆省長兼督軍楊增新咨呈國務院轉報東土爾扈特副盟長貝勒德恩沁阿拉什接

印視事日期文

為咨呈事案據東土爾扈特左旗扎薩克副盟長多羅伊特格勒貝勒德恩沁阿拉什呈稱竊於中華民國五年十月初十日案奉新疆省長照會在政府公報內載八月十八日案准新疆省長楊增新呈東土爾扈特副盟長貝勒德恩沁阿拉什被參冤抑請開復原職由奉 大總統令呈悉德恩沁阿拉什應准開復原職此令等因奉此且勒達即擇於十月十五日接印視事理合備文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 增新查核相符相應據情咨呈鈞院查照備案除咨行蒙藏院外為此咨呈

咨

內務部咨山西省長據分發知事何廷弼呈請給假等情自應照准文

為咨行事據分發山西知事何廷弼呈請給假四十日回籍措資等情自應照准除批示外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可也此咨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部印

蒙藏院咨奉天督軍兼省長國務會議議決哲盟盟長請將蒙古優待條件加入憲法應由該盟長自向國會請願文

爲咨行事前准哲里木盟盟長備兵扎薩克郭爾羅斯扎薩克親王旗呈請蒙旗立省之議永遠銷除並將蒙古優待條件加入憲法等因奉國務院函由院核議具覆一案當經木院核議咨呈在案旋又據奉天督軍兼省長張咨前因請核辦見覆等因前來復經木院根據來咨歸併前案再行咨呈國務院轉呈 大總統鑒核迅速批示施行等因茲准國務院咨開經國務會議議決待遇蒙古條件加入憲法由政府咨送議院一節查憲法會議政府無咨交之規定應由該盟長等依照議院法第十一章各條自行向國會請願以期早日制定藉慰輿情而垂永久等語除照會哲里木盟盟長查照外相應鈔錄原呈咨行貴省長查照可也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蒙藏院咨綏遠都統鄂托克旗協理台吉被匪擾害如何撫卹請查明核辦文

爲咨行事准甘肅寧夏護軍使函開准鄂托克旗扎薩克多羅郡王噶拉增道拉莫旺濟勒甲木素咨據協理台吉旺楚克策林稟稱匪徒擾害甚慘傷及逢天年亢旱無法求生祈轉報恩恤等因懇達蒙藏院施恩賑恤該屬旗寺院蒙衆以活羣生等情該協理台吉旺楚克策林等家受害殊堪惻惻應如何撫恤函院辦理等因前來查前據該護軍使函稱烏審旗鎮國公被匪擾害應否撫恤一案木院當已咨行貴都統就近查明確情酌核辦理在案茲准前因相應鈔錄原函咨請貴都統就近查明實在情形併案核辦仍望見復此咨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蒙藏院咨復甘肅寧夏護軍使鄂托克旗協理台吉被匪擾害如何撫恤一案已咨行綏遠都統查明核辦文

爲咨復事准函開准鄂托克旗扎薩克多羅郡王噶拉增道拉莫旺濟勒甲本素咨據協理台吉旺楚克策林真稱匪徒擾害實甚慘傷又逢天年亢旱無法求生祈轉報恩恤等因懇達蒙藏院施恩賑恤該屬旗寺院蒙衆以活羣生等情該協理台吉旺楚克策林等家受害殊堪憫惻應如何撫恤函院辦理等因前來查前據函稱烏審旗鎮國公被匪擾害應否撫恤一案本院當已咨行綏遠都統就近查明確情的核辦理在案茲准前因除據情咨行綏遠都統查核辦理外相應咨復貴譚軍使查照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蒙藏院咨熱河都統據西翁牛特旗呈知事挾嫌判決事實不符請轉咨另判一案請派員查明判結文

爲咨行事頃准西翁牛特旗呈稱知事挾嫌判決事實不符理由欠缺請轉咨派員查據另判以保蒙疆而免訟累等因到院查此案前據該旗呈稱謝文彬呈訴祖遺償置荒地一案請轉咨飭縣秉公判決當經本院以事關蒙地輻輳既據稱租契內種種不合亟應切實剖判秉公斷結以息爭端於本年十月三十日分別鈔咨照會各在案嗣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准貴都統咨覆此案前據該旗咨呈業經令行赤峯縣集訊判決並將案情先行查明呈候核奪惟尚未據呈復除令催外先行咨復等語茲復據該旗呈稱前因相應鈔錄照文咨請貴都統查照原呈各節迅派委員查明確情分別判結以服蒙衆而弭訟端並將辦理情形隨時見復可也此咨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 號

原具呈人何廷弼

呈一件請假四十日回籍措資由

呈悉查該員所請自應照准除知照該省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國樞

司法部批第一號

原具呈人周丙嘜等

呈四十一件請領律師證書由

呈均悉周丙嘜等四十一員均經本部審查合格應准給予律師證書茲將姓名開列於下仰即到部領取原呈憑證等件及律師證書可也此批

計開

周丙嘜 俞致霈 王國鈺 張明哲 李永恕 石秉謙 張鳳鳴 傅 巖 駱爲驥 張緝熙

廖貴鈞 劉 炳 郭 青 吳熾章 鄭文楷 孫葆璜 徐德瑛 秦 傑 黃爲衡 房金鏞

張炳臨 李培業 李廷斌 傅盛勳 康 詰 杜孝敦 歐陽燮 鄧鍾倫 甯煥坤 王本任

趙雲路 蘇書田 徐銘恩 白國樹 李 澤 王錫九 易孫謀 劉名顯 涂 堯 徐鶴齡

王迎祉

政府公報 批示

一月九日第三百五十九號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普通 告終

憲法會議議事日程 第三十七號

一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一時開議

(二)中華民國憲法案(繼續審議增加省制一章問題大體)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份

二十一

取			得			國			姓名	性別	年齡	原籍	現住所	財產或職業	變更原因	許可日期	備考
									崔麟國	男	三十五	朝鮮咸北道	吉林延吉縣	地十垧農	歸化	五年四月八日	
									金近學	男	三十四	同上	同上	地十二垧農	同上	同上	
									崔允弘	男	五十八	同上	同上	地九垧農	同上	同上	
									金致重	男	二十五	同上	同上	地三垧農	同上	同上	
									朴海雲	男	二十三	同上	同上	地七垧農	同上	同上	
									金蓋崙	男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朴秉道	男	四十二	同上	同上	地六垧農	同上	同上	
									張學晉	男	四十一	朝鮮咸南道	同上	地三垧農	同上	同上	
									李應在	男	三十二	朝鮮咸北道	同上	地四垧農	同上	同上	
									李道益	男	二十一	同上	同上	地九垧農	同上	同上	
									金春浩	男	二十九	朝鮮平南道	同上	地七垧農	同上	同上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織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鏡西先生題簽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書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紫雲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貼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屬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敝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接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蔚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圖商業之擴充定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額三百萬元曾經先後稟准財政部立案驗資先行開募所辦各項營業如電匯信滙票滙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信託等事無不俱備凡有官商惠顧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保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票莊舊日良規凡有滙兌收費從廉交款尤速而且早身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期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在已設分行如(直隸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平遙(甘肅省)蘭州涼州寧夏(陝西省)西安三原(新疆省)迪化喀什(吉林省)哈爾濱綏遠區歸化包頭等處以外尚有可通滙兌地方如太原大谷祁縣介休汾陽文水河東曲沃大同張家口平涼秦州西寧河州甘肅肅州伊犁古城塔城阿爾泰常德湘潭湘鄉雲南昌贛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口各處亦均有委託殷實商號代辦極為迅速特此廣告

本總行地點北京崇文門外中帽胡同電話兩局 總務室三百六十九號 辦公室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 恕計不周

敬啟者先慈李太夫人於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戌刻在安徽懷寧本籍壽終正寢經電請開缺奔喪奉令奪情親事在署治喪謹擇於陽曆一月二十八日在龍華本署設奠所有隆儀鼎惡一概懇辭惟苦白昏迷致計恐有未周特此奉申伏乞矜宥
棘人楊善德泣述

●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按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接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招生廣告

報名注意事項 高小畢業持有證書者有同等學力者交四寸半身照片並交試驗費五角入學後習德語
八時到校 西安門內西什庫後路西
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早

● 京津律師唐寶鍾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訟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京綏鐵路第二次抽籤還款廣告

本路第三次短期借款經於十二月二十一日抽還左列抽得各券號除星期及例假日外各借戶希自六月一日起每日上午九點至十二點下午二點至五點持券到局領款如不願領回本利者按照簡章第七條得將未經領回之數作本展期一年其利息由展期之次日起計准展期一年應以抽得償還之日起截至一年止希即持券到局加蓋圖章以憑作准再本年九月間第一次抽得券號倘有未經領款或未聲明展期者希即早日持券到局接洽特此佈告(所登號碼恐有錯誤仍以本路號單為準)

五百元券	一千元券
681 842 1002	7 162 314 438 523 2356 2557
694 849 1003	8 163 318 440 548 2357 2558
695 853 1006	21 169 324 441 549 2361 2560
696 858 1019	22 171 331 443 555 2367 2567
698 831 1023	23 186 343 444 557 2368 2568
700 832 1024	24 189 344 445 559 2374 2575
703 870 1025	26 200 345 446 562 2378 2581
704 581 1030	27 204 343 448 564 2380 2584
705 582 1039	32 212 350 451 566 2385 2586
706 394 1040	35 213 353 453 575 2386 2597
707 388 1041	36 214 355 454 581 2391 2598
709 391 1042	39 216 356 455 587 2394 2602
717 894 1047	42 217 357 456 588 2396 2605
718 901 1053	48 219 358 457 601 2398 2609
719 906 1055	49 222 363 458 602 2399 2611
721 912 1059	50 223 372 459 608 2417 2612
722 913 1060	69 227 373 460 610 2421 2620
723 914 1063	72 233 374 465 614 2422 2624
724 913 1067	76 239 375 466 617 2428 2629
728 923 1068	77 243 382 468 618 2440 2639
731 927 1072	79 247 383 479 621 2441 2646
735 931 1073	81 248 385 481 638 2442 2670
737 933 1075	84 251 392 485 645 2451 2677
738 936 1079	85 253 401 486 653 2454 2678
743 937 1084	86 255 402 487 665 2461
748 988 1087	89 259 404 488 668 2462
749 946 1093	93 263 406 491 671 2469
779 948 1099	116 265 410 495 674 2472
791 950 1101	120 266 411 496 675 2520
797 952 2721	121 269 416 498 676 2521
798 954 2722	122 270 422 499 677 2522
815 958 2723	123 276 425 501 679 2524
817 960 2740	126 278 426 507 680 2526
820 962 2742	132 281 427 510 2314 2527
821 972 3082	135 288 428 511 2316 2528
824 975 3085	138 289 429 513 2318 2539
828 983 3093	139 290 431 515 2320 2540
829 990 3094	151 292 433 517 2324 2543
832 992 3098	152 299 436 518 2328 2550
835 1000 3102	159 308 437 519 2334 2552

五十元券

一 百 元 券

2056 2213 2982
 2058 2227 2985
 2064 2230 2986
 2068 2232 2990
 2069 2239 2997
 2071 2244 3003
 2080 2247 3009
 2081 2248
 2087 2252
 2088 2254
 2091 2257
 2096 2258
 2105 2266
 2113 2274
 2115 2275
 2116 2278
 2118 2279
 2123 2280
 2132 2288
 2133 2293
 2137 2296
 2140 2299
 2143 2303
 2159 2304
 2162 2928
 2164 2930
 2173 2933
 2175 2941
 2186 2944
 2188 2953
 2190 2956
 2191 2957
 2193 2960
 2196 2963
 2198 2966
 2201 2967
 2202 2968
 2204 2971
 2209 2972
 2211 2975

1106 1226 1408 1533 1635 1890 2009
 1108 1229 1409 1536 1636 1891 2020
 1110 1230 1413 1539 1639 1899 2023
 1127 1231 1418 1541 1650 1902 2026
 1129 1233 1424 1545 1656 1904 2034
 1132 1235 1427 1546 1658 1908 2752
 1134 1238 1438 1553 1662 1910 2754
 1135 1239 1442 1555 1664 1913 2761
 1136 1244 1445 1562 1665 1915 2769
 1137 1249 1448 1563 1668 1916 2770
 1138 1251 1449 1564 1670 1920 2773
 1143 1254 1455 1566 1673 1921 2774
 1144 1263 1459 1567 1675 1923 2786
 1145 1264 1460 1571 1678 1925 2787
 1147 1265 1464 1573 1679 1926 2794
 1148 1273 1465 1578 1686 1927 2802
 1150 1279 1466 1583 1687 1928 2806
 1155 1281 1467 1590 1688 1939 2808
 1163 1282 1468 1591 1689 1941 2831
 1168 1283 1469 1593 1691 1942 2847
 1171 1285 1478 1594 1696 1946 2849
 1173 1286 1488 1595 1698 1950 2850
 1178 1299 1489 1596 1699 1952 2857
 1187 1305 1490 1598 1728 1953 2861
 1189 1309 1494 1603 1729 1954 2869
 1190 1317 1497 1604 1747 1957 2871
 1191 1327 1501 1606 1751 1961 2874
 1194 1331 1502 1607 1756 1962 2882
 1195 1333 1504 1610 1761 1968 2887
 1196 1346 1512 1612 1768 1972 2888
 1197 1349 1513 1613 1829 1974 2892
 1199 1352 1514 1615 1836 1982 2895
 1201 1355 1517 1617 1848 1983 2896
 1204 1356 1518 1621 1857 1989
 1209 1366 1522 1623 1866 1991
 1213 1374 1524 1626 1867 1994
 1214 1384 1526 1627 1883 1997
 1215 1386 1527 1629 1884 1999
 1223 1396 1528 1630 1885 2000
 1225 1406 1529 1634 1887 2007

●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南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南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政治以來所未有諒擇其大者述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中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桌燈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盜窩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飲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築圍一百七十餘圍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

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過案苦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

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

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謗今則甘棠滿

庭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

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照罰審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

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投稷吾邑無嗷呼之苦徐公哈今之蕩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

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教義及義於宋儒語錄明論學案反覆伸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

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徵府公報 廣告五 一月九日第三三五號

子弟教以孝悌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面後已故近來人莫爲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獎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父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學士學得種牛痘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而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蘇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德與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長等贊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李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世曹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顯總代表公學堂學界蔡陸晴王登科商界李健盛又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爲候劉 乾義下車前及三月即已與利除弊大礙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與看守所押犯擁擠必礙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寬發若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宵夜之詐安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爲青天復見且遇士紳晉謁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傳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其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隨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面誌感佩之不謬
 閩邑公民 丁桂芬 田慶昇 劉在田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 陸軍訓練總監參謀部審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理類類軍歌類兵旗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為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閱者請照後開價目攜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一三四月份訂成三册 售大洋八角(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三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册 售大洋一元五角
-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師公款收入一律存入中鈔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存入中鈔交鈔各五成向後本局發售公報書籍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册之多不但卷帙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止或經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蒐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官廳單行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所載官文書凡具法規性質而現行有效者輯為一篇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為篇幅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帙庶幾目清明便於閱者須購置一篇而內容該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詳查或有未詳內容間有未協之處倘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為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其第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以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遷調無日無之在書未查出前固可隨時點發改正書出之後編置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遷課鉅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照一覽瞭然准予內出版以後庶幾辦理每期酌收工本茲定售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費惟購書在前者恐不另抽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下午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洽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發行在案發行以來均蒙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實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匯票隨函附寄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圖省事以銀行鈔票封入便函迨拆閱之後函內則註明銀數若干而款已不歷而走探諸郵局郵局答以不知詢之本人本人不自認恰茫無根據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購用郵局匯票或用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封寄亦可如仍將鈔票封入便函倘有遺失則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星期三第三百六十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國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編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六則

交通部令

教育部委任令

教育部指令三則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廣西督軍兼署省長陳炳焜呈

大總統

彙報廣西省自民國五年八月三日起至

十月底止委用各縣知事員缺繕單祈鑒

文(附單)

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呈

大總統

查明前代洛浦縣知事周家瑞謀匪命盜

重案請交付懲戒文

公函

教育部致印鑄局公函(六年函字第一號)

附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照會

蒙藏院照會哲里木盟盟長國務院會議
件表)

決哲盟長請將蒙古優待條件加入憲法

應由該盟長自向周會請願文

蒙藏院照會翁牛特右翼扎薩克旗據西翁

牛特旗呈知事挾嫌判決事實不符請轉

咨另判一案已咨行熱河都統派員查明

判結文

批示

京師地方檢察廳批(第四五零號)

公電

長沙譚延闓等來電二則

湖北王占元來電

更正

附錄

廣告

勅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李鍾珏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吳佩孚范國璋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劉家佺唐豸應龍翔均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姚震汪熾芝余際昌均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劉保鴻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劉馥吳貫因爲內務部參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任命楊熊祥劉道仁歐陽溥存爲內務部司長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新疆省長楊增新電稱政務廳廳長王學曾被選議員請免去本職等語王學曾應准免職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之首昭琪吳文炳著交內務部酌量任用黎兆榕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盧繼功著分發直隸劉鍾瑞著分發江蘇交各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財政總長陳錦濤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擬調王章祐暫行署理本部秘書仍留教育部秘書底缺由
呈悉王章祐應准調署內務部秘書並暫留教育部秘書底缺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擬具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則繕單請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四十九號

令司法總長張耀曾

呈整理各省司法并請追認各省在獨立縣內所設各種司法機關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張耀曾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三號

查派汪希爲本部秘書除呈廳外應即先行就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令第四號

彭祖齡調部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令第五號

派何煜在秘書處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令第六號

派汪榮汪長務總秘書處辦事此令

部 印

中 華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六 日

兼 署 內 務 總 長 范 源 廉

內 務 部 令 第 七 號

王 祖 卹 改 派 民 治 司 辦 事 龔 璽 揆 改 派 警 政 司 辦 事 此 令

部 印

中 華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六 日

兼 署 內 務 總 長 范 源 廉

內 務 部 令 第 八 號

王 承 吉 徐 仁 銓 于 國 乾 無 庸 兼 秘 書 處 辦 事 此 令

部 印

中 華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六 日

兼 署 內 務 總 長 范 源 廉

交 通 部 令 第 一 號

俞 事 胡 煥 華 派 充 路 政 司 科 員 此 令

部 印

中 華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六 日

交 通 總 長 許 世 英

教育部委任令第二號

令北京女子師範學校
秘書 書胡家賦

派秘書胡家賦暫行代理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校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指令第六號

令通俗教育研究會

呈一件報告上年辦理大概情形由

據呈報該會上年辦理大概情形已悉仰仍按照該會辦事程序切實進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附原呈

呈爲呈報專案查本會自上年八月成立以來所有上年經過情形業經分類編入第一次報告書并於第二次大會後詳報鈞部在案本年各股辦理事件仍按照上年詳奉核准之本會辦事章程暨議決各案切實進行計小說股開會二十一次議決小說股進行辦法案暨獎勵小說章程小說評簡章發給褒狀條例審核小說雜誌條例各件并審核小說二百五十餘種內呈請獎勵者十四種禁止者十三種審核雜誌十餘種內呈請咨禁者一種戲曲股開會二十六次議決續行蒐集脚本辦法案暨修正獎勵戲劇章程各件并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日第三百六十號

編輯戲劇稿本十餘種講演機關會二十七次議決附設星期講演會案調查社會風俗習慣案提倡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講演練習會案擬請通飭各講演機關於禁煙一事特別注重講演案各件并審核內務部暨吉林山東河南陝西湖北江西福建等省所送年畫七百八十餘種各書店所送講演參考用書三百八十餘種此外編譯各書業經出版者七種編譯已成尙未付印者六種除於本年年終大會時由本會經理幹事暨各股主任報告並將詳細情形分類編入本會第二次報告書外理合將本年辦理大概情形呈報鈞部伏請鑒核備案謹呈教育總長

教育部指令第七號

令通俗教育研究會

呈一件送審核講演參考用書克已論五種報告請核行由

據呈送審核克已論五種性論職分論美國十大富豪英國少年義勇團組織法等書五種並鈔錄報告請核行等情已悉查該會審核報告尙屬允洽該書五種應准作為通俗教育講演參考用書其餘各書仍仰該會迅速審核報部除批示外仰即知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前奉鈞部先後發交商務印書館中國圖書公司中華書局等稟請審定講演參考用書各種茲經本會審核得克已論等五種均堪備講演參考之用理合開具審核報告呈報鈞部伏請鑒核施行再現屆年終本會各股經辦事件均應結束之期特就已經審核各書先行呈復其餘各書一俟審核完竣再行具報合併陳明謹呈教育總長

附書五種

計開

書名	著者	出版年月	發行所
克己論	葉農生	民國四年十二月	中華書局
職分論	葉農生	民國四年十二月	同上
品性論	秦同培	民國五年十月	同上
美國十大富家	盧壽筠	民國三年十一月	同上
英國少年義勇團組織法	顧樹森	民國五年八月	同上

教育部指令第一四號

令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校長姚華

呈一件懇予辭職由

據呈已悉該校長呈請辭職少休情詞懇摯所請辭職之處應即照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日第三百六十號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一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一月十一日始仍照後列日期時間開庭宣告判決特此布告

民一庭 星期一 星期四 午後二時

民二庭 星期二 星期五 午後二時

刑一庭 星期三 星期六 午後二時

刑二庭 星期一 星期四 午後二時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公文

呈

廣西督軍兼署省長陳炳焜呈 六總統彙報廣西省自民國五年八月三日起至十月底止委用各縣知事員缺繕單祈鑒文(附單)

為彙報委用各縣知事員缺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各省更調委署各縣知事員缺均按月彙報大總統暨核歷經辦理在案茲自前規奉 令特任兼署廣西省省長於本年八月三日就職之日起至十月底止所有迭委各縣知事員缺自應援案彙報以符查核除將履歷咨送內務部外理合繕單恭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附呈清單一件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謹將廣西省自民國五年八月三日起至十月止委用各縣知事姓名及委用日期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委署鐵邊縣知事黃憲五年九月三日委署

調署容縣知事唐乾繩五年十月十八日調署

調署富川縣知事王英五年十月十八日調署

委署昭平縣知事伍大光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委署

再查本年八月分並未更調各縣知事員缺合併聲明

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呈

案請交付懲戒文

大總統查明前代洛浦縣知事周家瑞諱匿命盜重

為縣知事諱匿命盜重案據實呈請交付懲戒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據洛浦縣戶民托平的買賣依明等稟稱

十五

民國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夜有強盜數人撞入小的買買依明家將僱工你牙子殺斃另將看守房屋僱工男女五人一齊包於毡內細綁拷打皆帶重傷搶去金子大寶天罡票領暨田產水磨各執照並衣服首飾多件細數另單黏呈次早往縣報案蒙代理洛浦縣周知事派鄉約拏獲賊犯色斗拉等五人取出贖物周知事授意鄉約轉囑小的等上堂稟報搶案不報命案發給已追贖物具結了案其多數未取獲之贖容緩代追不料事越數月迭次稟催未見發落人命亦置之不理懇求究辦等情查民國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係周代縣知事家瑞任內之事該員現經交仰當即令飭接任張署知事成謙澈底根查去後茲據覆稱奉令違即改裝易服前往該莊訪查明確緣買買依明年僅十四歲父母俱故家道艱裕一切田地產業經伊母病危之際託親戚托平的代管有買買依明現經病故之胞叔托合大哈達承遺家資串通賊犯色斗拉紫牙冬庫萬托合大阿你丁前往行劫約定金銀衣物按股均分田產契據概歸托合大哈達承受遂於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夜色斗拉等一行五人齊抵買買依明家抄贖入室見僱工你牙子睡在炕上用木棒打死隨將看守房屋僱工男女五人細裹毡內各毆重傷持強嚇禁不准聲張維時托合大哈達亦跟蹤走進房內指點贖物藏放處所將黃金元寶天罡票銀契據衣物搜搶一空托合大哈達聽聞犬吠隨回已厲色斗拉等攔贖至河邊俵分各散次早托平的買買依明會同托合大哈達來細報案經周代知事派鄉約等查獲兇賊取出原贖多件並授意鄉約轉囑買買依明等上堂承領贖物不必提及僱工你牙子被賊殺死情事飭取切結完案未獲各贖許另追緝不料事逾數月賊未追齊人命亦置之不理會賊犯五人均已釋放買買依明等心懷不甘是以據情上訴接奉前因切實根究除周代知事發給之贖另開清單外知事續追出黃金五十兩元寶二箇價銀百兩一併給主具領所有查明情形理合呈請察核等情據此查命盜重案考成攸關縣知事身膺民社應如何嚴加懲罰以維秩序而保安全此案色斗拉等五人在買買依明家行劫殺死僱工你牙子並將其餘僱工男女一齊細縛毆打搜去金銀衣物為數甚鉅報經周代知事家瑞飭派約役查獲贖賊到案既不稟請長官盡法懲治遲延日久私將殺人強盜釋放又不將贖物追繳齊全勒令事主具結完案致被賊殺死之你牙子含冤莫伸

既諱命又諱盜實歸親法妄爲非尋常縱賊殃民可比除行司法籌備處查照一函派員澈查該員如有受賄枉法情弊應歸入刑事範圍發交法庭從嚴辦罪外所有查明前代洛浦縣知事周家瑞諱派命盜重案各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交付懲戒謹呈六年一月七日已奉 訓令

公函

教育部致印鑄局公函(六年函字第一號)附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逕啟者本部每年發文號數歷經送請貴局登載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分發文號數分類列表相應函調查照登載可也此致

附表一件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教育部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公文調別

呈

書呈

書

公函

飭

訓令

委任令

訓令

指令

號

四五

八

三五四二

二二五

二二七

三五

三〇

一一一

三二五

批示電

銓叙局致印鑄局公函(附五年分收發文件表)

逕啟者茲送上本局中華民國五年收發文件一覽表一紙即請查收刊登公報是荷此致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中華民國五年一月起至十二月底止收文一覽表

項別件

數

院交 一、六一五

各都文 一、四二〇

各省文 一、三六三

各部函 四八六

電報 三六

呈稟 六六

履歷 六一

圖片 一七

共計 五、〇〇四

中華民國五年一月起至十二月底止發文一覽表

數

一六四八

八

一五

一三六

呈 大總統

三九二

呈國務總理

一八五

各部分

二〇四七

各省文

一〇五二

電報

二八

便函

七一〇

批

九

共計

四、四三三

照會

蒙藏院照會哲里木盟盟長國務院會議議決哲里木盟請將蒙古優待條件加入憲法應由該盟長自向國會請願文

為照會事准貴盟長呈請蒙旗立省之議永遠消除并將蒙古優待條件加入憲法等因奉國務院函由院核議具覆一案當經本院核議咨呈在案旋又據奉天督軍兼省長張咨同前因請核辦見覆等因前來復經本院根據來咨歸併前案再行咨呈國務院轉呈 大總統鑒核迅速批示施行等因茲准國務院咨開經國務會議議決待遇蒙古條件加入憲法由政府咨送議院一節查憲法會議政府無咨交之規定應由該盟長等依照議院法第十一章各條自行向國會請願以期早日制定藉盡輿情而垂永久等語除咨行奉天督軍兼省長查照外相應鈔錄原呈照會貴盟長查照可也此照會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蒙藏院照會翁牛特右翼扎薩克旗豫西翁牛特旗呈知事挾嫌判決事實不符請轉咨另判一案已咨行熱河都統派員查明判結文

一月十日第三百六十號

爲照會事項准呈稱知事挾嫌判決事實不符理由欠缺請轉咨派員查據另判以保蒙疆而免訟累等因到院查此案前據呈稱謝文彬呈訴祖遺置荒地一案請轉咨飭縣秉公判決當經本院以事關蒙地輾轉既據稱租契內種種不合亟應切實剖判秉公斷結以息爭端於本年十月三十日分別鈔咨照會各在案嗣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准熱河都統咨覆此案前據該旗咨呈業經令行赤峯縣集訊判決並將案情先行查明呈候核奪惟尙未據呈復除令催外先行咨復等語茲復據呈稱前因除鈔錄原呈咨行熱河都統派員查明分別判結外相應先行照覆實旗查照可也此照會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批 示

京師地方檢察廳批第四五零號

一件議員陳策張我華葉夏聲陳時銓等續訴籍忠寅張全鑑陳國祥劉崇佑郭滴章增儒林長民李國珍劉景烈梁善濟等共同傷害請依法起訴由

狀悉本案發生之初有人先訴被毆而被告者復行反訴本廳恐未明真相一再派檢察官帶同檢驗吏前往兩道住所檢驗傷痕劉崇佑等四人之傷一驗查明其始陳策等九人多託故不肯受驗有辭以避風而人終日不在家者有檢察官去後而後以電話來請檢驗近於戲弄者至再至三然後得檢驗完畢於是檢察官雙方傳喚詎料該議員等始而一律抗傳並有二三人於傳票上填註法庭不能干涉及違法逮捕等語事屬無知本廳未以為奇迨真正請求逮捕許可之文發行後該議員等始陸續到廳就訊本廳尤慮訊問稍涉偏倚曾先派員實地勘驗當日毆打毀損情形又平心研訊兩造傳集證人多名迭次詳鞫即感真象不明非一乘臆列多人於被告欄內請求再行傳喚起訴等語殊堪詫異須知檢察官起訴必分曲直既依職權辦理則依法採證各有權衡照章亦無何等之限制詳核該議員等所訴各節與原案事實諸多不符未便准如所請除犯罪者之事實業於前日起訴文內詳述外茲尚有各種理由特再分別予以說明(一)議員陳策雖據供稱被張全鑑籍忠寅毆打然經本廳檢驗並無傷痕(見檢驗更甘結)查刑律傷害罪之構成以被害人有傷為斷既係驗明無傷該議員所稱被人毆打一節實屬毫無根據(二)議員張我華曾經本廳驗明左手背有指甲抓傷四處右手第四指有指甲抓傷一處據稱被籍忠寅劉崇佑所毆查當時衝突情形(見各證人供述)籍忠寅劉崇佑同時被多人毆打籍忠寅被陳策毆打後又被郭天乙用脚踢倒在地劉崇佑在演台前連記席欄內被多人毆打以兩手遮護頭部(見各證人供述)據此情形是籍忠寅劉崇佑方自衛不暇斷難再有毆人之事實該議員所稱被籍忠寅劉崇佑抓傷已屬矛盾故伊所舉之證人亦無庸為之證明(三)議員葉

政府公報 批示

一月十日第三百六十號

夏聲曾經驗明左眼皮有最輕微劃傷一處始則狀訴被劉崇佑陳光燾所共毆繼則供稱被陳光燾一人所毆姑勿論前後供詞自相歧異且傷痕在眼皮近下如果爲他人所毆試思毆人者焉有在眼皮上僅用指甲一劃而止之理是該議員之傷非他人所毆顯而易見而檢驗吏亦確能證明其被毆也(四)議員陳時銓曾經本廳驗明右手背有指甲劃傷二處無如本人到案後曾經出具切結聲稱不知被何人所毆如害之人既不能證明爲誰是無真正被告人存在而在陳時銓往日亦並未指出當場助勢人之範圍檢察官何從根據上述理由該議員等或則驗明無傷或有微傷而檢驗吏證明非毆打所致且本案早付公判自應無庸置議至續行補訴案外多人實屬橫生枝節未便照准合行明白批示此批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公電

長沙譚延闓等來電 一月六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鈞鑒本日午後八時突有人乘黑夜潛向參謀長陳強住宅拋放炸彈幸炸力不猛僅門穿小孔他無損傷陳參謀長其時並未在寓該處尙無警崗故未能擊獲城中安謐如恆餘無異狀恐傳聞失實謹此電聞湖南督軍譚延闓叩第一師師長趙恆惕代叩

長沙譚延闓來電 一月六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內務總長均鑒黃故上將靈柩本日安抵長沙葬地擬商遺族指定另電奉聞湖南省長兼督軍譚延闓叩第一師師長趙恆惕政務廳長范治煥代叩

湖北王占元來電 一月六日

大總統國務院鈞鑒內務部鑒江支兩電陳邀變察本日鄂省議會續選參議院議員候補當選人二名占元仍舊蒞場監選計到場選舉人共有八十七名當即投票葉蘭彰得四十四票王映森得三十九票依法均應爲參議院候補當選人鄂省改選事宜即於本日竣事謹此電聞占元叩

更正

頃准國務院交准陸軍部函稱准四川督軍羅佩金電開十月感日奉有電 大總統令雷榜繼給予四等文虎章一案查雷榜繼係前充滇軍第一梯團長雷繼之誤請煩查照更正以符名實等因除註冊更正外相應函請查照飭登政府公報更正等因到局合亟更正

附錄

北京教育品製造所報告

本所於民國四年春初開辦一切款項純由捐助而來辦理年餘尙見成效製出物品多有可觀祇以資本薄弱周轉不靈所需外來材料價格過昂必須暫時停歇審度時機別圖良方法方足以固根基而事擴張所有捐款諸公銜名及製出各品種類與夫分送京師各校物品價格總數茲特分別列表附加說明以供衆覽

一、捐助款項按照收款日期先後列表如左

職名	所捐銀數	收測日期	備考
前大總統	一萬元	民國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秦武將軍靳雲鵬	二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五日	
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	三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五日	
昌武將軍李純	五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七日	
彰武上將軍段芝貴	五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日	
興武將軍朱瑞	一千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	二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安徽巡按使韓國鈞	二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	一千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浙江巡按使屈映光	一千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安武將軍倪嗣冲	二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西巡按使金永	二百元	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粗製鹽酸	六六六、八〇	一〇五〇、〇	四六〇	五五七二、〇
最純鹽酸	九四六、〇	四〇、〇	六七〇	八三九、〇
普通鹽酸	四〇七、〇	六〇、〇	三九〇	三〇八、〇
氯化鈉 (食鹽)	一一八八四、〇	八七二、〇	一九六〇、〇	一三二、〇
硝酸鈣 (硝石)	七九三、〇	二一三三、〇	三八九三、〇	九七七、〇
又 純	九、〇	〇	〇	九、〇
酒精 (依的兒)	一〇九、五	二二、〇	〇	八七、五
王 水	一九七、〇	四〇、〇	〇	一五七、〇
硫酸第一鐵 (綠礬)	二五二、〇	六三、〇	〇	一八五、〇
苛性鈣	五〇〇、〇	〇	四、〇	五〇〇、〇
輕氧化鈣	一一五、〇	〇	〇	一一五、〇
炭酸石灰 (石灰石)	六二四、〇	〇	〇	六二四、〇
沈降炭酸鈣	二二〇、〇	〇	〇	二二〇、〇
無水炭酸鈉	二八六、五	〇	五、〇	二八一、五
結晶炭酸鈉 純	一四五、〇	〇	二、〇	一四三、〇
酸性硫酸鈣	二七、〇	〇	〇	二七、〇
硝酸鈉	一七、〇	〇	〇	一七、〇
重炭酸鈉	四八五	〇	八、五	四〇〇、〇

硫酸鈣	液狀	四九〇	〇	六〇	四三〇
過氧化鐵 (過鐵)	〇	八二〇	〇	〇	八二〇
同上	固狀	一四六、五	〇	二七、五	一九〇
硫酸銅 (蘇恭)	〇	一〇六〇	〇	四、五	一〇一、五
又純	〇	一〇〇	〇	〇	一〇〇
硫酸鋅 (蘇恭)	〇	五六〇	〇	〇	五六〇
氯化鈣 (鹽化石灰) 純粒狀	〇	七八〇	〇	〇	七八〇
硫酸鈉純	〇	八一〇	〇	〇	八一〇
亞硫酸鈉	〇	三六〇	〇	〇	三六〇
次亞硫酸鈉	〇	三七〇	〇	〇	三六〇
硼酸	〇	四二〇	〇	一、〇	三六〇
硝酸鉛	〇	五、五	〇	二、五	三九、五
硝酸銅	〇	二〇〇	〇	〇	五、五
硝酸錳 水鐵	〇	四〇	〇	〇	二〇〇
炭酸鎂	〇	九〇	〇	〇	四〇
安母尼亞水	〇	三七〇	〇	〇	九〇
錫粒狀	〇	九、五	〇	九、〇	二八〇
氯化銅 (酸化銅)	〇	二〇〇	〇	〇	九〇

未完

二十八

將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出版張錫西先生題籤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紫垣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關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該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蔚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圖商業之擴充定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三百萬元曾經先後真准財政部立案驗資先行開幕所辦各項營業如電匯信匯票匯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信託等事無不俱備凡有官商惠顧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係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票莊舊日良規凡有滙兌收費從廉交款尤速而且星期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辦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在已設分行如(直隸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平遙(甘肅省)蘭州涼州寧夏(陝西省)西安三原(新疆省)迪化喀什(吉林省)哈爾濱(綏遠省)歸化包頭等處(內尚有可通滙兌地方如太原太谷祁縣介休汾陽文水河東曲沃大同張家口平涼秦州西寧河州甘州肅州伊犁古城塔城阿爾泰常德湘潭湘鄉益陽南昌贛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口各處亦均有委託股商號代辦極為迅捷特此廣告

本總行地點北京崇文門外巾帽胡同電話兩局 庶務室三百六十九號 辦公室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 恕訃不周

敬啟者先慈李太夫人於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戌刻在安徵懷寧本籍壽終正寢經電請開缺奔喪奉令奪情視事在署治喪謹擇於陽曆一月二十八日在龍華本署設奠所有隆儀鼎鼎一概懇辭惟苦由昏迷致訃恐有未周特此奉申伏乞矜宥

棘人楊善德泣述

●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按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尚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學公斷處啟

●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招生廣告

報名注意事項 高小畢業持有證書者有同等學力者交四寸半身照片並交試驗費五角入學後習德語
八時到校 西安門內西什庫後路西
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早

● 京津律師唐寶錕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五百元券

一千元券

681 842 1002	7 162 314 438	528 2356 2557
694 849 1003	8 163 318 440	548 2357 2558
695 853 1006	21 169 324 441	549 2361 2560
696 858 1049	22 171 331 443	555 2367 2567
698 831 1023	23 186 343 444	557 2368 2568
700 862 1024	24 189 344 445	559 2374 2575
703 870 1025	26 200 345 446	562 2378 2581
704 881 1030	27 204 343 448	564 2380 2584
705 882 1039	32 212 350 451	566 2385 2586
706 884 1040	35 213 353 453	575 2386 2597
707 888 1041	36 214 355 454	581 2391 2598
709 891 1042	39 216 356 455	587 2394 2602
717 894 1047	42 217 357 456	588 2396 2605
718 901 1053	48 219 358 457	601 2398 2609
719 906 1055	49 222 363 458	602 2399 2611
721 912 1059	50 223 372 459	608 2417 2612
722 913 1050	69 227 373 460	610 2421 2620
723 914 1063	72 236 374 465	614 2422 2624
724 918 1067	76 239 375 466	617 2428 2629
728 923 1068	77 243 382 468	618 2440 2639
731 927 1072	79 247 383 479	621 2441 2646
735 931 1073	81 248 385 481	638 2442 2670
737 933 1075	84 251 392 485	645 2451 2677
738 936 1079	85 253 401 486	653 2454 2678
743 937 1084	86 255 402 487	665 2461
748 938 1087	89 259 404 488	668 2462
749 946 1093	93 263 406 491	671 2469
779 948 1099	116 265 410 495	674 2472
791 950 1101	120 266 411 496	675 2520
797 952 2721	121 269 416 498	676 2521
798 954 2722	122 270 422 499	677 2522
815 958 2723	123 276 425 501	679 2524
817 960 2740	126 278 426 507	680 2526
820 962 2742	132 281 427 510	2314 2527
821 972 3082	135 288 428 511	2316 2528
824 975 3085	133 289 429 513	2318 2539
828 983 3093	139 290 431 515	2320 2540
829 990 3094	151 292 433 517	2324 2543
832 992 3098	152 299 436 518	2328 2550
835 1000 3102	159 308 437 519	2334 2552

●京綏鐵路第二次抽籤還款廣告

本路第三次短期借款經於十二月二十一日抽還左列抽得各券號除星期及例假日外各借戶希自六月一日起每日上午九點至十二點下午二點至五點持券到局領款如不願領回本利者按照簡章第七條得將未領領回之數作本展期一年其利息由展期之次日起計惟展期一年應以抽得償還之日起截至一年止希即持券到局加蓋圖章以憑作准再本年九月間第一次抽得券號倘有未領領款或未登請展期者希即早日持券到局接洽特此佈告(所登號碼恐有錯誤仍以本路號單為準)

一百元券

1106	1226	1408	1533	1635	1890	2069
1108	1229	1409	1536	1636	1891	2020
1110	1230	1413	1539	1639	1899	2023
1127	1231	1418	1541	1650	1902	2026
1129	1233	1424	1545	1656	1904	2034
1132	1235	1427	1546	1658	1908	2752
1134	1238	1438	1553	1662	1910	2754
1135	1239	1442	1555	1664	1913	2761
1136	1244	1445	1562	1665	1915	2769
1137	1249	1448	1563	1668	1916	2770
1138	1251	1449	1564	1670	1920	2773
1143	1254	1455	1566	1673	1921	2774
1144	1263	1459	1567	1675	1923	2786
1145	1264	1460	1571	1678	1923	2787
1147	1265	1464	1573	1679	1926	2794
1148	1273	1465	1578	1686	1927	2802
1150	1279	1466	1583	1687	1928	2806
1153	1281	1467	1590	1688	1939	2808
1163	1282	1468	1591	1689	1941	2831
1168	1283	1469	1593	1691	1942	2847
1171	1285	1478	1594	1696	1946	2849
1173	1286	1488	1595	1698	1950	2856
1178	1299	1489	1596	1699	1952	2857
1187	1305	1490	1598	1728	1953	2861
1189	1309	1494	1603	1729	1954	2869
1190	1317	1497	1604	1747	1957	2871
1191	1327	1501	1606	1751	1961	2874
1194	1331	1502	1607	1756	1962	2882
1195	1333	1504	1610	1761	1968	2887
1196	1346	1512	1612	1768	1972	2889
1197	1349	1513	1613	1829	1974	2892
1199	1352	1514	1615	1836	1982	2895
1201	1355	1517	1617	1848	1983	2896
1204	1356	1518	1621	1857	1989	
1209	1366	1522	1623	1866	1991	
1213	1374	1524	1626	1867	1994	
1214	1384	1526	1627	1883	1997	
1215	1386	1527	1629	1884	1999	
1223	1396	1528	1630	1885	2000	
1225	1406	1529	1634	1887	2007	

五十元券

2056	2213	2982
2058	2227	2985
2064	2230	2986
2068	2232	2990
2069	2239	2997
2071	2244	3003
2080	2247	3009
2081	2248	
2087	2252	
2088	2254	
2091	2257	
2096	2258	
2105	2266	
2113	2274	
2115	2275	
2116	2278	
2118	2279	
2123	2280	
2132	2288	
2133	2293	
2137	2296	
2140	2299	
2143	2303	
2159	2304	
2162	2328	
2164	2330	
2173	2333	
2175	2341	
2186	2344	
2188	2353	
2190	2356	
2191	2357	
2193	2360	
2196	2363	
2198	2366	
2201	2367	
2202	2368	
2204	2371	
2209	2372	
2211	2375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南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漢江蘇真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學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中小學校一所諸多廢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歲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蘭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邑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細修城牆數十丈甃圍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甬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藥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警今則甘棠滿蹊頌聲登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投累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黃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聞有學生懺若問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爲譽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繁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布種廣男女五百餘人徐公派盧生赴滬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詎忘其餘與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願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奏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慈蔭時王登科商界李能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公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邑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獲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隨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胥役之詐索杜胥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爲青天復見且遇士紳督講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謬

閭邑公民 丁桂丹 田哲升 代表 劉在田 葉哲升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周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致範政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學界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輕重兵類 艦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數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 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之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郵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爲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閱者請照後開價目携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二三四月份訂成三冊 售大洋八角(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三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冊 售大洋一元五角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師公款收入一律摺入中鈔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摺用中鈔交鈔各五成向後本局發售公報書籍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冊之多不但卷帙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除或迭加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蒐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官廳單行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親制官文書凡具法規性質而現行有效者輯爲一篇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爲篇幅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帙庶眉目清晰檢查便利閱者祇須購置一篇而內容該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由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調查或有未詳內容問有未協之處尙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爲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黏蓋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
 免選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固可隨時黏蓋改正售出之後擱置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
 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
 選調鉅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原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廣續辦理每期酌收工本茲定售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資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
 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
 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
 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
 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匯票隨函附寄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圖省事以
 銀行鈔票封入便函途拆閱之後函內則注明銀數若干而款已不脛而走探諸郵局郵局答以不知詢之本
 人本人不自認咎無根據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購用郵局匯票或用
 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紙寄亦可如仍將鈔票封入便函倘有遺失則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
 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篆刻廣告

本局現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實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簿簿冊單據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鉛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圖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體正確鐫刻精良爲本局應有特長不特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價價格尤當從廉以副雅意

本局特白

●印鑄局整頓報差廣告

謹啟者查本局報差多難免動情不齊或有疏懈將爭途限始到或有怠忽其責遺漏未交或將當日之報延至夜分與單片同送或將當日單片延至次日隨報齊投種種弊弊雖經派有專員密察復以地面遼闊誠恐耳目難周本局爲力求整頓便利閱者起見尙有上項情弊發生務希 閱報諸君隨時函示或電告自應立予查明嚴行究辦決不寬容以期捷速而免遺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六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八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零售命令單篇廣告

本局現爲宣達政令便利起見凡每日宣布之命令均可零售惟每日命令多寡不等故篇幅之廣狹亦異每張零售價目須本局臨時酌定有願購閱此單篇命令者請至本局發行所購取不得預定及向送報人索取其已訂閱政府公報者命令仍照向章按日派送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星期四第三百六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爲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爲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爲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交通部指令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本部

應否依照國務會議議定暫用元年官制

請示文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

河南省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請

延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文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覆核廣東

省長請將士敏土廠仍歸省辦案礙難照

准應請照案歸部辦理文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核覆河南

省長請獎熱心學務之南陽鎮守使吳慶
桐一案擬請傳令嘉獎文

咨

交通部咨外交部擬定駐華各國公使乘車

優待辦法兩條請查照辦理文

全國水利局通告

各省統
京兆尹

檢送水道調查表

式三種請令發各縣填呈省署轉送本局

核編文(附表式)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衆議院議事日程

附錄

廣告

發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核明呼倫貝爾副都統勝福請以固祿格補索倫正黃旗副管領根敦保
補公中佐領珠爾莫特補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正紅旗蒙古都統繼祿咨請以榮喜補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二號

令代理平政院長張一麟

據國務總理呈請關於平政院受理訴訟之範圍應依照行政訴訟法以各官署違法處分之令爲限其已經各官署呈奉令准之案平政院即可毋庸受理等語應准如所擬卽由該院遵照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申明行政訴訟法關於平政院受理訴訟範圍應以各官署違法處分之令爲限其業經奉令決定之案卽可毋庸受理請令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已令行平政院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交通部指令第五一號

令津浦鐵路局長王家儉

呈一件違飭具報查明濟南站坦報行李重量酌加懲儆祈鑒核由

第四四一號呈悉查該路濟南副站長孫登春於客前裝運大携行李藉口時間匆迫並不照章過磅至原單所屬重量僅及三分之一並少收運費至八十餘元之多實屬咎有應得現當本部力除弊端之時而該局僅將該副站長記過一次殊不足以昭懲戒經據情飭將原站准予記過一次並罰薪三月以示懲儆嗣後該路各站如再有此項情弊定即嚴懲不貸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本部應否依照國務會議議定暫用元年官制請

示文

爲本部應否依照國務會議議定暫用元年官制仰祈鑒核事竊本部於五年九月八日准國務院咨開本日議定內務部暫適用元年官制相應咨請查照辦理等因到部查本部因官制糾紛以致一切部務不克進行源廉奉 令兼署到任察看情形非先將官制決定諸務無從著手惟應否依照國務會議所議定暫用元年官制事體關係較鉅未便專決理合具呈謹乞鑒核批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八日已奉 指令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河南省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請延

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文

爲河南省關於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擬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呈請鑒核事查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各省定於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業於十一月三十日奉 令公布在案當由本部電行各省長查照依法辦理茲准河南省長蔡選舉監督咨稱河南省省議會於第一班改選之參議院議員因有特別情形未能如期舉行現該議會已依法開會並准咨稱議決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日開臨時會等因臨時會期既經議定改選第一班參議員於臨時會期內舉行較爲便利茲擬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咨請轉呈核示等因到部查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令第二條前條所定選舉日期遇有必要情形由各選舉監督咨明內務總長呈准 大總統酌量延期等語此次河南省關於參議院議員第一班改選擬於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是否可行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一月八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陳錦濤呈

大總統覆核廣東省長譚將士敏土廠仍歸省辦案礙難照准

應請照案歸部辦理文

為復核廣東省長請將士敏土廠仍歸省辦一案礙難照准應請照案歸部辦理以資整頓仰祈鈞鑒事准國務院函交 大總統發下廣東省長朱慶瀾請將廣東士敏土廠仍歸省辦呈文一件請即查核辦理等因正核辦間又准該省長來咨以省議會咨稱該廠於民國元年粵政府募集廣東全省地方勸業有獎公債時交臨時省議會議決以公債款項從新整頓即屬廣東公產如收歸部辦不特與原案不符抑且大失信用經議員全體通過咨請電京力爭應請轉呈遠降 明令仍歸省辦等因到部查廣東士敏土廠業於本年九月經部呈請仍歸部辦以劉瑞端為總辦 今照准行知遵照在案該廠為粵省最有價值之官本營業年可獲利數十萬元自三月間劉瑞端不獨認解部款絲毫未解且據劉瑞端查報該廠用人甚濫幾逾原額之半並有將洋灰減價預行出售情事經理方秋元時在香港九月該廠失火焚去機房四間火由內起牆外抄有大洞情弊顯然是其辦理之不善已可概見現經劉瑞端認真規畫裁節經費整頓廠務出貨既多銷路亦暢兩相比較得失判然循此進行收入正未有艾丁茲財政困難搜羅已竭斷不能再以固有之部款劃歸省有致中央坐受窘迫况案經呈奉 今准該省自當遵照辦理不應再有違言至原呈內稱政令反復以甫經准歸省辦之案可以無端變更收歸部辦他日即可以無端變更而屬之外人難免不如湘省督辦礦務之案惹起人民反對等語不知該廠自官產處成立以來本歸部管三月間因東兩軍事發生部難遙制故徇巡按使之請暫歸省辦原係一時權宜之計現在仍歸部管即係依據原案辦理不得謂無故變更且該省長前因需款甚急迭請將廠押借外債部慮粵紳反對屢經電阻原案具在是該省實欲將廠屬之外人乃反以此逆料本部並以湘省礦務為刺是誠何言其所稱省議會議決該廠曾以公債贖整即屬廣東公產一節部中無案可稽究竟實用公債款項若干來咨亦未叙及是否當時議而未行姑勿深論即使屬實亦不能以一部分之債權將完全之官產認為公有省議會議決本省財產依法應以屬於地方自治者為限官產係

中央收入非省議會職權所及其議案不能有效該省長先後所請各節自應毋庸議所有復核廣東士敏土廠仍請照案歸部管理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八日已奉 指令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核覆河南省長請獎熱心學務之南陽鎮守使吳慶桐

一案擬請傳令嘉獎文

為核覆武職大員熱心學務擬請 傳令嘉獎以昭激勸仰祈鑒核事竊本部准國務院函開 大總統

發下河南省長田文烈呈南陽鎮守使吳慶桐熱心學務請特予獎勵文一件交由本部核辦前來查原呈內稱據省立南陽中學校校長閻箴銘稟稱南陽鎮守使吳慶桐熱心學務對於該中學校事宜提倡維持不遺餘力計前後自捐洋一千五百元募集洋九百餘元並置校地開辦嚴禁賭博激厲諸生則自頒獎品而且立社團報以開民智派員宣講以暢學風等語查地方官之進行全在主管官更極力主持以資誘導該鎮守使吳慶桐並非主管學務之員而能熱心贊助多方鼓舞實屬難得除捐洋一千五百元應由本部按照修正捐資興學獎勵條例給予褒章外其振興學校社會各項教育一節該鎮守使職位較崇行能卓特擬請 特予傳令嘉獎以示優異所有核覆河南南陽鎮守使吳慶桐熱心學務請獎理由理合具呈謹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八日已奉 指令

咨

交通部咨外交部擬定駐華各國公使乘車待遇辦法兩條請查照辦理文

為咨行事查駐華各國公使乘車向由本部特別優待惟關於備車及車費各項並無何等規定誠恐辦法紛歧易生誤會茲由本部擬定駐華各國公使乘車優待辦法兩條(一)各國駐華公使赴任來華或卸任回國特挂花車一輛祇收票價不收車租(二)各國駐華公使出京遊歷可預留包房一間准其購買一人車票乘坐相應咨行貴部查照辦理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部印

全國水利局通咨

各省都統
京兆尹

檢送水道調查表式三種請令發各縣填呈省署轉送本局核

編文(附表式)

爲咨行事查河流狀況歲有變遷試攬今日之輿圖要非當年之禹迹我國河渠之書汗牛充棟但桑鄆之註水經郭璞之箋山海多非目趾之所及後世不無詬病近今治水之學術日新流運有率水力有量浚築施以新機操縱資諸閘壩測算至精剖析入微而水道之形度與其來源之強弱尾閘之通塞諸端尤屬具體之研究故言治水於今日既宜執古以證今尤貴知今以通古二者殆未可偏廢比年各省如粵之西江湘之洞庭京畿之永定皖境之長淮均以水災入告賑款頻施積致至巨民國三年堵築黃河碇陽決口工費至以數百萬計今夏淮水盛漲運不能容車灘壩取水溢東堤江淮之間流亡載道其影響及於國計民生者胡可勝言本局總攬全國水利日以淡災興利爲職志各省當同此意但或因於財力或限於人才審顧邇回良非得已然求艾補牢及今未晚茲由本局製成水道調查表整理水利調查表最近五年內水災狀況調查比較表各一呈由省署轉咨本局即由本局彙集核編繕定系統之計畫而策次第之進行惟茲事繁密端賴羣力相與有成相應將前項表式附說明三種各檢十份咨送貴省

部統
京兆尹

即希查照辦理至綱公誼此咨

附表式三種

局印

農商總長特派兼充全國水利局總辦谷鑑秀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 日

省道縣水道調查表 凡江河湖港等均適用此表

九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考
河流名稱	起訖地點	經過地方	水流方向	河之長度及寬度	水漲時河之寬度及深度	水涸時河之寬度及深度	兩岸有無堤埝及其現狀	疏濬或防堵等工程向何機關官署或由民辦其成案	近十年有無水患及歷次輕重比該	濱河居民生活情形	濱河種植土宜及其物產種類	近五年全河航業狀況	全河通行稅收入之統計	

附 一河渠有一表凡關於一省或一省以上之水道可資證明者其起訖地點以境界為限於表內填明某省某縣某地其關於一縣或一縣以上之支流小河應填兩省各縣名其起訖地點以縣界為限於表內填明其縣其地

省道 縣水道調查表說明 凡江河湖港均適用此表

第一欄	應將其名填入其有古名者附漢同時有兩名沿居者皆此
第二欄	應將其起訖處在某省某縣某地之名填明如本省兩縣接界地方應將接界之省名縣名地名填明
第三欄	應將經過之縣市鄉擇其重要者填入
第四欄	應將其上下游方向以東西南北字號標明
第五欄	分註長若干里寬若干尺
第六欄	分別上下游填註
第七欄	參照第六欄
第八欄	分註其寬窄高低之度其國斷殘缺處須註明其地點
第九欄	工程須說明機工人工之類別官辦民辦須註明其種類尤須詳述其現時辦理情形
第十欄	有水患者先將最近一次與上次比較再逐次比較另列表以預明之其比較之法以每次被患區域之大小失所人民及免徵稅款之多寡為標準其每次致患時期與消退時期須註明係水患者註一無字
第十一欄	居民生活之種類及其程度各項均一一註明
第十二欄	物產與土宜有密切關係其有應改良之處皆得附註
第十三欄	船舶種類名稱每年全年往來隻數須一一註明

第十四欄 每年全河通行載收入之累計係指捐稅各項稅收之項於彙金者而言
備考欄 以上各欄所記未盡者記入此欄

省 道 縣整理水利調查表 凡江河湖港均適用此表

一	應辦水利工程所在地
二	應辦之理由
三	測量之成績
四	工程之種類
五	工程之設計
六	工程之經費
七	工程完竣後之利益

備考

省 道 縣整理水利調查表說明 凡江河湖港均適用此表

第一欄 工程所在應詳其地名

第二欄 應辦理由如防旱水災成閉通流灌溉保護等項或該處之山或湖或河須詳述其分別辦理其理由書者應另紙附送

第三欄 測量成績應詳測所成各圖說擇要列舉

第四欄 工程種類其屬於建築物者有關壩涵洞水塘塔岸堤堰等類其不屬於建築物者有浚深即挖泥(疏導(即開掘黃河)等工均應分別詳註

第五欄 工程設計指施工詳圖而言有圖即附送無圖須將施工方法如用人工或機工等分類註明

第六欄 工程經費以豫算為標準應就豫算書內摘其綱要分項數目

第七欄 工程後所獲利益例如水災得免後受益田畝應產代價國稅收入均應分列其數目以證明其所獲利益之多寡其餘類推
備考欄 以上各欄所記有未盡者記入此欄

省 道 縣最近五年內水災狀況調查比較表 凡江蘇河湖均適用此表

紀	年				
	民國元年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	民國四年	民國五年
一	成災原因				
二	被災時日				
三	被災區域				
四	被災田畝				
五	因災損失				
六	免稅銀額				
七	有無振款				
八	振濟方法				

考備

省 道 縣最近五年內水災狀況調查比較表說明 凡江滄河湖均適用此表

第一欄	如天雨過多山水暴發風潮橫決等類均須分別註明
第二欄	註明成災時日及經過時期
第三欄	註明被災區域其面積共有若干方里以畝數計者亦可
第四欄	將災區內之河流荒灘村莊等類除去不計外除佃被水農田應將其畝數田則及受災輕重情形分晰註明每畝尺度可按其地之習慣計算
第五欄	死亡記其人數動產不動產如牲畜樹木房屋船舶等之損失則分記種類及價值
第六欄	分別正稅附稅款目及其額數
第七欄	分別官振賑款目記其數官振有國幣各款賑款之別義振有本縣公款撥助及在外募捐之別如有外國教士經費振款散放情事應一併註明並詳其數目
第八欄	如散放急振舉辦工賑半賑等類皆應一一註明
備考欄	以上各種所記未盡者記入此欄

普通 告衆

參議院議事日程第二期常會第三十

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一時開議

(一) 財政部 借款合同案 (大總統提出) (衆議院移付) (初讀) (一時至二時)

(二) 華商保利銀公司 訂立收錄制錢合同案 (大總統提出) (衆議院移付) (初讀) (二時至三時三十分)

(三) 縣自治制案(議員蔣曾煥提出) (初讀) (二時三十一分至二時四十五分)

(四) 縣自治制選舉章程案(議員蔣曾煥提出) (初讀) (二時四十六分至三時)

(五) 設置遼源縣交涉員寄檢廳建議案(議員李紹白提出) (審查報告) (三時一分至三時三十五分)

(六) 添設公使領事或商領事並置保護華僑機關建議案(議員朱兆莘提出) (審查報告) (三時三十六分至三時五十分)

(七) 順直省議會關於除斥伍賦加開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三時五十一分至四時)

(八) 順直省議會關於嚴禁嗎啡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四時一分至四時十分)

(九) 順直省議會關於草國民教育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四時十一分至四時二十分)

(十) 順直省議會關於八項旗租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四時二十一分至四時三十分)

(十一) 陝西公民徐朗西等關於陳樹藩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四時三十一分至四時四十分)

(十二) 郵政春關於徐鏡心郵典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 (四時四十一分至四時五十分)

政府公報 通告

一月十一日第三百六十一號

(十三)僧界總代表覺先等關於管理寺廟條例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出)(四時五十分至五時)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第三十八號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一時閉議

一 議員阿育勒烏責辭職事件

二 恢復地方自治機關案(參議院提出)審查報告

三 國會議員在任期內死亡者應給卹金案(參議院提出)二讀

四 各省添設教育廳各縣恢復勸學所均定爲學務專官並寬籌教育經費建議案(議員湯松年等提出)審查報告

五 律師法案(議員孫潤宇等提出)審查報告

六 撫卹被戕諸議員暨請政府昭雪被戕諸人員案(議員王侃等提出)審查報告

七 取消行政長官監督司法以謀司法完全獨立建議案(議員方鎮東等提出)二讀

八 歐戰告結後之各問題請待解決吾國亟應豫爲籌備加入和平會議建議案(議員黃攻案等提出)
九 徵兵法案(議員葉夏聲等提出)初讀

十 安籌貧苦黨人生計建議案(議員張傳保等提出)審查報告

金木工科製出繪圖及理化各器械表

品名	製出總數	賣出數	分送各校數
炭酸銅	二〇〇	〇	二〇〇
氯化鐵(氯化錳)	二〇〇	〇	二〇〇
酒精燈用三角架 鐵製	一〇二個	二二個	八一個
蒸餾瓶用升降台 鐵製	三五	二	三三個
冷却器台 鐵製	一七	〇	一七
漏斗架	六七	四〇	二七
試驗管架	三六	〇	三六
重湯鍋 銅製	一八套	一一套	一七套
修整器	一七個	〇	一七個
導心力試驗器	三份	〇	三份
木塞壓搾器	三五	〇	三五個
試驗管扶	四四	三〇	一四
熱漲球	一一	〇	一一
查規	一九	〇	一九
直綫尺	一〇一	〇	一〇一
丁字尺	四一	七	三四

政府公報 附錄

一月十一日第三百六十一號

品名	製出總數	賣出數	分送各校數
大三角板	三七四套	二二三套	一六一
中三角板	二二五套	一一套	二〇四套
小三角板	四八套	一一套	三七套
掛鈎牌	八	二	六個
繪圖器	二	二	一盒
用島日筆	一六〇	一六〇	〇
金木工科製出工器機表			
八尺鐵床	四九件		四九件
四尺鐵床	五套		五套
大褲傘子	一二個	〇	一二個
小褲傘子	一四把	一〇把	四把
大鋸	四四把	四〇把	四把
小鋸	一七個	一二個	五個
大中小鐵鉗子	八七	四〇	四七
鐵掛引			
老虎鉗子	三	〇	三
平頭木鉗	一三	一	一二
尖頭木鉗	一六	一	一五
鐵銼	四〇	四〇	

木槌子 大中小	一八八	四〇	一四八
削台	二三	一一	一二
鉋子	七三	四三	三〇
大卡鉗	三五	〇	三五
方尖大木槌	九四	〇	九四
方尖小木槌	九四	〇	九四
槽木槌	一三	〇	一三
鋼曲尺	四〇	四〇	〇
木曲尺	九三	四〇	五三
齒輪	八	六	二
二連銅尺	四〇	四〇	〇
鍍子	二〇	二〇	〇
鑿子 _{平直} 鑿子 _{二種}	二三八	八〇	一四八
大鉋刀	四八	四〇	八
小鉋刀	四九	〇	四九
鐵畫規	八	〇	八
手工木工標本	一八	〇	一八
手工黏土標本	一〇	〇	一〇

政府公報 附錄

一月十一日第三百六十一號

手工製木標本	一九		一九套
解剖器	二三		二套
講堂用桌椅	二〇	二〇份	〇
銅元規	三〇	三〇	〇
毛刷	一五	一五	〇
藍絨板刷	二六	二四	〇
膠刷	一八	一八	〇
造花染料	一七二	二	一六〇套
鐵陸鈴 大中小	二五	一	二四對
手工紅土	三三	〇	三三
手工黏土	四三	三三包	二〇包
手工石膏	二九	〇	三九磅
幼種積木 紙盒入	一四	〇	一四盒
同木盒入	六	〇	六盒
女板 繡花竹圍	一九	〇	一九
女板 繡花器具	五七	〇	五七
手工刺紙標本	一九	〇	一九盒

金木工料製出測量器械表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掘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其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錫西先生題簽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書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傑撰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屬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敝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蔚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商業之擴充定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額三百萬元曾經先後稟准財政部立案驗實先行開幕所辦各項營業如電匯信匯票匯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信託等事無不俱備凡有官商惠顧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係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票莊舊日良規凡有滙兌收費從廉交款尤速而且星明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期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在已設分行如(直隸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平遙(甘肅省)蘭州涼州寧夏(陝西省)西安三原(新彊省)迪化喀什(吉林省)哈爾濱(綏遠區)歸化包頭等處以外尚有可通滙兌地方如太原太原祁縣介休汾陽文水河東曲沃大同張家口平涼秦州西寧河州甘肅州伊犁古城塔城阿爾泰常德湘潭湘鄉陰南昌贛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口各處亦均有委託殷實商號代辦極為迅速特此廣告

本總行地點北京崇文門外市朝胡同電話兩局 總行室三百六十九號 辦公室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按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招生廣告

報名注意事項 高小畢業持有證書者有同等學力者交西寸半身照片並交試驗費五角入學後習德語 民國六年一月九日早八時到校 西安門內西什庫後路西 候考

●天津律師唐寶鍾辦理審聽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爲君尅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便捷特登報端以誌感勳並爲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廿任用道尹徐公印仁繼江蘇宜興縣人盜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為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厲政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謐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為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歛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築圍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繩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傳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過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為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為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勸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讐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為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微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投墨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龔黃也○一教德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面警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為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禁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體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奉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禱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桑陸疇王登科商界李健盛文章老農吳大珣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呂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守所押犯擁擠必攝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得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為青天復見且遇十紳督調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說

閭邑公民 丁桂丹 田殿昇 劉在田 秦哲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失票聲明

茲有中國銀行股票一張上寫茹譽永所有於前日北京大學宿舍內失火遺落已向該行聲明遺失照章補換該票如其發現當然無效特此週知

北京大學茹譽永啟事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兩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兩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臨記洋行承辦建築樓房工程廣告

茲者敝行自開張以來專售歐美各國雜貨久蒙各界稱許自市政改良本行自行監工改建新式樓房後各界多以建築式樣新穎工料更為堅實舊日光顧者多動以兼辦建築事業以挽利權本行現應社會之要求添聘高等專門建築工程師及繪圖技師等員加以本行素日之研求擬自刊登廣告日起添設包辦中外建築事業凡歐美最新式之樓房學校衙署工場機廠各工均能包辦因創之始工價較廉低廉并備有各種式圖用為檢擇且本行包辦各工純以誠實相待如蒙光顧請駕臨本行建築事務所接洽方知言之非謬也

本行主人新發明磨石材料洗滌盆沐浴室各種器俱並樓房台增窗台各式廊子平台均能用磨石材料承做本行主人謹啟

電話兩局一千零二十七號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篆刻品廣告

本局現擬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實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簿簿冊單據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鉛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關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體正確鑄刻精良為本局應有特長不待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件價格尤當從廉以酬雅意

本局特白

●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黏登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選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固可隨時黏登改正售出之後擱置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選調鉅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閱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庶圖辦理每期的收工本茲定售例於下

一 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費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 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 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按時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匯票隨函附寄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圖省事以銀行鈔票封入便函迨拆閱之後函內則注明銀數若干而款已不壓面走探諸郵局郵局答以不知詢之本人本人不自認咎洩無根據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購用郵局匯票或用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繳寄亦可知仍將鈔票封入便函倘有遺失則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第三百六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交通部令二則

交通部訓令

布告

交通部布告

公文

呈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

擬具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

則繕單請鑒文(附單)

司法總長張耀曾呈

大總統整理各省

司法并請追認各省在獨立期內所設各

種司法機關文

咨

大理院咨司法部咨送覆審查律師懲戒會

公電

審查細則請查照文(附細則)

貴陽省議會等來電

上海浙江旅滬公會來電

吉林省議會來電

判詞

平政院裁決書(第十八號)

附錄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孫多森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王善荃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虞和德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張長林朱佩珍晉給三等嘉禾章王鳴珂給予三等嘉禾章沈瀟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羅誠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楊祖德署陸軍軍官學校校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江壽祺爲陸軍訓練總監騎兵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呈據西蒙宣撫使塔旺佈理甲拉陳報烏蘭察布盟所屬茂明安及前後中三公等四旗連年兵燹迭遭糜爛各情形殊爲可憫亟宜及時撫循俾免失所著由財政部撥銀二萬圓交綏遠都統轉發該盟長妥爲撫卹用示國家軫念蒙艱之至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二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財政總長 陳錦濤

一月十二日第三百六十二號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四川縣知事楊端宇鄭國翰余承贊葉丙蔚四員勳章重複擬請分別晉等註銷由
呈悉准如所擬分別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淞滬地方辦理善後出力人員分別獎叙由

呈悉沈寶昌顧履桂均著傳令嘉獎虞和德等已有令明發王昭鈞等均准如所擬分別給章
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三號

令代理平政院院長張一麟

呈法令變更請將交審未結各案發交主管官署核辦由
呈悉單開未結各案係在剝彈法廢止以前交審應仍由該院從速審結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四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卓索圖盟輔國公巴布色楞來京謁賀並請加入年班由
呈悉巴布色楞准其加入年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政府公報

一月十二日第三百六十二號

部令

交通部令第四號

主事孫百英康誥均進給六等第二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交通部令第五號

僉事胡煥華業經呈准叙列五等應給第六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交通部訓令第六十號

令各鐵路局所

鐵路雖爲交通機關實係營業性質縱觀東西各國鐵路收入大抵爲財政上之一大源泉固不僅以預算之收支適合維持現狀爲畢乃事也我國借款築路賡日增雖已成之路饒有盈餘而之以抵未成各路虧耗則尙虞不足統計每年進款保息已形支絀還本更屬不敷稍長此因循勢將陷於破產地位本總長蒞任以來爲挽救垂危起見堅具改良整頓之心夙夜兢兢竭力籌畫迭經通令各該路局共體此意一致進行在案茲查本部代編各路修正五年度預算綜計資本營業及歲計總收支相抵不敷甚鉅欲求適合非將收入方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二日第三百六十二號

面按照民國五年報部實收之數增加百分之二十支出方面減少百分之二十殊雖奏效現在該預算時期前半年雖已過去後半年甫經開始各該局長務須本茲標準勵精以圖凡可以增加收入及減少支出者即宜力行不怠以期將來本年度各路總決算數目實能達到收支平均之目的本總長有厚望焉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發布 告

交通部布告第一號

本部舉行第一次鐵路實習生試驗所有報名與試各生證書現經審查完畢合將合格各生共一百六十六名開列於左仰於本月十五日早七點鐘前各攜帶筆墨齊集李閣老胡同本部鐵路實習生試驗處聽候點名與試切勿遲誤特此布告

計開

- | | | | | | | | | | |
|-----|-----|-----|-----|-----|-----|-----|-----|-----|-----|
| 史翼 | 楊昌頤 | 彭光第 | 唐樹璇 | 王錫慶 | 伊恩祿 | 尹熙 | 黃葵光 | 余增潤 | 羅啟疑 |
| 吳璜 | 張萬齡 | 翁從龍 | 程撲洵 | 吳翊綸 | 李宗璋 | 李國幹 | 任作驥 | 周祺 | 林憲 |
| 方猷楨 | 李蔭鐘 | 陸玉鷹 | 嚴定宣 | 余雲鵬 | 康龍翔 | 王恒文 | 許文輝 | 龔巖荃 | 朱權 |
| 劉德芳 | 顧炎 | 趙緒謙 | 楊廷英 | 周程珊 | 王純俊 | 宋世釗 | 顯發書 | 徐驥 | 呂元春 |
| 張玉振 | 曹瑞芝 | 梁如璋 | 原樹植 | 孟慶福 | 王之弼 | 周銘波 | 阮宗和 | 陳素 | 楊俸聲 |
| 王守政 | 安文淵 | 華錫年 | 顧光勛 | 劉泰 | 何謙 | 韓永華 | 林獻瑞 | 王漢傑 | 李振東 |
| 張貽銓 | 黃錫璋 | 吳道隆 | 李思庸 | 張廷宣 | 王益中 | 李佩芳 | 甯翽 | 黃贊慶 | 章臣梓 |
| 錢茂猷 | 楊運誠 | 楊耀文 | 陸學機 | 莫衡 | 李學海 | 陳浩恩 | 張萬閣 | 徐仁格 | 陳宗毅 |
| 韓家樞 | 周大經 | 胡振聲 | 田國棟 | 張殿樂 | 洪宗淵 | 詹審勛 | 關紹棠 | 楊勵明 | 黃慶慈 |
| 黃致慈 | 劉繼廷 | 徐宗溥 | 徐庭翼 | 徐芝田 | 汪華陸 | 陳錫瑜 | 張英鏡 | 尙驥 | 胡鴻澤 |
| 彭世澄 | 王海 | 王宗藩 | 黃仁敦 | 鄭呈簡 | 劉殿卿 | 孔憲堪 | 許廷獻 | 朱恩錫 | 邵福軒 |
| 王維藩 | 俞樹人 | 齊家善 | 周選昌 | 方雲龍 | 孫廷棟 | 張文才 | 孫杏澗 | 錢儒策 | 梁蔭楠 |
| 許元瀚 | 包煜文 | 劉榮 | 葛敬鈞 | 梁勁 | 王詩城 | 過守常 | 朱柱勛 | 李世芳 | 汝萬青 |
| 周澤 | 藍田 | 楊毓堃 | 章克森 | 曾昌魯 | 任壽 | 吳紹賢 | 程浩 | 王榮生 | 劉光熙 |

政府公報 布告

一月十二日第三百六十二號

鄭廷蘭 危文瀚 楊榮翰 范廣居 張家陵 楊允升 姚德麟 鄒生花 董梓煊 楊紹溥
張蘊桂 張映樞 衛鴻烈 陳璋 李家森 何晏清 陳厚圻 史式瑾 孫鴻年 吳恒
汪超中 許志沅 趙潤逸 章顯榮 汪毓珊 樊毓松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公 文

呈

內務次長代理部務謝遠涵呈

大總統擬具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則

繕單請鑒文(附單)

爲擬具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則繕單呈請鑒核事竊本部設立地方警察傳習所以養成模範人材爲全國警政改良入手計劃前經擬訂章程於民國四年一月呈奉批准當經飭所司迅速籌辦於是年七月開學計至本年十二月照章應行畢業該所學員等多係考取各地方具有警察經驗或富於警察學識人員畢業後自應預定獎勵標準以期分別效用查地方警察傳習所章程第八條規定有畢業學員由各該長官儘先派充警職等語規制之初義取諸括將來各地方任用此項畢業學員恐不免有參差誤會之處茲經本部擬訂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則七條依畢業考試之等次分別釐訂於原有資格及將來之差務教授成績雙方兼顧如蒙允准當由本部通告各地方遵照辦理所有擬具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畢業獎勵規則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第一條 凡畢業考試列入最優等者其獎勵如左

- 一 現任薦任警察官者以應升之階記名並以督察長儘先委用
- 二 現任委任警察官者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儘先委用
- 三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薦任文官資格者以督察長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儘先委用
- 四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委任文官資格者以科員或科員相當職務儘先委用

第二條 凡畢業考試列入優等者其獎勵如左

一 現任薦任警察官者以督察長儘先委充

二 現任委任警察官者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充

三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薦任文官資格者以督察長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充

四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委任文官資格者以科員或科員相當職務委充

第三條 凡畢業考試列入中等者其獎勵如左

一 現任薦任警察官者以督察長委署

二 現任委任警察官者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署

三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薦任文官資格者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署

四 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有委任文官資格者以科員或科員相當職務委署

第四條 凡畢業各員非現任警察官依法令之所定具有薦任或委任文官資格者得分別作為候補警正

或候補警佐其現任委任警察官之具有薦任資格者得以警正或在任候補

第五條 凡畢業各員之作爲候補警正候補警佐及在任候補警正者應俟傳習一年期滿由該管長官考

核差務及教授兩項成績詳細列表分別等次再行補授實缺

一 差務教授兩項成績均屬第一等者遇缺儘先補實

二 差務成績屬一等而教授成績屬二等或差務成績屬二等而教授成績屬一等者遇缺補實

三 差務教授兩項成績均屬第二等或差務屬第三等而教授成績屬第一等及差務屬第一等而教授

成績屬第三等者遇缺先行試署

現任薦任警察官傳習期滿比較成績合於第一第二兩款者得儘先呈請派充督察長合於第三款者得呈請派署督察長

第六條 凡候補補授實官以應升之階記名督察長及其他差務之派充均須依法令所定之程序辦理
第七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司法總長張耀曾呈 大總統整理各省司法并請追認各省在獨立期內所設各種

司法機關文

為呈報事竊自雲南首義川黔湘粵浙等省相繼獨立其司法機關亦多改組名目紛歧省自為制在獨立期間原屬不得已之辦法而終非劃一之道爰自蒞任以來以為欲求改良須先統一故首從恢復原狀入手於機關組織之非法者更變之於人員任用之不合規章者調換之數月以來漸行就緒從此可循規蹈矩餘圖進步至各省在獨立期內所設各種司法機關雖與法令不無牴觸然事出非常亦未便過事苛責擬請一律予以追認俾各該司法機關對於民刑事件所下之判決不致根本動搖以釋羣疑而免紛擾所有整理司法機關情形及追認以前獨立省分各司法機關緣由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訓示祇遵謹呈六年一月九日已奉 指令

咨

大理院咨司法部咨送覆審查律師懲戒會審查細則請查照文(附細則)

為咨行事本會前依修正律師懲戒會暫行規則第二條組織成立咨報在案茲經本會議決覆審查律師懲戒會審查細則十一條相應咨請貴部查照可也此咨

附覆審查律師懲戒會審查細則一件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覆審查律師懲戒會審查細則

第一條 覆審查律師懲戒會除依本細則外準用律師懲戒會暫行規則第六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

第十二條之規定但第八條第二項第十二條所定高等檢察長之職務由總檢察長行之

第二條 覆審查事件到會後由會員平均分擔審查主任以抽籤定之

第三條 依律師懲戒會暫行規則第九條之規定命被付懲戒律師到會陳述時由主任會員詢問之並命書記官作成筆錄

第四條 主任會員應將調查經過事項作成報告書

第五條 會長接受報告書後定期開覆審查會並通知總檢察長

第六條 覆審查會就原議決左列事項審查之但以聲明不服之部分為限

一 依證據所得認定之事實有無錯誤或遺漏

二 關於法令適用之當否

第七條 會議時各會員均應陳述意見始於末席遞推而上終於會長

第八條 覆審查之議決以過半數之意見為多數若意見分三說以上不能得過半數者將諸說排列以

不利被付懲戒律師之重輕為序數至居中之說為止以該說作為過半數

第九條 覆審查終結得為左列之議決

一 聲請有理由者將原議決變更之

二 聲請無理由者駁回之

三 原議決雖係違法或有不當而以其他理由仍應維持者將聲請駁回之

第十條 議決之結果由書記官記明於議決錄並由會長指定會員作成議決報告書咨報司法總長並

通知總檢察長

第十一條 本細則自本覆審查律師懲戒會議決之日施行

粵公電

貴陽省議會等來電一月六日

大總統國務院參議院衆議院各省督軍省長各省議會各省軍警廳署各省官廳各省議會通電反對戴賊長其內稱戴賊時賊民貪穢經政府懲辦有案等語聞之不勝於戴夫戴巡閱入川有無如報章電所云仇視濫殺種種情事本會等未親聞見不敢贊一詞至謂其在黔賊民貪穢以本會等切近咫尺不特未之前聞且黔值辛亥改革執政非人秩序大擾賴戴乞師滇省辦理亂事既而長給民政需兵糈之餘百業凋敝民不聊生復務與民休息除弊興利淬勵經營調護維持歷二年如一日地方元氣得以漸蘇迄今父老追思猶爲感戴以黔人同聲感激之人而川議會乃竟代表黔人宣言謂其賊民貪穢不惟反認戴君抑且欺罔黔人至謂經政府查辦尤無此事本會等代表社會公道宜張對此影響之詞大味黔人心理安能緘默不一置辯用特合電陳明以免混淆事實至戴君去留問題自有中央主持非本會等所欲論列茲僅就該原電之涉及黔事者略聲辯之知我罪我尙希公鑒黔省議會商務總會省教育會省農會叩支印

上海浙江旅滬公會來電一月六日

大總統段總理鈞鑒前奉中央任命楊齊兩公分任浙江軍民長官公民等聞令不勝欣慰軍界亦電表歡迎以爲浙局糾紛從此解決頃見報載浙江公民會有電請收回成命之舉顯係少數奸人僞託全體名義希圖破壞以圖祿位請我總統總理堅持到底勿爲搖惑一而飭令楊督迅赴新任以維治安而免周折盼甚浙江旅滬公會叩

吉林省議會來電一月八日

國務院參衆兩院各省議會均鑒本會准一月八號舉行開會時間吉林省議會陽印

審判 詞

平政院裁決書 第十八號

原告

僧海秋 年三十八歲武清縣慈航寺住持住象坊橋觀音寺

代理人

岑統秀 年三十二歲律師住中鐵匠胡同

參加人

僧福海 年四十七歲住打邊爐西口內觀音閣

僧永立 年五十四歲前武清縣慈航寺住持住西磚胡同法源寺

被告

內務部

右原告因案被內務部撤退住持指爲違法處分提起行政訴訟本庭依法就書狀裁決如左

主文

內務部之處分維持之

事實

原告海秋自幼爲僧於民國三年經同族法門根據京師高等審判廳之判決依法推選爲武清縣慈航寺住持本年五月原告與法源寺僧顯明等聯名向內務部稟控廣化寺住持俊鑿盜賣廟產等情經部飭由京師警察廳查明俊鑿爲人樸厚尙屬安分廟產實由前任住持情願賣去爲修理廟屋之用原控僧人海秋屢犯情規常有冶遊宿娼情事廳按照管理寺廟條例第二十三條予以撤退之處分由警察廳分別辦結呈奉部令准予備案海秋以內務部輕信警察之言冶遊宿娼並無確實證據遽予撤退心不甘服於九月二十七日具狀

陳訴到院分由本庭審查與行政訴訟法相符准予受理查行內務部依法答辯並調取本案各項卷宗旋准內務部先後函送原卷兩宗並稱本部辦理此案前後情形均詳具於該項卷宗等語又據京師警察廳函送本案查覆文件內有巡官馮致利等調查報告書略稱海秋和尚來京時常在法源寺居住探詢該寺伺候僧人之僕役附姓據稱海秋素好冶遊每每晚出至夜間方回或至次晨始回彼所以在京敢公然宿娼者因彼廟在武清縣無人知道之故又詢據龔姓僕人彭姓稱海秋常與伊及唐海安張古罕等同去冶遊海秋在高陞茶室德國茶室均認識排六之妓女等語巡官遂往王廣福對街高陞茶室探詢排六妓女據稱張古罕與彼相識又往小李紗帽胡同德國茶室僞稱海秋之友探詢排六妓女馮金寶據稱海秋和尚與彼相識該僧三十餘歲身矮瘦鼻高操南方口音與張姓唐姓等常往彼處遊逛等語本案審理中又據福海及永立兩僧先後請求參加訴訟福海訴稱海秋冒充住持竊佔慈航寺永立訴稱海秋為慈航寺住持由依法推選各等語

理由

據上述事實該僧海秋不守戒律違犯教規經京師警察廳派警實地調查既有多人指證言之鑿鑿內務部據該廳呈報予以撤退之處分核與管理寺廟條例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各寺廟僧道或住持不守教規時該地方官得申誡或撤退之）並無不合應予維持至福海及永立兩僧參加訴訟均係關於該寺住持之爭執不涉本案訴訟範圍應無庸議因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裁決如主文

第三庭庭 長張一

- 評 事 楊彥潔
- 評 事 蔣邦彥
- 評 事 李樂國
- 評 事 盧弼
- 書記官 張葆彝

品名	製出總數	賣出數	分送各校數
大測桿	七六	七二	四
中測桿	四三	二四	一九
小測桿	二八	〇	二八
測尺 用三脚架	四四	三六	八
大平板	四二	四〇	二
小平板	三九	〇	三九
垂球	五四	五四	〇
大測鏡 大小	一〇	六付	四付
測鏡	八八	八八	〇
捲尺	二	二盤	〇
竹捲尺 六十尺及百尺者	七九	三九根	四〇根
平板儀	二	二套	〇
測量照準儀	一八	一八個	〇
傾斜照準儀	四六	二八	一八個
傾斜標板	二	二	〇
方框標板	四二	三九	三
垂球架	三	四付	〇

基礎尺垂球	二座	二座	○
規板桿	一〇四	一〇四個	○
磅點器	五二	五二個	○
地形尺	三	二根	一根
解維	九三	九三	○

三、停歇時贈送京校物品價格總數列表如左

校名	品名	總數	價目	備查
北京大學校		一四七、〇〇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		三六六九、九六		
又附屬中學校		一九一、四三		
又附屬國民學校		四〇二、九七		
又附屬高等小學校		一四六、五〇		
北京工業專門學校		五八〇、二〇		
北京農業專門學校		七四、八五		
北京師範學校		九七、三五		
又附屬國民學校		一五六、七〇		
又附屬高等小學校		七六、五五		
京師公立第一中學校		七七、八五		

京師公立第一中學校	七七、八五	
京師公立第三中學校	七七、八五	
京師公立第四中學校	七七、八五	
京兆公立第一中學校	六八、〇五	
京師私立求實中學校	七七、八五	
京師私立毓英中學校	七九、一〇	
京師私立正志中學校	七五、九五	
京師私立畿輔中學校	七九、一〇	
京師私立山東中學校	六五、二〇	
京師私立安徽中學校	七九、一〇	
京師私立中國公學 <small>大學部附屬中學校</small>	六五、二〇	
京師公立第一女子中學校	九三、七四五	
京師私立尚義女子師範學校	三〇、九〇	
京師公立第一 <small>高等小</small> 學校	五七、七五	
京師公立第二 <small>高等小</small> 學校	五〇、四九五	
京師公立第三 <small>高等小</small> 學校	四八、一五	
京師公立第四 <small>高等小</small> 學校	四三、〇五	
京師公立第五 <small>高等小</small> 學校		

政 府 公 報 附 錄

一月十二日第三百六十二號

京師公立第六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三、二〇	
京師公立第七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七、八七五	
京師公立第八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八七〇	
京師公立第九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六、二一五	
京師公立第十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六八七	
京師公立第十一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三、〇五	
京師公立第十二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三、二〇	
京師公立第十六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十七高等小 國民學校	二八、五七五	
京師公立第十八高等小 國民學校	二八、五七五	
京師公立第十九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七、八五	
京師公立第二十高等小 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二十一高等小 國民學校	五三、五五	
京師公立第二十三國民 民學校	四三、二〇	
京師公立第二十四國民 民學校	四三、六〇	
京師公立第二十五國民 民學校	四三、六〇	
京師公立第二十六國民 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二十七國民 民學校	五一、八四五	

京師公立第三十國民學校	三一、五六	
京師公立第三十一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三十二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三十三國民學校	二八、五七五	
京師東郊公立第一高等小學校	五一、七四五	
京師南郊公立第一高等小學校	四二、六八	
京師西郊公立第一高等小學校	四九、三一五	
京師西郊公立第二高等小學校	四四、七〇五	
京師西郊公立第三高等小學校	四三、四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三國民學校	四四、八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四國民學校	四五、四六	
京師西郊公立第五國民學校	四五、九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六國民學校	四五、四六	
京師西郊公立第七國民學校	四五、九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八國民學校	四五、二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九國民學校	四五、二一	
京師西郊公立第十國民學校	四五、四六	
京師西郊公立第十一國民學校	四五、四〇	

一 政 府 公 報 附 錄

一 月 十 二 日 第 三 百 六 十 二 號

京師北郊公立第一國民學校	三〇、四八	
京師公立景山高等小學校	二八、五七五	
正黃旗滿洲國 <small>高等小學校</small>	四七、八五	
正黃旗漢軍國 <small>高等小學校</small>	三四、三〇	
正紅旗漢軍國民學校	四八、三七五	
私立普勵國 <small>高等小學校</small>	四一、〇〇	
私立廣育國民學校	四八、七〇	
私立海淀國民學校	五〇、〇六五	
孤兒院私立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私立第二國民學校	一九、二二五	
京師私立第五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私立第八國民學校	四八、七〇	
京師私立第十六國民學校	二八、五七五	
京師私立第十九國民學校	四七、八五	
京師私立第三十五國民學校	四八、七〇	
京師私立第五十八國民學校	二五、〇七五	
京師私立第七十六國民學校	四三、二〇	
京師公立第一女子高等小學校 三十四國民學校	四〇、〇五	

京師公立第二女子高等小學校	四六、八七	
京師公立第三十五國民小學	二八、五七五	
京師公立第三十六國民小學	四八、〇一五	
京師公立第三十七國民小學	四三、六〇	
京師公立第三十八國民小學	四〇、〇五	
私立振滿女子高等小學校	四七、八五	
私立廣宜女子高等小學校	四三、一〇	
總計	九四〇、二七〇五	

說 明

此項贈送各學校之品值銀九千餘元按之捐助款項約已費去三分之一強其所以如此處理者緣本所創辦之初本為獎勵小學提倡實科教育起見非純粹慈善性質與捐助諸公本旨亦自相符將來續辦時得由教育部酌給補助以成美舉

總計本所實收捐助款項二萬四千七百九十二元一角一分一釐分送京師各校物品值銀九千四百零三元七角零五釐實存現金一萬三千三百六十八元七角七分四釐應收賬目九百八十九元六角五分三釐又器具值銀一千零七十九元一角九分五釐均由教育部代為收存出入相抵無甚盈餘亦無甚虧損除收支細數另有專冊存查不及備載外合併聲明

北京教育品製造所經理湯化龍啟

民國行政統計彙報

司法類

第一章 關於法院籌設及裁併各事項

附京外現設高等以下各司法機關一覽表

第二章 關於法官等任用懲獎事項

第三章 關於監獄職員任用懲獎事項

第四章 關於警飭律師事項

第五章 關於督飭訴訟事項

附各審判廳收結民事案件三四年度比較表

附各審判廳收結刑事案件三四年度比較表

附各檢察廳收結刑事案件三四年度比較表

第六章 關於督促民事執行事項

第七章 關於核准商事公斷事項

附已設商事公斷處地方一覽表

第八章 關於稽核華洋訴訟事項

附稽核華洋訴訟案件一覽表

第九章 關於籌辦不動產登記事項

第十章 關於查辦赦令事項

附民國以來查辦赦令准免人數表

第十一章 關於覆准死刑事項

附司法部歷年覆准死刑人數比較表

第十二章 關於核覆盜匪各犯事項

附民國三四兩年各省區執行死刑盜匪人數比較表

第十三章 關於核辦官吏犯罪事項

第十四章 關於新舊監獄之建設整理事項

附已成立之新監表

附進行中之新監表

第十五章 關於整頓監獄作業事項

附京外各監獄作業人數表

第十六章 關於培養治獄人才事項

第十七章 關於假釋事項

第十八章 關於保護出獄人事項

第十九章 關於指紋事項

第二十章 關於監所逃犯逮捕事項

附監所人犯逃亡捕獲表

審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錫周先生題籤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紫垣叩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屬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該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為君勉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妥便特登報端以誌感勳並為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援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十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一 月 十 二 日 第 三 百 六 十 二 號

中 華 書 局

國 民 學 校

修 身 教 科 書
國 文 教 科 書
算 術 教 科 書
修 身 教 科 書

各 八 冊 每 冊 折 售 七 分
各 八 冊 每 冊 折 售 五 分
各 八 冊 每 冊 折 售 一 角
各 八 冊 每 冊 折 售 三 分

審 定 批 編 輯 較 前 大 有 進 步
審 定 批 選 擇 教 材 揭 示 字 句 均 為 妥 善
審 定 批 條 理 非 然 深 淺 合 度
審 定 批 較 前 春 季 本 頗 為 妥 善

高 等 小 學

國 文 教 科 書
算 術 教 科 書
歷 史 教 科 書
地 理 教 科 書
理 科 教 科 書

各 六 冊 每 冊 折 售 二 角
各 六 冊 每 冊 折 售 四 分
各 六 冊 每 冊 折 售 四 分
各 六 冊 每 冊 折 售 二 分
各 六 冊 每 冊 折 售 二 分

審 定 批 所 選 教 材 尚 屬 妥 善
審 定 批 程 度 適 合 配 置 亦 妥
審 定 批 敘 述 詳 確
審 定 批 教 材 適 當 文 理 簡 明

國 民 學 校

修 身 教 科 書
國 文 教 科 書
算 術 教 科 書

各 九 冊 每 冊 折 售 六 分
各 九 冊 每 冊 折 售 二 分
各 九 冊 每 冊 折 售 三 分

審 定 批 選 材 妥 善 說 理 明 白 洵 稱 善 本
審 定 批 大 致 妥 善
審 定 批 所 取 教 材 極 合 兒 童 心 理

國 民 學 校

修 身 教 科 書
國 文 教 科 書
算 術 教 科 書

各 八 冊 每 冊 一 角
各 八 冊 每 冊 八 分
各 八 冊 每 冊 三 角 半

審 定 批 冒 題 正 大 指 點 親 切
審 定 批 選 材 切 近 道 理 明 顯
審 定 批 大 致 妥 善
審 定 批 教 材 之 選 擇 排 列 均 見 妥 協

高 等 小 學

國 文 教 科 書
算 術 教 科 書
修 身 教 科 書

各 六 冊 每 冊 二 角
各 六 冊 每 冊 三 角
各 六 冊 每 冊 三 角

審 定 批 教 材 於 字 體 正 文 利 便 小 兒 讀
審 定 批 已 呈 教 育 部 審 定

▲ 春 季 始 業 新 編 教 科 書

▲ 女 子 小 學 教 科 書

▲ 單 級 小 學 教 科 書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七暨江蘇貢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述其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中小學校一所諸多竊賊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局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勢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蓋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吾徐公賜也○一地方安謐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壞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築閘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燈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傳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背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以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備辦一錢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租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領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警今則甘棠滿蹊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儉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編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挽累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始今之興實也○一教德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求富語錄明講學案反覆伸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聞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期記過至聖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爲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業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教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體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擊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處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壽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桑蔭疇王登科商界李健盛文章老處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呂侯劉君乾養下車甫及三月卽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者守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胥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政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爲青天復見且遇十紳晉謁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閭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廣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謬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西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甫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失票聲明

茲有中國銀行股票一張上寫茹譽水所有於前日北京大學宿舍內失火遺落已向該行聲明遺失照章補換該票如其發現當然無效特此週知
北京大學茹譽水啟事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設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兩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兩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蔚豐商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因已成之信用圖商業之擴充定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金額三百萬元曾經先後稟准財政部立案驗資先行開幕所辦各項營業如電匯信滙票滙往來存款定期活期存款貼現抵押貸款買賣生金銀以及信託等事無不俱備凡有官商惠顧無不格外公道以副雅意 再本行營業係參酌中國社會習慣採用票莊舊日良規凡有滙兌收費從廉交款尤速而且星期照常營業早晚可以接洽總期力求便利以博歡迎現在已設分行如(直隸省)天津(湖北省)漢口(湖南省)長沙(江蘇省)上海(四川省)成都重慶(山西省)平遙(甘肅省)蘭州涼州寧夏(陝西省)西安三原(新疆省)迪化喀什(吉林省)哈爾濱(綏遠區)歸化包頭等處以外尚有可通滙兌地方如太原太原祁縣介休汾陽文水河東曲沃大同張家口平涼秦州西寧河州甘肅州伊犁古城塔城阿爾泰常德湘潭湘鄉湘陰南昌贛州南京蘇州揚州蕪湖安慶開封鄭州周家口各處亦均有委託殷實商號代辦極為迅速特此廣告

本總行地點北京崇文門外巾幘胡同電話兩局 庶務室三百六十九號
辦公室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 京 津 保 律 師 唐 寶 鑄 辦 理 審 廳 案 件 尤 精 大 理 院 平 政 院 訴 案

北 京 總 統 府 前 東 回 營 九 號 電 話 兩 局 一 七 六 四 天 津 河 北 四 經 路 電 話 一 七 七 九 保 定 城 內 大 箭 道 三 十 九 號 外 省 委 辦 大 理 院 平 政 院 案 者 請 寄 卷 宗 節 喜 詳 記 案 內 人 名 地 點 日 期 銀 數 附 委 任 狀 商 辦 不 換

● 京 師 公 立 第 四 中 學 校 招 生 廣 告

報 名 注 意 事 項 高 小 畢 業 持 有 證 書 者 有 同 等 學 力 者 交 四 寸 半 身 照 片 並 交 試 驗 費 五 角 入 學 後 習 德 語 民 國 六 年 一 月 九 日 早

八 時 到 校 候 考 校 在 西 安 門 內 西 什 庫 後 路 西

● 印 鑄 局 代 辦 各 種 印 刷 篆 刻 品 廣 告

本 局 現 擬 擴 充 營 業 凡 本 局 職 掌 所 規 定 事 項 一 律 繼 繼 辦 理 行 推 廣 無 論 公 私 各 界 以 左 列 各 事 委 託 代 辦 本 局 均 極 歡 迎

一 印 刷 類 如 官 文 書 用 紙 信 箋 信 封 書 籍 簿 冊 單 據 證 書 名 片 及 其 他 印 刷 等 品 不 拘 鉛 印 石 印 大 宗 少 數 均 可 承 辦

一 篆 刻 類 各 式 圖 記 印 章 品 質 限 金 銀 銅 三 種 不 論 圓 體 或 個 人 所 用 均 可 鑄 造 至 篆 體 正 確 鑄 刻 精 良 為 本 局 應 有 特 長 不 待 贅 言

一 上 各 件 有 以 委 託 本 局 者 請 論 時 來 局 接 洽 定 期 取 件 價 格 尤 為 從 廉 以 副 雅 意 本 局 特 白

● 印 鑄 局 收 發 課 廣 告

本 課 經 收 文 件 以 各 界 訂 購 書 報 為 多 其 有 用 郵 局 匯 票 隨 函 附 寄 者 無 論 多 寡 向 無 貽 誤 惟 有 希 圖 省 事 以 銀 行 鈔 票 封 入 便 函 途 拆 閱 之 後 函 內 別 註 明 銀 數 若 干 而 款 已 不 脛 而 走 探 諸 郵 局 郵 局 答 以 不 知 詢 之 本 人 本 人 不 自 認 答 茫 無 根 據 流 弊 滋 深 今 與 諸 君 約 此 後 凡 有 訂 購 上 項 書 報 等 件 務 請 購 用 郵 局 匯 票 或 用 保 險 封 套 封 面 標 明 銀 數 緘 寄 亦 可 如 仍 將 鈔 票 封 入 便 函 倘 有 遺 失 函 購 件 原 函 應 即 作 為 無 效 本 課 不 負 責 任 特 此 廣 告

印 鑄 局 收 發 課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星期六第三百六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按日登載公報附錄茲為便利閱者起見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海軍部訓令

公文

呈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陳錦濤呈 大

總統轉呈分發東三省場知事孫兩甲到

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省補用文

咨

海軍部咨 直隸 江蘇 安徽 湖北 福建 山東 江西 湖南 廣東 浙江 督軍省

長暨松滬護軍使海軍軍艦非關軍事防

務不得請調裝運護送案業經國務會議

議決照辦請查照文(附照案)

公函

內務部致市政公所函

內務部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號數

表)

海軍部致印鑄局函(六年往字第三號)
交通部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分類
編號計數表)

批示

內務部批

交通部批

公電

西安徽省議會來電

國務院覆西安陳兼省長電

四川羅佩金來電

上海朱福誥等來電

吉林聯合會來電

吉林松毓來電

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閻恩榮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鴻舉晉給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陳嘉善朱獻文何剛德邵啟賢吳筠孫均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羅述禮范之杰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趙源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劉光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程用傑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鄭桓何遂林立顧清選黃家濂楊吉焯張國元李濟深譚家駿袁積熙胡翊儒夏維松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令

齊耀琳電呈請免去淮南墾務督辦兼職齊耀琳准免兼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一月十三日第三百六十三號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請任命左鳴玉司馬純試署黑龍江黑河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山西省長孫發緒呈請城縣知事張孝恮因病請予免職張孝恮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湖南省長譚延闓呈請麻陽縣知事邵承祜因病請免本職邵承祜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訓令第三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周樹模

據江蘇省長齊耀琳呈前署溧陽縣知事張鳳瑞因案釀命請交付懲戒等語張鳳瑞應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訓令第四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周樹模

據河南省長田文烈呈稱洛陽縣知事曾炳章疏防監犯逃脫請交付懲戒等語曾炳章應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存記人員楊炤可否准予謁見請示遵行由
呈悉楊炤准其謁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六號

令外交總長伍廷芳

呈日皇贈與警正鄧宇安勳四等瑞寶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請示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伍廷芳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七號

令參謀總長王士珍

呈核陸軍大學校教員成績請分別獎叙由

呈悉鄭桓等已有令明發陳魏准給五等文虎章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江蘇前水警第一廳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五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擬請撤銷前署四川東鄉縣知事謝廷棟通緝原案由
呈悉准予撤銷餘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
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請將端門午門一帶地方撥歸教育部設置京師圖書館由
呈悉應即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一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上海科學儀器館有功教育擬請特獎匾額由
呈悉應准獎給甄陶萬彙匾額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二號

令步軍統領江朝宗

呈請獎給申楚漢等勳章由
呈悉申楚漢張棟聲布春華均准給予六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三號

令兼署奉天省長張作霖

呈遼源海龍地方擬就上年預算額與勻撥經費增設廳監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司法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司法總長張耀曾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四號

令廣東省長朱慶瀾

呈保薦卸任河東鹽運使饒昌齡請優加拔擢由
呈悉饒昌齡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九號

派楊熊祥爲長治司司長陳時利爲土木司司長歐陽溥存爲禮俗司司長劉道仁爲衛生司司長此令

部四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海軍部訓令第二號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令第二
陸軍又
林葆懌
曾兆麟

本部提議海軍軍艦非關於軍事防務不得請調裝運該案於六年一月九日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除通咨沿海沿江各省督軍省長並分令外合並印刷原議案令仰該司令轉令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附印郵議案一份

部四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原案見本日本報咨文欄)

政府公報

一月十三日第三百六十三號

第 100 册 298

公 文 彙

呈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陳錦濤呈
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省補用文

大總統轉呈分發東三省場知事孫南甲到省

為分發東三省場知事孫南甲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省補用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東三省鹽運使陳世華呈稱准長蘆鹽運使陶家瑤咨開查上年分發東三省任用場知事孫南甲因在本署充當要差未能依限到省曾經咨准以文到之日作為該員到省日期照章註冊免予扣資茲查該員係於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到省扣至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一年期滿理應請假回省聽候甄別惟查分發長蘆任用場知事周學俊現在本署充當要差未能到省聽候甄別經河工督辦徐世光出具考語由部呈准留省補用在案該員孫南甲現在本署充當要差未能到省聽候甄別現既經長蘆鹽運使出具考語應請將該員孫南甲留省補用等情查部署呈准差未能回省聽候甄別現在既經長蘆鹽運使出具考語應請將該員孫南甲留省補用等情查部署呈准場知事甄別章程內載分發各省場知事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各該鹽運使認真考覈堪以勝任者留省補用等語該場知事孫南甲現在到省已滿一年既經東三省運使轉據長蘆鹽運使陶家瑤詳加考覈出具考語自應准其留省補用所有分發東三省場知事孫南甲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省補用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謹呈

咨

海軍部咨

江蘇安徽湖北福建
山東江西湖南廣東浙江

督軍省長暨松滬護軍使海軍軍艦非關軍事防務不得

一月十三日第三百六十三號

請調裝運護送案業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請查照文(附原案)

為咨行事本部提議海軍軍艦非關軍事防務不得請調裝運護送案於六年一月九日經國務會議議決照辦除通咨並分令外相應印刷原議案咨請貴省長查照此咨

附印刷議案一份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海軍軍艦非關於軍事防務不得請調裝運護送提議案

查海軍艦隊所以鞏國防而張國威東西各邦莫不重視吾國自前清之季積習相沿往往調遣軍艦為差務迎送之役匪特自費威嚴抑且虛糜煤費操練為之停輟防務因而廢弛民國以來雖已力矯此弊并於元年五月間呈准公布調用軍艦條例在案仍應先事預防按吾國江海防綫窳闕原有艦艇本不敷用加以近年沿海省分盜匪出沒鎮守防護時虞不給調遣支配困難實多擬請嚴申軍紀通咨各省長官非關於軍務及分防出巡等事不得請調軍艦供其他一切差役以除積習而符定章是否有當應請公決

公函

內務部致市政公所函(五年土字第 號)

逕啟者據土木工程處呈稱翻修戶部街南口至東方門馬路及缸磚便道並大暗溝等工經估具丈尺做法並需用工料等項造冊歷奉批准領款修竣呈報驗收在案查此案遵向市政公所具領銀二萬五千元工竣實用銀二萬二千七百一十一元九分二釐仍餘銀二千二百八十八元九角八釐理合如數檢同冊據呈請核銷等情前來本部查所送冊據經飭司覆核尙屬相符自可准予核銷除由部備案外相應將原冊並餘款銀

二千二百八十八元九角八釐函送貴公所查核以清款目此致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內務部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號數表)

逕啟者本部發文號數歷經迭由貴局刊登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分發文號數分類列表相應函請
查照登載可也此致

附表一件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五年一月至十二月各項發文號數表

計開

- 呈 自一號起至四百八十九號
咨呈 自一號起至二百八十七號
咨 自一號起至五千五百六十五號
公函 自一號起至五百四十五號
部令 自一號起至一百八十五號
委任令 自一號起至二十九號
訓令 自一號起至六百四十三號
指令 自一號起至八百五十五號
批 自一號起至九百七十四號
布告 自一號起至八十三號

海軍部致印鑄局函(六年往字第三號)

逕啟者本部每年發文號數歷經送請貴局登載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分發文號數分類列表相應函請查照登載可也此致

附表一件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海軍部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公文類別

呈

咨呈

公函

飭

部令

委任令

訓令

指令

批

電

交通部政印鑄印函(附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逕啟者查民國四年分本部發文號數曾經查照公文書程式全函請貴局登載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分發文號數列表函送希即查照登載可也此致

號

數

一四三

二九

一〇一七

一三〇

三三〇

一八六

三一

三三七

二七九

二五五

一九二一

附表一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交通部民國五年份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公文類別

呈文

咨呈

咨文

公函

鈔

部令

委任令

訓令

指令

批

示

電報

公電

各廳司發文

統計

號數

九四

三三

一九六七

二七二一

一六九六

三三三

五八

二〇六二

一三八五

二六八三

一〇

四一六九

九一〇三

五九九四

三三三〇八

十七

審批 示

內務部批第 號

原具呈人山東掖縣道衲楊運祥 劉泰和等

呈一件為胥役清丈地畝苛詐奪產各情懇予保護由

前據該道衲等先後呈稱掖縣知事縱容胥役清丈違法苛捐奪產等情當經本部據咨山東省長查核辦理去後茲准該省省長咨稱已令行掖縣知事確查旋據該知事將查明始末情形據實呈復業經本省長指令呈悉查該縣道人劉泰和等呈控縣役假名清丈案許奪產一案現據該知事查明縣役清丈案許毫無實據天齊東嶽兩項香火廟地是否係該廟私產代遠年湮並無確證既經歸入官產案內變賣款亦解交清理官產處兌收應即毋庸置議至該縣廟地每畝年繳租銀京錢四干文未免過重即照該知事所議仍按從前每畝年租二千文完納以維學款本年新加之二千文悉行減免應即照准等因相應咨復大部查照等因到部除備案外合亟批示遵照此批

交通部批第 號

原具呈人福全慶福福
永祥青果公幫代表黃廣壽

呈為福建招商分局延緩船期大受損失請查辦由

呈悉候令上海招商輪船總局查覆核辦此批

公電

西安省議會來電 一月七日

國務院參眾兩院鑒財政部池電官產收入不由省會議決擬請省議會職權本會不能承認特電懇予維持
陝西省議會魚印

國務院覆西安陳兼省長電 一月十日

西安陳兼省長華密省議會魚電悉查省會議決本省財政職權應以屬於地方自治者為限官產係中央
直接收入毋庸交省會議決各省均一律辦理財政部池電並未變更法律礙難取銷希即轉行國務院蒸
印

四川羅佩金來電 一月九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鈞鑒李主檢察使於本日午刻抵省佩金率屬郊迎敬聆宣傳德意仰見我
綏念西陲之至意軍民全體感戴同深川事前途實為幸甚至戴省長由渝起程業令沿途駐軍妥護茲復專
派副官長黃實前往迎迓除俟戴省長到省再同承商王使將川事妥為籌議隨時具呈請訓外謹先電呈
四川督軍羅佩金叩陽印

上海朱福詵等來電 一月九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鈞鑒浙省自呂督軍辭職奉准以後地方秩序雖經維持安寧惟督軍省長均經簡放有人
自宜早日履新俾軍民兩界有所稟承各專責任應請催令楊督軍齊省長迅速赴任以重地方全浙幸甚
福詵沈銘昌朱佩珍沈敦和庚

吉林聯合會來電 一月八日

北京大總統國務院轉各報館鈞鑒京友函稱公府接會反對孟督軍呈文首列松毓係屬假捏吉林聯合會

聲明

吉林松毓來電

大總統國務院轉各報館鈞鑒京友函稱公府接有反對孟晉軍呈文首列松毓如有此事係屬虛捏松毓

政 府 公 報

道 告

一 月 十 三 日 第 三 百 六 十 三 號

一 郎 金 波 與 李 朝 發 因 爭 山 涉 訟 不 服 江 西 高 等 審 判 廳 第 一 審 判 決 聲 明 上 告 一 案 (宣 告 判 決)
一 王 贊 廷 與 張 銘 中 因 錢 債 涉 訟 不 服 奉 天 高 等 審 判 廳 第 二 審 判 決 聲 明 上 告 一 案 (宣 告 判 決)

第二十一章 關於推行訴訟印紙事項

民國行政統計彙報

司法類

第一章 關於法院籌設及裁併各事項

民國成立司法制度沿用前清法院編制法爲四級三審制其於京師則設大理院及總檢察廳爲全國上訴最高機關設高等以下各級廳管轄京兆屬縣及京師地面之訴訟其於外省則省會設高等廳縣鄉鎮設地方廳及初級廳並得因其情形酌設高等及地方分廳此其大略也甘肅新疆在前清末年停辦法院民國以來新疆迄未復設甘肅高等廳至二年乃開辦皋蘭地方廳至三年乃開辦則以地處邊瘠財力支絀恢復維艱職是之故其餘各省省會高等廳皆繼續前清之舊而略加改組高等分廳則直隸設者二處二年裁一處三年復裁一處江蘇設者二處山東設者一處均於三年被裁現存者惟湖北二處江西四川各一處地方分廳則四川設者七處廣東設者三處江蘇設者二處福建設者一處江蘇福建於二年被裁四川廣東於三年被裁與廢之跡具於此矣惟地方廳初級廳二者設置既多變遷較繁合計京外地方廳民國元年共一百二十四所二年共一百零三所凡省二十一所初級廳元年共一百七十九所二年共一百三十四所凡省四十五所兩年相較除山東山西江西湖南陝西雲南六省外數皆有減而無增蓋經費有限人才不敷與其虛事鋪張曷若力求實效然必權其輕重因地制宜苟可維持靡不盡力迨三年四月政治會議議決案實行而地方廳復被裁三之二初級廳且全國廢撤矣然裁廳之結果其實際上有窒礙不可行者不得不別籌方法以

濟其窮於是有高等分庭及地方分庭地方簡易庭之制高等分庭設於道尹駐在地以道屬各縣爲其管轄區域於三年九月間通飭籌設迭經督促進行現已據報成立開庭者計山西安徽浙江陝西甘肅四川貴州等省凡十一處河南則概算業經核准不久可望成立福建等省因經費支絀尚在籌商湖南辰沅道本擬設分庭嗣改分廳經部核准督飭開辦浙江分庭雖已成立現亦有另組分廳之議當各省高等分庭未成立之前並於三年十二月奉 令暫於道署附設承審機關遴員受理上訴此係一時權宜辦法故此項機關如山西河東雁門兩道及陝西漢中道自分庭開辦卽予撤銷新疆幅員遼闊法院尚在籌備中不得准其設置此外奉浙粵三省及陝西榆林道暫予存留至五年七月遂奉 令一律廢止其地方分庭皆就原有初級廳改設計京師直隸吉林江蘇福建等省凡七處江蘇一處以事務漸簡復於四年裁去地方簡易庭卽附設於地方廳內專司受理輕微案件自三年五月京師地方廳創辦一載頗著成效四年五月遂通飭各省一律仿辦酌設專員審理其有因員額太少以致不敷分配者併量予變通准其派員輪流辦理此外各縣未設法院地方元二年間有審檢所之制以幫審員受理訴訟而以縣知事兼行檢察職務當時據報成立者無慮九百數十縣至三年四月縣知事兼理司法章程奉 令公布而審檢所亦廢又自地方廳裁併之後各縣初級案件上訴甚難爲便利人民起見先後核准以鄰縣爲上訴機關迨高等分庭及道署承審機關次第成立支系既多管轄宜有標準故於四年三月間復列表通行各廳明示辦法以歸劃一至如熱河綏遠察哈爾特別行政區域則於都統署設審判處受理上訴案件其察哈爾所屬各旗則名爲某旗審判處而皆以都統署審判處爲上級審判機關以明統屬此關於法院事

項之大略情形也

京外現設高等以下各司法機關一覽表

地別	數	機關		各道尹 署附設 承審處	地方審 檢廳	地方 分庭	司法審 備處	審判處	共 計
		高等審 檢廳	高等審 分庭						
京師	一	一			一	二			四
直隸	一				二	一			四
奉天	一				四				六
吉林	一				三	二			六
黑龍江	一				一				二
山東	一				二				三
河南	一				一				二
山西	一				一				二
安徽	一				二				四
江西	一				二				四
福建	一				二	一			四
浙江	一				一				三
總計					二	一			五

京外裁併高等以下各司法機關一覽表

地別	級別	高等審檢分廳	各道尹附設承審機關	地方審檢廳	地方審檢分廳	地方初級審庭	所檢審	共計	備	考
湖北	一									五
湖南	一									三
陝西	一									四
甘肅	一				一					三
四川	一				三					七
廣東	一					四				七
廣西	一									二
雲南	一									三
貴州	一				二					四
新疆	一									一
熱河	一									一
綏遠	一									一
察哈爾	一									一
合計	二二三	四	一一	七	三八	六	一	三		九二

廣	東	廣	西	雲	南	貴	州	合
	五		三					一
								三
								七
								九
								一
								二
								四
								二
								九
								二
								一
								四
								九
								二
								四
								九

據該省高等廳二十一年十二月發電及海軍刑務處所因無款均
未成立

第二章 關於法官等任用懲獎事項

國體變更前清法院官制不能適用改組之初呈請廢除大理院正卿少卿推丞等名稱改設
院長一員又改總檢察廳廳丞為檢察長改京師及各省高等審判廳廳丞京師地方審判廳
廳丞皆為廳長改各級法院之都典簿典簿主簿錄事為書記官長書記官其他庭長推事檢
察官等則悉仍其舊其外省司法行政官軍興以後南方稱為司法司北方尚多沿用清提法
司之名甚不劃一二年一月始一律改為司法籌備處公布辦事章程以明定其權限九月籌
備處復裁所有司法行政事務分別歸高等審判檢察兩廳辦理惟留新疆一處管理覆判及
上訴案件則因未設法院作為例外者也當元二年間法官考試章程未遑議定任用法官但
憑資格而以審級之高下定寬嚴之準繩其在國外法政一年半以上畢業並曾充法官或法
律教授滿一年以上者得充地方初級各廳法官其在國外或國內法律三年以上畢業者得
充高等廳法官其在國外法律三年畢業而又富於經驗者得充大理院及總檢察廳法官其
任用書記官則依據法院編制法施行法草案第四條所列各項資格辦理此兩項人員均由
司法部分別呈請簡任薦任及以部令委任至各縣幫審員之資格則於二年二月間頒布考

專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獄度與新監獄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錦西先生題籤徐季龍朱博淵余鏡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欠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紫垣布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關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敝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保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查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為君越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便捷特登報端以誌感勳並為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援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因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最新出版書局

梁任公常讀文範

全四冊 每冊八角
自來常讀文字易涉誦誦是編所選均梁先生歷
年名作頗夥呈諸引人入勝凡各種科學及道德
倫理風俗宗教諸端無不備列諸之可增普通之
智識並可進類文章之軌範

中國哲學史

全一冊
吾國自古有六藝後有九流皆屬哲學範圍是編所
錄起自上古至於近代皆撮其學說之要明今世
哲學分類之法述之於吾國哲學之源流變遷瞭
如指掌承學之士宜手一編

童子義勇團組織法

四角五分
英國童子義勇團大著奇效吾國北京奉天等處
亦相繼組織是編凡該團之思想及現狀團員之
資格規則及各項練習並持躬處世之道無不詳
述詳盡可補學校教育之不及

英文學生會話

一冊
本書材料以日常習見之事物為主兼及歐美之
風俗習慣每段會話均作兩人連續對話式極饒
興趣並附句法練習俾易記憶可供中學師範學
校教本或課外閱讀之用

青年寶鑑

全一冊
是書程度合高小中學第一年參攷之用科目分
修身作文歷史地理等十一類凡國民應具之知
識無不完備青年男女讀此可獲普通之學識

中國婦女文學史

全一冊
吾國婦女文學著見特繁是書自上周代下迄有

佛學大綱

全一冊
明凡屬中國文章無不榮然大備並以時繁人各
擬小傳紀其事實文人學士固秀名媛均宜人手
一編
是書分上下兩編上編述源流之變遷分釋本
行記教義之分別東土流傳之十宗等章下編述
義德之梗概分佛敎論理學佛敎心理學佛敎論
理學等章為有志學佛者入道之門

工廠學理的管理法

全一冊
吾國工業不興由於缺乏管理人才此書為美
戴樂爾原著於管理上種種方法推究入微出版
未幾風行全球茲經譯出創為實業家之南針

羅斯福文選

全一冊
羅涉西書者無不知羅斯福其人茲精選其文彙
為一冊俾讀者於文學上多獲進步並可稔知其
事蹟以長其智識

朱子學派

全一冊
是書分二編凡朱子之傳習學術之源流及其著
學倫理學教育說古今學術評論等無不摘要鉤
元敘述明瞭青年欲倘及古人進德修業者請讀
此書

談地

全一冊
是書分四編凡地球之狀態疆域度之測定法地
球之內部及將來水陸之分布大陸及島嶼地殼
之構造及發育等無不原原本本敘述精確為治地
理學者參考必備之書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鑑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為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部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法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轉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賭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犯為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欽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甕圍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淨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甬城外安放燈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古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

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繩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事苛罰監照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為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為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後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領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等今則甘棠滿

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設煩苛宦吏因緣為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遵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

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搬累吾邑無僱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龔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

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

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政府公報 廣告三

一月十三日第三百六十三號

第 100 册 319

子弟致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檢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面後已故近來人樂為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樂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檢公憫之派盧榮季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學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檢公後派盧生赴廬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檢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與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舉今因檢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禮奉政請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爾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桑蔭王發科商界李健盛文章老農吳大玥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邑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胥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碑稱為青天復見且遇士紳督調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而誌感佩之不諼

閩邑公民 劉廷丹 田慶昇 劉廷田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政程雜誌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籍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界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模類兵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處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南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兩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南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一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天津保律師唐寶鑄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失票聲明

茲有中國銀行股票一張上寫茹譽永所有於前日北京大學宿舍內失火遺落已向該行聲明遺失照章補換該票如其發現當然無效特此週知
北京大學茹譽永啟事

●陳秉堃啟事

一月九日遺失第四百六十九號國務院徽章一枚該章作為無效此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香河縣翁知事德政

自古有治法猶貴有治人治一國如是治一邑亦如是我香河縣長翁公之銓自民國四年蒞任斯邑與利除弊善政多端謹略述如左 一注重教育從前縣立兩等小學頗為不振經翁知事提倡不遺餘力現在校額數倍於前又恢復縣城餘學所設立十區學務委員會督催各員寔心任事按村逐塾檢查各區聞風興起同時成立國民小學三十餘處私塾改良百餘處又於城內設立女學一處鄉立女學二處區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三四處又獨力捐資創立翁氏私立國民學校一處共增男女學生千餘名並開觀摩運動等會學界精神為之一振 一弭平盜匪我縣東南隅盜匪充斥每值青紗帳冬防時路劫人命案件層見疊出而翁知事不動聲色親身乘駿不時下鄉逐村巡察雖夏日酷暑冬令嚴寒未嘗稍懈是以賊匪欲逃地方賴以救平 整頓司法我邑訟風案熾翁知事聽斷明敏前任積壓案件二百數十起自翁知事接篆後督同承審員逐漸清理宵夜不遑未幾一載訟累積弊剷除淨盡人民感戴無涯 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罰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 一捕獲盜匪去歲天道亢旱舖墾為災香河縣境發生尤多翁知事親往各區督理輸子卒至盡絕本年幸不為災其他如維持商務平反冤獄嚴禁鴉片約束差役愛民如子種種德政尤難枚舉謹就口碑登之報端以誌銘感

衆議院議員馬文煥省會議員蕭桂榮王國壁勸學所長王鳳翰商會正會長侯光陸副會長周惠會董張永春錢珂十區區董周式瀛李葆森張振庭出福業楊際雲李惠牛光糾買玉符李廷槐李應嵩
地方會計處經理員胡丕烈公頌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粘簽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選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隨時粘簽改正售出之後謾道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選調詳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照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廣續辦理每期的收工本茲定售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資惟購書在前者恐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為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閱者請照後照價目攜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一三四月份訂成三册 售大洋八角(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三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册 售大洋一元五角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師公款收入一律搭入中鈔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搭入中鈔交鈔各五成向後本局發售公報書籍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册之多不但卷帙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除或迭加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蒐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官廳單行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所載官文書凡具法規性質而現行有效者輯為一篇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為篇幅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帙庶眉目清晰檢查便利閱者祇須購置一篇而內容賅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由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調查或有未詳內容間有未協之處尚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為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零售命令單篇廣告

本局現爲宜達政令便利起見凡每日宣布之命令均可零售惟每日命令多寡不等故篇幅之廣狹亦異每張零售價目須本局臨時酌定有願購閱此單篇命令者請至本局發行所購取不得預定及向送報人索取其已訂閱政府公報者命令仍照向章按日派送特此通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下午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整頓報差廣告

謹啟者查本局報差業多難免動情不齊或有疏備將事逾限始到或有怠忽其責遺漏未交或將當日之報延至夜分與單片同送或將當日單片延至次日函報齊投種種弊端經派有專員密察復以地面遼闊誠恐耳目難周本局爲力求整頓便利閱者起見倘有上項情弊發生務希 閱報諸君隨時函示或電告自願立予查明嚴行究辦決不寬容以期捷速而免遺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八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星期日第三百六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交通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編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爲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現在交通一類又新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毛外埠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爲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內務部令三則
交通部訓令

院令

蒙藏院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四川縣知事楊端宇等四員勳章重複擬請分別晉等註銷文
大總統法令變更請將交審未結各案發交主管官署核辦文
平政院院長周樹模呈

咨

交通部咨浙江省長越康輪船行駛西興曹娥由部給照請令縣分別飭知文
蒙藏院咨察哈爾都統錫林郭勒盟蘇呢特左翼旗喇嘛貢楚克丹畢呢瑪晉封呼圖克圖請轉行遵照文
山東省長公署咨印鑄局咨送本公署五年分發文號數及前巡按使公署五年分發

公函

文號數表請查照辦理文(第三三號)附表三

陸軍部致印鑄局函(附五年份辦發印文印電等項件數清單)

鹽務署致印鑄局公函(第七號)附五年份發文分類數目表
總檢察廳致印鑄局函(附五年份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批示

國務院批

公電

上海順鴻飛等來電
貴陽任可澄來電
雲南唐繼堯來電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中華民國五年四月份)

附錄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李振海郭連峰李鴻達張錫九王克昌郝普澤李玉李生春唐福山董勝標王永貴袁樹勳王柱樑劉煥文宮茂泉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時遇辛孫長有魏惠田延勛李鈺珊張學珂高樹棠孔昭同周煥春張鳳岐任先倫沙秦昇馬仁輔陳鴻儒南宮拱宸竇家楨孟錫祚蔣啟鳳張權孟慶平高文珊張宗翰史鳳祥李式訓崔邦偉邊玉珂周介惠郭同仁葉苑明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朱瑞堪爲新疆喀什噶爾道道尹未到任以前著楊增炳署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任命樊耀南爲新疆阿克蘇道道尹未到任以前著劉長炳署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程璧光呈請任命陳應瀛爲視察鄭寶善爲科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海軍總長程璧光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廣東督軍請獎丁乃揚勳章擬請改爲傳令嘉獎由
呈悉丁乃揚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李藻臣勳章倒置擬請晉給七等嘉禾章由
呈悉李藻臣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七號

一月十四日第三百六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清宗室和碩怡親王毓麒歲滿照例出學當差擬請准予支領全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給予已故管獄員程世潤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予分別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六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陸軍總長請獎雷電雷學校辦事出力王平勳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號

國務總理段祺瑞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綏遠和林格爾縣警佐劉少堂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予一次卹金暨遺族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一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財政總長陳錦濤

會呈核議熱河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財政總長陳錦濤

呈會核伊犁鎮守使楊飛霞列報收贖裝械用款擬請准予支銷由
呈悉准予支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財政總長 陳錦濤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營長時遇辛等勳章由

呈悉時遇辛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國號

令廣東省長朱慶瀾

呈辦理學務出力人員吳鼎新等擬請分別獎勵由

呈悉吳鼎新應准給予匾額何劍吳汪兆銓廖道傳盧乃潼朱念慈孔昭浦詹憲慈黃景汾趙
雄封鄧章興秦榮章卓宏章章正樞李宗海譚步雲譚宣廷彭金銘姚禮鏞羅光顯鄭廷選均
給予七等嘉禾章餘如所擬給獎交教育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五號

令黑龍江督軍畢桂芳

呈保外交人材文溥懇請交部任用由

呈悉文溥著交國務院存記並交外交部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伍廷芳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七號

令護理駐藏辦事長官陸興祺

呈請准予辭職由

呈悉邊事重要得人綦難該辦事長官諸達藏情正資倚任所請辭職之處應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十一號

派曹經沅充職方司第四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令第十二號

左賓鼎調預算委員會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令第十三號

派彭祖齡暫署會計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交通部訓令

令各鐵路

總公所
管理處
工程局

鐵路營業上關國計下繫民生在事人員應各守法奉公以期利民而裕國吾國鐵路積弊甚多在事員司或

懼明察以招尤或事敷衍以弭誘年復一年流弊將伊於胡底木據長就任之始即已三令五申諄諄告誡現在各路人員當能共體斯意力求振刷自今伊始各該路在事人員當專以剔除弊端為唯一之報志行之以毅力赴之以精心毋以弊小而姑予優容毋以愚深而或生畏阻毋徒齊其末而不望其源毋徒祛其名而仍存其實毋以相沿已久而可習為故常毋以為人護過而致自貽伊戚務使政隨歲而更始庶幾績以時而日新仰各凜遵毋負厚望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 日

院令

蒙藏院訓令第 號

喇嘛印務處

為令知事據章嘉呼圖克圖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巴彥濟爾噶勒呈稱茲據西寧廣濟寺喇嘛呈報僧師却布桑呼圖克圖於民國二年圖寂業經呈報在案今逾數年僧師業已轉世僧等敬該尋訪今於拉鹿塘地方訪得帕嘴巴扎布之子名羅布木扎布又車林棟魯布之子名隆木扎布均年三歲聰穎靈異敬悟非凡均能悟徹前圖仰祈轉呈蒙藏院照案核准將僧等訪得幼童二名入於雍和宮金奔巴瓶內籤掣一人作為僧師却布桑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俾眾徒有所皈依等情轉呈核辦到院本院查與歷辦成案相符自應照准茲定於一月十四日已刻會同掌印且圖克達喇嘛封瓶十六日已刻開瓶掣籤合亟令仰該印務處傳知雍和宮喇嘛遵照定期親臨並預備一切毋悞可也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蒙藏院圖裁實桑諾爾布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四川縣知事楊端宇等四員勳章重複擬請分別晉等

註銷文

為四川縣知事楊端宇等勳章重複擬請晉等恭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案查五年四月八日奉 申令

四川巡按使陳宦呈舉劾屬吏擬請分別獎懲等語署內江縣知事薛宜璜撫綏捕並擅專長署遂寧縣知事張又斌條理精密為守兼優署榮縣知事侯昌鑑聽斷明允除暴安良署灌縣知事楊端宇才華內歛膽識俱優均給予六等嘉禾章署鹽亭縣知事何取文拯荒捕盜措置有方署犍江縣知事李映芳器局宏深才長應變署巴縣知事葉丙蔚學識優長外交悉協署大竹縣知事鄭國翰清鄉治匪成效昭然署銅梁縣知事金作彝折獄捕盜卓著勤能署岳池縣知事余承宣籌賑團警收效甚宏均給予七等嘉禾章此令等因查楊端宇一員曾於三年二月奉獎六等嘉禾章此次重獎六等擬請晉給五等嘉禾章鄭國翰余承宣二員曾於二年奉獎七等嘉禾章此次重獎七等擬請均晉給六等嘉禾章惟葉丙蔚一員已於同月六日另案奉獎五等嘉禾章此次重獎七等係屬倒置擬請由局註銷是否有當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呈伏乞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平政院院長周樹模呈

大總統法令變更請將交審未結各案發交主管官署核辦

文

為法令變更請將交審未結各案發交主管官署核辦以清權限仰祈鑒核事竊本院審理職權據糾彈法及行政訴訟法向分糾彈事件及行政訴訟事件二種自肅政廳裁撤糾彈法及官吏犯罪特別管轄令先後奉 明令廢止本院審理糾彈案件之權自應隨之消滅惟奉 令交審之案其承審未結者尚有數起

本院既無審理之權亟宜移轉管轄以免久懸理合繕單呈請
辦是否有當伏乞鑒核批令遵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一日已奉

大總統分別發交各該主管官署依法核
指令

咨

交通部咨浙江省長越康輪船行駛西興曹娥由部給照請令縣分別飭知文

為咨行事前准咨開准部咨據紹蕭越安輪船公司價購越康汽船請予註冊給原暨紹興曹娥等鄉自治委
員王樹槐等呈請撤銷普濟公司原案等情請飭查轉咨核辦等因經令前民政廳轉令紹興縣知事會同蕭
山縣知事勸明呈核據該知事會稱分行兩縣縣自治委員暨會咨水利聯合會分別詳查核議俟復到再行
會核呈轉等情咨請察核辦理等因本部當以此案應俟紹蕭兩縣知事詳查會同呈請轉咨到部再行核辦
等語訓令杭州關監督查照去後茲據該監督呈稱令據紹興蕭山縣知事呈稱奉令遵經分行兩縣縣自治
委員暨會咨水利聯合會研究會分別詳查核議據紹蕭兩縣水利聯合會函稱准交議內河行駛汽輪一案經
於常會議定每縣於會員中各舉調查四人分頭調查旋據報告關於農田圩壩及民船往來均有損害復經
本會共同討論議定限制班次遵照原定航綫及每年補助堤岸歲修經費銀一千二百元暨請定免碰規則
等議決案九條遵同調查報告書函送前來知事等會核所議各條尚為平允呈祈轉呈辦理等因據此除指
令外理合呈請鑒核嚴訂行輪免碰規則並換給越康小輪新照以憑轉發等情附鈔紹蕭兩縣水利聯合研
究會議案調查西興至曹娥航路報告書各一件到部查西興至曹娥一帶既據查明河道狹窄民船絡繹小
輪行駛此項航路當然稍受限制以期各方兼顧此次該會議決案九條本部覆加查核尚屬周妥應准如議
辦理但此種限制在輪船班次而不在公司數目現在越安公司按照原有班次行駛以後再有他公司續行
添輪均當公攤堤費勻配班次用昭平允並非謂除越安公司外只准第二公司行駛致敢把持傾軋之習其
每年應貼修堤經費及須照指定航綫行駛暨遇必要時應開慢車各節應先責令越安公司照案履行至免
碰規則無庸本部另定即由該公司在照行輪普通章程一律遵守以防危險除由本部塗銷舊照另行註冊

據就越康船照一紙發文該監督轉給承領並傳令該公司遵照外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令行該兩縣分別
飭知並隨時保護具緞公證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蒙藏院咨察哈爾都統錫林郭勒盟蘇呢特左翼旗喇嘛貢楚克丹畢呢瑪晉封呼圖克
圖請轉行遵照文

為咨行事查錫林郭勒盟蘇呢特左翼旗呈報本旗默爾根諾們罕貢楚克丹畢呢瑪功績請予獎勵一案前
由本院咨准貴都統查明相符咨覆到院當經覆核轉呈於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賞
楚克丹畢呢瑪晉封為呼圖克圖此令奉此相應咨行貴都統查照轉行遵照此咨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山東省長公署咨印鑄局咨送本公署五年分發文號數及前巡按使公署五年分發文
號數表請查照辦理文(第三三號)附表三

為咨行事查公文程式令第五條各類文件應分編號數每年自第一號起至若干號止公布於政府公報等
語自應遵照辦理茲將本公署五年分發文號數及前巡按使公署五年分發文號數分別列表咨送貴局請
煩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附表三紙

山東督軍兼署省長張懷芝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日

山東巡按使公署中華民國五年一月六號起至七月二十四號止發文分類編號表

公文類別

呈

咨

咨

咨

照

公

電

移

飭

批

示

護

照

公文類別

咨

咨

照

公

呈

陳

會

函

報

會

函

報

會

函

會

函

會

函

會

函

會

函

會

統計一萬七千九百二十號

山東省長公署中華民國五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至八月四日止公文程式未頒以前發文分類編號表

編 號 起 止

編 號 起 止

第一號起第十八號止

第一號起第四號止

第一號起第七百號止

第一號起第五百五十四號止

第一號起第六號止

第一號起第一百三號止

第一號起第六百四十一號止

第一號起第三千六百五號止

第一號起第一萬二千一百九十三號止

第一號起第二十三號止

第一號起第五十一號止

第一號起第十四號止

第一號起第三十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七號止

電 報

第六百四十二號起第七百二十二號止

第一號

第一號起第一百六十五號止

第一號起第五百八號止

第一號

示 批 飭 移

統計八百一十號

公文類別

編 號 起 止

第一號起第十七號止

第一號起第四號止

第一號起第九百六十六號止

第一號起第二十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一百五十四號止

第七百二十三號起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止

第一號起第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一百九十六號止

第一號起第三千一百六號止

第一號起第八千二百五十二號止

第一號起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止

批 指 訓 委 任 移 電 公 照 咨 咨 呈 呈
令 令 令 狀 報 函 會 呈 呈

布告 護照

統計一萬四千三百七十六號

以上三表統計三萬三千一百零六號

公函

陸軍部致印鑄局函(附五年份辦發印文印電等項件數清單)

逕啟者查各公署每年辦發文電件數例於次年歲始登錄公報以展成績茲將民國五年份辦發印文印電等項件數開列清單函送貴局希即刊登公報爲荷此致

計開

呈

咨呈

咨

公函

令

批

通告

印電

鹽務署致印鑄局公函(第七號)附五年分發文分類數目表

逕啟者本署每年發文號數歷經函送貴局登載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分發文號數分類列表相應函請查照登載可也此致

第一號起第二十一號止
第一號起第十七號止

- 一千一百十三件
- 一百十七件
- 一萬一千四百八十六件
- 一千七百十九件
- 一萬三千零六十六件
- 一千五百零七件
- 八件
- 三千七百九十件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五年分發文分類數目表

公文分類

呈文

咨呈

咨文

公函

飭

批

委任令

訓令

指令

布告

示

決定書

電

統計

號數

一一七

三七

三五

二〇一

八七五

一三四六

八

六七九

一三三八

二

五

二

一一三九

七〇〇

總檢察廳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統計數表)

逕啟者茲送上本廳民國五年份所發各項公文號數表一件即請查收照章登入公報爲荷此致
附表一件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總檢察廳五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計數表

公文類別

詳文

飭文

咨文

指令

訓令

批示

通知書

公函

普通函

呈文

聲明書

聲請書

共計

同一公文而通飭分行各機關者祇列一號合併聲明

號數

二〇一

八七七

一

六四六

六三一

一八五三

三六六

二二二二

七九

八九

九一

三

六〇五九

恭批

國務院批

原具呈人留學生甄拔試驗及格蕭仁最等
呈一件請變更學習名稱釐定待遇辦法由

據呈已悉並奉 大總統發下留學生甄拔試驗及格蕭仁最等請變更學習名稱釐定待遇辦法呈一件
茲經國務會議議決一切均照舊辦理毋庸變更等語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十九

公電

上海顧鴻飛等來電 一月四日

大總統段總理鈞鑒浙事糾紛商民惶恐今蒙特派宿將入浙坐鎮從此消除私見奠定橫流福我梓桑功同再造朔月朗敬迓旌旗託在軒幃同聲慶賀浙江公民顧鴻飛錢怡德徐大椿等叩江

貴陽任可澄來電

大總統段總理鈞鑒可澄奉令赴京行至貴陽因病稽遲曾經電呈在案現在調理兼月業已就痊本日起程北上取道湘鄂計下月初旬即可抵京晉謁崇階面陳一切謹先電呈雲南省長任可澄叩微叩

雲南唐繼堯來電 一月九日

國務院內務部衆議院鑒滇衆議員第八區覆選補選日期於上年十二月感日先後承准鈞院有電暨大部宥電奉教令定於五年十二月廿七日舉行等因遵查奉電之日即屆舉行之期該區遠在千里以外實已趕辦不及爰照衆選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八條不得延至三日以外之規定於是日急電該區監督改於二十八日舉行投票旋據僉電稱遵照感電日期依法選出當選人趙誠候補人殷銓册續送等語合先電聞一俟册到再行咨請查核滇省長兼總監督唐繼堯叩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當會第三十九號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一時開議

一國會議員在任期內死亡者應給卹金案(參議院提出)二讀

二縣自治暫行法案附縣議會議員選舉法案(議員呂復等提出)初讀

三各省添設教育廳各縣恢復勸學所均定爲學務專官並寬籌教育經費建議案(議員湯松年等提出)審

查報告

四律師法案(議員孫潤宇等提出)審查報告

五撫卹被戕諸議員暨請政府昭雪被戕諸人員案(議員王侃等提出)審查報告

六歐戰告結後之各問題請待解決吾國亟應預爲籌備加入平和會議建議案(議員黃攻表等提出)

七修改國會組織法第十五條案(議員張華瀾等提出)初讀

八國會組織法第二十一條修正案(議員吳致等提出)初讀

九徵兵法案(議員葉夏聲等提出)初讀

十請政府迅設導准機關派員測勘路線籌畫進行以澹沈災而興地利建議案(議員王源瀚等提出)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份

取	姓名	男女別	年齡	原籍	現住所	財產或職業	變更原因	許可日期	備	考
	韓國龍	男	五十四	朝鮮咸北道	吉林延吉縣	地八均農	歸化	五年四月八日		
	李奉瑞	男	四十六	同上	同上	地十均農	同上	同上		
	李龍雲	男	三十五	同上	同上	地二均農	同上	同上		

政府公報 通告

一月十四日第三百六十四號

者		籍		國		得	
李綱國	男	四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六塊農	同上
金斗用	男	四十九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五塊農	同上
許容滿	男	三十六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六塊農	同上
黃一甫	男	二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七塊農	同上
李起陽	男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三塊農	同上
韓德發	男	四十九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十一塊農	同上
金萬花	男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崔壽星	男	二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四塊農	同上
崔晏燮	男	四十五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七塊農	同上
李道允	男	二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四塊農	同上
南德五	男	二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金成執	男	五十二	朝鮮咸北道	同上	同上	地七塊農	同上
林起虎	男	三十六	朝鮮平安道	同上	同上	地三塊農	同上
洪衡杓	男	二十三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梁福煥	男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地五塊農	同上

試及辦事暫行章程中規定以其需員較多故資格從寬而以委任之權授之於司法籌備處司法部但加以考核而已此元二兩年之情形也三年一月間舉行司法官甄拔考試於千餘人中錄取百七十一人此項人員四月間按照甄拔準則發往各審檢衙門實習由該長官隨時考核以經驗之淺深定拔擢之先後惟各省審檢衙門裁併之後迴避裁缺之員既積幾許經驗投閑亦殊可惜十月間呈准設立司法講習所集迴避裁缺等員授以教科課以實習冀收事半功倍之效並為風同道一之謀要自三年一月以後任用法官於資格之外並須經過甄拔其迴避裁缺人員業經任命者查其成績苟有可觀亦必擇尤調用計年來任命三百八十餘員之中司法部長官自舉所知經甄拔委員會審定免試而任用者十有六人而已其分發各廳實習人員必考核確有成績始准詳部派署派署滿六箇月後始得薦署又滿一年始予薦補均於三年呈准在案四年以來繼續辦理並於各項審查考核方法及員額配置逐加審定其因事免職調遣及依法懲戒獎勵亦必鄭重出之以冀綜核名實茲臚舉如下

(甲)章程之釐定及變通 (一)關於釐定者如法官薦任資格簡任資格並預保簡任法官辦法雖均於四月間呈准通行惟此項規定祇以定將來用人標準其在法官考試未舉行以前所有呈薦辦法不得不仍前辦理因於八月間將甄拔司法人員規則及司法講習所章程核與前項薦任資格不同之點呈准修正援用講習所辦理期年成才甚眾並於九月間續招學員五十人入所修習以資取材又查文職任用各項法令定有試署辦法而法官任用令尙未頒行十一月間復經呈明比照文職任用令施行第一條所載辦法暫就司法官考試令第三條所載資格人員中遴請試署又查各廳詳薦程叙業於三年第一千一百一十三號部飭通

行本年第一百零八號部飭續加修正均係注重調閱案牘惟條文仍未賅備各廳長官詳送成績亦未能劃一四月間補訂規則十二條通飭遵照自是詳薦勳員辦法漸臻完密又查各廳書記官分掌法院行政事務向來薦委資格僅依法院編制法施行法草案辦理二月間參酌文官任用各項法令另訂薦任書記官長書記官任用條例通飭遵行

(二)關於變通者如各縣詳請任用承審員依縣知事兼理司法事務暫行條例所規定限制頗嚴合格人員不多僻遠省分尤難其選前於三年八月據江蘇高審廳詳擬變通辦法四條經部核准飭遵四年二月續據江西高審廳詳僅具幫審免試資格如認為入地相宜者得由廳詳請巡按使查核變通四月據貴州高審廳詳黔省司法乏才現充各縣承審員如係辦案得力而資格間有未符者但經該縣知事於詳請加委時優予保薦即准作為暫行代理八月間據陝西高審廳詳擬准該省吏治研究所畢業人員得應承審員考試先後均予批准試行一面於八月間分咨京兆尹及各省巡按使都統遇有承審員缺暫准以考試及格分發到省之候補縣知事充任以期就地取材一舉兩得又察哈爾特別行政區域歷屆縣知事分發到區者已不乏人十月間經部批准得以此項候補縣知事酌選派充審判處學習審理員以資實習

(乙)員額之設置及限制 (一)關於設置者如大理院上告案件日見增多而推事員額有限四年七月間呈奉批准就院內經費員額酌加摺節即以每月騰出之款遴選京外高審廳推事數員作為代理推事以資襄理熱河綏遠察哈爾等審判處係特別機關三年五月公布暫行條例設處長及審理員分別定為簡任薦任察哈爾各旗原設有蒙古理刑官亦係薦任職四年六月呈准改為審理員仍定為薦任並於十月間由部核准審理員選用方法咨行察哈爾

都統轉飭遵行 (二)關於制限者如文官任職表高等審檢廳書記官列有薦任一階惟員額未奉明定四年四月間呈准於京師高等審判廳暫定二員高檢廳暫定一員各省從緩辦理又各廳詳薦法官間有以現充律師之員詳請任用者同在一省一地朝任辯護幕充審檢流弊實多四年二月間通飭各廳嗣後不得以該管區域內之律師率行詳請

此外勸懲之法如四年七月間擬訂司法部獎章條例呈准施行法官懲戒事件向係由部酌量處分四年七月以後遵奉 中令准用文官懲戒法暫由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兼辦十月以後悉依司法官懲戒法辦理十一月復經呈明薦署法官懲戒事件擬併依法辦理其有人地不宜或過失輕微者仍照部定現行處分辦法隨時呈明候核此三四兩年之情形也

第三章 關於監獄職員任用懲獎事項

查民國初年所有監獄職員奉 敕令明定者惟管獄員而管獄員任用手續按照省官制第九條暨高等審判廳辦事權限條例第七條規定由高等審判廳廳長詳請巡按使核辦轉咨陳司法部又照條例十一條規定各縣管獄員之任用應咨詢高等檢察廳檢察長之意見至管獄員具有何等資格方克任用非從詳規定不可故於民國二年四月由部訂定管獄員考試暫行章程凡九條查該章程第一條內開一歷辦監獄事務滿一年以上有成績者二在新監獄充看守長二年以上有成績者三依各縣地方幫審員考試章程有第五條所列各款資格之一者得應管獄員考試第二條內開一在監獄或警察學校一年以上畢業者二在設有監獄學科之政法法律學校二年以上得有修業文憑者三曾在新監獄充看守長半年以上者四依各縣地方幫審員考試章程有第六條所列各款之一者不經考試得為管獄員他

如考試科目典試委員等項均明白規定公布在案嗣查各廳冊報因各省財政情形不同之故奉天江西縣監全由縣知事兼管吉林縣監除長春外俱由縣知事兼管貴州縣監除大定鎮遠遵義綏陽荔波專署六縣外俱由縣知事兼管其餘各省縣監大都設管獄員以專責成顧管獄員專爲未設審檢廳各縣監而設至若不屬於各縣之新式監獄各職員由部暫定典獄長看守長等名稱分別委用民國三年九月由部擬訂監獄官制呈請公布後除管獄員按照官制第十四條依省制所定由各該縣知事詳由該省高等審判廳長委任仍報告於司法部所有典獄長看守長技士等職經司法部查明文官任職令第五條第六條分別辦理各新監原設看守長各員額查有超過官制第四條定額者並經飭令該典獄長裁汰民國四年文職任用各令公布後所有京外薦委監獄職員均遵照法令辦理至監獄職員懲獎事項向援各項成例辦理現飭部員妥擬規則一俟擬就再行呈請公布以昭畫一

第四章 關於整飭律師事項

吾國當革新伊始關於法庭組織力求完備惟律師制度在辛壬以前初無依據雖因實創爰取東西洋已有成規並斟酌國內情形訂有律師暫行章程三十八條律師登錄暫行章程七條於元年九月間先後施行京外設有法院區域律師公會亦次第成立計自是年九月起至年終止由京外各高等檢察廳詳請經部審核資格相符核給律師證書共二百九十七號在京外各高等審判廳稟請登錄執行律師職務者七十九人二年度核給證書共二千七百九十六號登錄九百八十二人撤銷登錄六十三人嗣因律師暫行章程第十一條有兼在他高等廳管轄區域內行其職務之規定代理訴訟區域原無限制於是律師辦理案件不厭繁多

廣告

●中國新舊監獄比較錄出版廣告

本錄以服務北京監獄之經驗編輯而成(一)說明監獄行政手續(二)就手續以發揮理由(三)取舊監制度與新監制度比較論列以證明監獄不改良無以作司法改良之後盾前沐司法部批大綱細目利弊分明茲於十月初版經張錫西先生題籤徐季龍朱博淵余戟門王少荃王新之諸先生題詞北京各大書莊各省監獄售品所均有寄售定價一元二角熱心獄政者亟宜手執一編也 著作者山左朱常坦布

●北京電話局藥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屬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此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之數若必以中鈔交鈔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日辦理除將接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為君越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妥便特登報端以誌感泐並為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繁緊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援照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 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發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登原不勝厚幸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仔用道尹徐公印仁饒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為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為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飲逐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墾園一百七十餘畝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本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傳隨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過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為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為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讐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為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微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擾累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始今之龔黃也○一教德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末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為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禁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肅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體舉政廣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民等情殷臥轍無法繫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桑陸疇王發科商界李儲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呂俊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政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宵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為青天復見且遇士紳晉謁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種此百父用特發諸報端以揚盛德面誌感佩之不諱

閩邑公民 丁桂丹 田慶昇 劉在田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電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德勝門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香河縣翁知事德政

自古有治法猶貴有治人治一國如是治一邑亦如是我香河縣長翁公之銓自民國四年蒞任斯邑興利除弊善政多端謹略述如左

一注重教育從前縣立兩等小學頗為不振經翁知事提倡不遺餘力現在校額數倍於前又恢復縣城勸學所設立十區學務委員會督催各員寔心任事按村逐塾檢查各區聞風興起同時成立國民小學三十餘處私塾私立國民學校一處城內設立女學一處鄉立女學二處區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三四處又獨力捐資創立翁氏私立國民學校一處於城內男女學生千餘名並開親學運動等會學界精神為之一振

一弭平盜匪我縣東南隅盜匪充斥每值青紗帳冬防時路劫人命案件層見疊出而翁知事不動聲色親身乘駿不時下鄉逐村巡察雖夏日酷暑冬令嚴寒未嘗稍懈是以賊匪斂迹地方賴以安平

一整頓司法我邑訟風素熾翁知事聽斷明敏前任積壓案件二百數十起自翁知事接篆後督同承審員逐漸清理宵夜不遑未幾一載訟累積弊剔除淨盡人民感戴無涯

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罰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

一捕緝勤勞去歲天道亢旱蝻孽為災香河縣境發生尤多翁知事親往各區督埋蝻子卒至盡絕本年幸不為災其他如維持商務平反冤獄嚴禁鴉片約束差役愛民如子種種德政尤難枚舉謹就口碑登之報端以誌銘感

眾議院議員馬文煥省會議員蕭桂榮王國勸勸學所長王鳳翰商會正會長侯光陸副會長周惠會董張永存錢珂十區區董周式濂李葆森張振庭田福業楊際雲李忠牛光紹賈玉符李廷槐李應嵩地方會計處經理員胡丕烈公頌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南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南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京津保律師唐寶鑄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回營九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備詳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債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面日起登報滿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滿週知故特展限一星期(一月面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應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團處啟

遺失借約聲明

茲於辛亥年調欠有萬善昇董元臣來往展款當契伊天成隆帶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又全盛店備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作價不料伊將字權二紙不知何時遺失今已在警察銀立案勿論何人拾得均作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德興成謹白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銀票隨銀府書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諸省事以銀行鈔票封入便函道拆調之後函內則注明銀數若干面致已不歷原走探銀郵局諸屬答以不知詢之本人人本不自認咎尤無根滅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購用郵局滿票或用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編寄亦可加仍將鈔票封入銀銀倘有遺失銀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銀充內容力加改良黏蓋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蒙滿實行銀職員任免銀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因可面時黏蓋改正售出之後摺蓋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原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遷調年銀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閱一覽瞭然准日內出原以後陸續辦理每期的收工本茲定售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費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書送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一第三百六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交通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彙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編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現在交通一類又新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毛外埠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陸軍部令

農商部令三則

司法部訓令

交通部訓令二則

布告

司法部布告

教育部布告二則

銓叙局布告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慶呈 大總統江蘇

前水警第一廳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

請照章給卹文 大總統擬請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慶呈 大總統擬請

撤銷前署四川東鄉縣知事謝廷棟通緝

原案文 大總統請將端

兼署內務總長 范源慶呈 大總統請將端

圖書館文 大總統擬陸軍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擬陸軍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擬陸軍

公電

財政部致盛京吉林齊齊哈爾天津開封濟

南太原西安蘭州迪化成都貴陽武昌長

沙南昌安慶南京杭州福州廣東南寧雲

南財政廳承德歸化京兆張家口財

政分廳電

財政部致各省省長承德張家口歸化都統

京兆尹電

成都劉存厚電

龍華楊善德來電

龍華盧永祥來電

參議院議事日程

陸軍訓練總監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暨第一分庭民國五年

月至八月份每星期收所出所人數表

公函

京師學務局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

計數表)

大學校教員成績請分別獎叙文(附單一

京兆尹王達呈 大總統分發任用縣知

事到省期滿甄別暨免甄別人員繕單祈

鑒文(附單三)

附錄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張文聲爲陸軍第三師騎兵第三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鑲紅旗蒙古都統治格咨請以明慶文全補驍騎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請任命陳敕功爲編纂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請蔣次長張志潭叙列一等由

呈悉張志潭准予叙列一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七十九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年班王公錫林果勒盟長親王揚桑等經班喇嘛丹巴噶勒瑪因故不能來京值班據情
彙請給假由

呈悉均准給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陸軍部令第 號

案查第七十一號部飭所定水部發放諮議差遣候差各員薪水日期現不適用茲特另定發放薪水伙食日期另單開列令仰各員一體遵照可也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 月 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計開

候差員伙食十五元者於次月一日發放

十八元二十元者於次月二日發放

二十二元二十六元者於次月三日發放

二十八元三十元者於次月四日發放

四十元以上者於次月五日發放

差遣員薪水實支二十四元以下者於次月六日發放

實支二十五元至三十元者於次月七日發放

實支三十二元四十元四十八元者於次月八日發放

實支五十元以上者於次月九日發放

諮議薪水於次月十日發放

各員月薪伙食應按以上開列日期分別發放

本日不能來部領取者得於十一日以後補領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遇有休假於次日彙放

農商部令第一號

僉事郭鳳鳴晉給本部一等獎章秘書殷松年劉榮笏給予本部二等獎章僉事上任事主事吳瑞司徒衍主事江恆源張培章乃燁技正上任事技士楊崑僉事上任事技士郭琰翰技士張辰李宜諫給予本部三等獎章除呈請飭交銓敘局備案外所有應繳公費均繳由本部會計科核收可也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二號

中央農事試驗場花卉課主任大本謙吉給予本部二等獎章除呈請飭交銓敘局備案外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三號

僉事林祐光進給四等第三級俸主事周國瑞進給六等第一級俸主事楊煜奇進給七等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司法部訓令第四七八號

新編司法審備處處長
京外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令熱河
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處長
綏遠

查數年以來關於改良監獄事項節經各該廳處長擬具辦法呈部核准所需各項經費亦有擬定自行籌款方法報部備案者惟實行迄今歷時已久況中經事故不免多所變更雖間據呈明而原委尙欠詳晰除將來計畫應遵照第四五七號訓令實力推行外所有從前辦理監獄情形應截至本年十二月底止查明整頓舊監著有成績者若干縣推廣新監已經成立者若干處所籌款項已經收到者若干元分別列表報部其他尙未著手改良或並無籌款方法各地方亦應將現有新舊監獄實在狀況詳細呈明以備查考而資改進此項冊報不拘體例務以翔實爲要其有調查未確報告未詳者不妨從闕留待續呈總期各廳處灼知各地方現在獄務之實情而本部亦洞悉各省區最近獄政之真相得以統籌全局漸次進行俾犯人不致再受黑暗囹圄之苦痛此則本部之所厚望也此令

部令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交通部訓令第一〇九號

令各鐵路局所

會計年度前經國務會議議決修正由財政部咨行到部即以五年七月一日爲修正年度開始之期各路未便獨異所有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末日一切收支各款務須作一結束編造各項統計年報及決算書表均應照此辦理各路五年七月至六年六月各項收支預算表由本部代續送由財政部提出國務會議再送國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會其代編辦法曾經令知在案至各路六年度預算現距六年七月開始之期不遠應由各該路安速籌辦限本年二月二十八日以前送部萬勿遲誤並仰對於此次預算案務以減少支出增加收入為唯一宗旨其支出並不得超五年度預算範圍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 日

交通部訓令第一二〇號

令各鐵路
總公所
工管
理局

查本年鐵路營業專以剔除弊端為願志業經通令遵照在案惟除弊之法當先推求其弊之所由來而後蕩穢滌瑕始有可以著手之處現在各該路局凡關於總務車務工務機務及會計各端其足以釀為弊端或確已成弊者仰即迅行詳密考查實行剔除不為疑謗所阻情面所惑外力所左右務使從前弊竇一律漸除至其舉措因革之要本末先後之宜並仰條舉辦法限二月二十八日以前先行具報備核嗣後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報部庶幾百弊潛消路事舉本總長將於是課報最焉仰各凜遵毋忽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 日

佈告

司法部布告第一號

本部認可各公立法校前曾於五年第九第十一等號布告在案茲將續行認可之廣西等省公立法政專門學校公布於後其他尙未認可各校現仍繼續審查俟審定後再行陸續公布特此布告

計開

廣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四川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陝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雲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貴州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福建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甘肅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教育部布告第一號

案查本部修正審查教科書規程第十二條內開已經審定之圖書其有效限期爲六年自該圖書審定後次學年期起算等語嗣後各學校所用圖書已失審定效力者凡招收新生於學年開始時不得擇用其擇用在該圖書失審定效力以前者得沿用至該班學生畢業爲止特此布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布告第二號

查留學外國學生畢業歸來需將證書到部呈驗本部核驗此項證書總以確在校內肄業三年以上者始准註冊其校外各生即得有學位證書亦未便准予註冊備案設從前經部註冊有案各生有實係校外生當時未經聲明朦朧備案者嗣後有人舉發一經本部查實立將原案撤銷本部為尊重學生資格起見嗣後畢業學生來部呈驗證書務將歷年在學憑證同時呈驗以杜冒濫特此布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銓叙局布告

為布告事查文官普通考試前經呈請展至本年三月舉行業奉 指令照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二月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八日止為報名期間凡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第三條各款資格之一報考行政職或技術職及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施行細則第一條資格人員報考甄錄者務各按照規定限期親赴銓叙局文官考試事務處繳納手續費一元領取履歷書及保結書照式填寫依限投遞逾期即行截止毋得自誤特此布告

公 文 舉

呈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江蘇前水警第一廳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請

照章給卹文

為江蘇前水警第一廳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事案准江蘇督軍馮國璋江蘇省長齊耀琳會咨稱據分發江蘇任用縣知事王紹曾等呈稱前水警第一廳第一分署長李振芳在崇六年保衛地方深著勞勩忽於五年十一月十五日晚感胸風寒猝成劇症實由積年辦匪辦案侵冒寒積病發醫藥不能挽救竟於十七日因病身故請援例給卹等情鈔錄原咨清摺醫醫生診斷書咨請查核給卹等因到部查該前水警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所規定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條暨第九條之規定並照附表第二號委仕官之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暨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資撫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憑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江蘇前水警第一廳分署長李振芳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緣由理合具呈陳請伏乞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一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請撤銷前署四川東鄉縣知事謝廷棟通緝原

案文

為擬請撤銷職前署四川東鄉縣知事謝廷棟通緝原案事請准 總統府秘書廳函稱 大總統發下四川督軍請將前署東鄉縣知事謝廷棟職通緝案註銷電文一件奉批交內務部核辦等因除原電業經分致不另鈔送外相應函達貴部查照辦理等因並准國務院鈔交該督軍電暨該督軍分電先後到部當由部咨行該督軍查錄該員獲罪全案並飭取詳細履歷送部以憑核辦去後茲准鈔送前來查該員獲罪原案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係因熊克武舉兵去職經前四川民政長陳廷傑以臨難潛逃尋職債事呈勅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令
職查辦並由各省都督民政長轉飭所屬一體嚴緝茲既據該督軍查明該員雖因兵變離職實由無力抵
禦爲保全閩縣生靈以故變服潛遁其任內經手款項亦無虧短情弊該縣參議兩會出有接收清楚印文可
證自應准予撤銷通緝原案惟該員既未應試驗亦未經保免查核履歷又無縣知事相當資格開復知事一
節似應無庸置議所有擬請撤銷前署四川東鄉縣知事謝廷棟通緝原案緣由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六
年一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教育總長 范源廉呈

大總統請將端門午門一帶地方撥歸教育部設置京師圖書

館文

爲會呈請將端門午門一帶地方撥歸教育部以備設置京師圖書館事查京師圖書館爲典冊之淵藪繁
中外之觀瞻籌備歷年祇以地址難覓尙未正式開館海內人士金望良殷亟宜早日觀成以振學風而興文
化茲查有端門午門一帶地方位置適中門樓高敞於設立圖書館收藏觀覽均極相宜現在共和時代此項
闕偉建築廢棄無用殊爲可惜擬請將午門端門兩門樓及端門內左右舊朝房一併撥歸教育部略事修葺
以午門樓爲京師圖書館端門樓爲歷史博物館將來網羅五洲之文獻搜羅四部之菁英首善之區覃敷文
德四方觀瞻萬國具瞻實於教育前途大有裨益惟午門樓內原存舊刊經史書版甚夥應挪存端門內舊日
朝房擬由內務部移交教育部清查造冊令京師圖書館保管期免散佚所有端門內左右舊朝房計一百餘
楹除存儲舊書版暨兩館應用辦公地方外嗣後遇有公用時仍得由兩部商酌勻撥隨時應用但端門午門
一帶在天安門以內現在既擬設置圖書館及歷史博物館閱覽人數必多並擬將天安門及闕左闕右兩門
一律開放至車馬仍不得入內另由該館自備人力車輛東往其間庶於便利交通之中仍寓遊絕塵囂之意
事經兩部往復咨商意見相同理會同呈請鑒核令准施行再此呈係由教育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
併陳明謹呈六年一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大學校教員成績請分別獎叙文(附單)

為擬請頒給勳獎章事竊職部所屬陸軍大學校此次學員學業成績尚優查該校辦理五年各職員教官勤勞卓著擬請分別頒給各等勳獎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陳衛 衛生學教官

以上一員請獎給五等文虎章

馬煜 陸軍礮兵十尉

以上一員請獎給六等文虎章

陳紹五 陸軍礮兵上校 陳煥賚 陸軍騎兵少校 李祖植 陸軍礮兵上校 葉樂民 陸軍軍需監

劉祖藩 陸軍礮兵中校 汪國楨 陸軍礮兵少校 朱綬光 陸軍少將 余國舉 陸軍步兵上校

以上八員請獎給一等獎章

章守恆 陸軍二等軍需 徐輝第 一等書記 王經綸 圖書員 袁占魁 陸軍步兵中尉 于耀周

陸軍礮兵中尉 師景泉 陸軍騎兵上尉

以上六員請獎給二等獎章

京兆尹王達呈 大總統分發任用縣知事到省期滿甄別暨免甄別人員繕單祈鑒

文(附單三)

為分發任用縣知事應辦到省甄別暨免甄別人員恭繕清單仰祈鈞鑒事竊查縣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內開凡分發任用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管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請分別照章任

用等語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有現署大興縣知事崔麟臺分發京兆知事馮恩浚李廷楨許中傑吳徵張振庠孔令煦等七員或曾任實缺或得有勳章獎章或傳令嘉獎應請照章免予甄別又查分發京兆知事蕭榮章趙葵畦查厚培劉保鴻謝正經高桐鮑同祖廖學榮曾廣源高方河王世釗雷振鏞李龍圖劉啟晟彭祖齡陳執致張象焜燕相炳黃鎮李恆實甘澤沛郭廷照張錦書等二十三員經隨時逐加考核或才識優裕辦事勤能或學有專長兼明治理均堪以縣知事照章任用除呈內務部外理合將分發任用各知事到省一年期滿應辦甄別及免甄別人員繕具清單謹呈

附清單三紙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謹將分發任用應辦到省甄別知事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四屆到省知事

- 蕭榮章四年十一月九日到省
- 查厚培四年十二月八日到省
- 謝正經四年十二月九日到省
- 鮑同祖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到省
- 曾廣源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到省
- 王世釗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到省
- 李龍圖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到省
- 彭祖齡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到省
- 張象焜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省

- 趙葵畦四年十二月八日到省
- 劉保鴻四年十二月十日到省
- 高桐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到省
- 廖學榮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到省
- 高方河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到省
- 雷振鏞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到省
- 劉啟晟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到省
- 陳執致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省
- 燕相炳五年一月三日到省

黃 鎮五年二月三日到省

李 價 實五年一月三日到省

甘澤沛五年一月五日到省

郭廷熙五年一月六日到省

張錦書五年一月七日到省

謹將分發任用應免到省甄別知事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四屆到省知事

馮恩浚四年十二月七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山東辦理賑務出力奉 令傳令嘉獎

李廷械四年十二月十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山四勸募公債出力奉 令給予五等嘉禾章

許中傑四年十二月十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福建惠安縣實缺知事

吳 徵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浙江辦理驗契催徵得力奉 令傳令嘉獎

張振庠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辦湖北公債出力奉 令給予七等嘉禾章

孔令煦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山東籌辦樂安戕官一案在事出力奉 令給予七等嘉禾章

謹將分發任用現委署缺應免到省甄別知事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四屆到省委署大興縣知事崔麟臺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到省

謹查該員前在本公署教育科長任內因國慶大典奉 令給予五等嘉禾章

公函

京師學務局致印鑄局函(附五年分發文計數表)

啟者茲將本局自民國五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所發各項文件計數開單函送貴局查收載登公報爲荷此致

京師學務局五年分發文計數表

類別

件號
數

詳文

七九

呈文

七五

咨文

九一

公函

五五

布告

一三三

飭

五五

訓令

七

委任令

一〇八二

批

四五六

指令

三〇一

函

三

示

共二千二百九十二件

公電

財政部致盛京 吉林 齊齊哈爾 天津 開封 濟南 太原 西安 蘭州 迪化 成都 貴陽 武昌 長沙 南昌 安慶 南京 杭州 福州 廣東 南寧 雲南財政廳 承德 康定 歸化 京兆 張家口財政分廳電

本部綜理財政重事繁萬端待理亟應通籌全局計畫進行而各省情形不同非召集會議交換意見無以集衆思而消隔閡茲定於明春舉行財政會議准三月一號在北京開會各廳長分廳長均應屆時蒞會其邊遠省分難以親到者准其派員代表仍先期將親到或代表員名電復以便列入議席所有會議章程另行規定頒發除由部提出各案隨時電示研究外該廳長如有關於全國財政事項應行提議者限於二月二十號以前將議題及說明書送部彙案編入議程仰即遵照辦理財政部鑒

財政部致各省省長承德張家口歸化都統京兆尹電

本部現爲研究財政力謀進步起見定於三月一日在北京召集財政會議會期以十五日爲限按照部定章程會員組織之法應由各省區監督財政長官各派代表一人與議應請由貴處選定熟悉該省區財政情形之員代表俟蒞會仍祈先將銜名電復以備列入議席除將會議章程另文頒布外合先電聞財政部文

成都劉存厚來電 一月十一日

大總統總理鈞鑒王檢察使芝祥來川頒到勳四位勳章敬謹領佩自維駑駘猥荷褒榮感激下忱謹電馳謝四川陸軍軍長劉存厚叩灰叩

龍華楊善德來電 一月十一日

國務院段總理王參謀總長鈞鑒密齊電陳報赴杭軍隊安抵臨平計達覽佳日據報告十六團已近駐寬橋步十三團已近抵杭垣商定與行轅均暫駐城內蓋工兵營房地方安謐等情善德本日將護軍使署關防

十五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文卷等件移交新任盧護使接收後即於上午二時乘車起程特此電聞楊善德眞印

龍華盧永祥來電 一月十二日

大總統國務院參謀本部陸軍部海軍部兩京副總統鈞鑒一月七日奉 大總統策令任命盧永祥爲松
灑護軍使此令等因茲准楊前護軍使將幽防文卷并各項圖書冊籍移交前來永祥即於本日接收就職任
事材幹任重隕越城虞維有隨時隨事專承訓示俾有遵循理合電陳伏乞垂察盧永祥眞印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第二期常會第三十一號)

一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一時開議

(一) 財政部 華商保利銀公司 借款合同案 大總統提出(衆議院移付)(審查報告)(一時至二時三十分)

(二) 財政部 華商保利銀公司 訂立收煉制錢合同案 大總統提出(衆議院移付)(審查報告)(二時三十分至三時)

(三) 市鄉自治制案(議員蔣曾煥提出)(初讀)(三時二十一分至三時四十分)

(四) 市鄉自治制選舉章程案(議員蔣曾煥提出)(初讀)(三時四十一分至四時)

(五) 縣自治及市鄉自治施行細則案(議員蔣曾煥提出)(初讀)(四時一分至四時二十分)

(六) 慶祝憲法成立大會決議案(議員林森等提出)(審查報告)(四時二十一分至四時四十一分)

(七) 整理金融維持中行建議案(議員向乃祺提出)(審查報告)(四時四十一分至五時)

陸軍訓練總監通告

爲通告事北洋陸軍師範學堂步兵科畢業生沙玉田北洋陸軍學堂第二班步兵科畢業生張士銓北洋陸軍學堂洋文班步兵科畢業生李裕謙等三員所得之畢業文憑均已遺失合併聲明作廢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一月十五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藍福堂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藍福堂詐財未遂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向級審判廳就股忠議控告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胡春苟等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胡春苟等殺人俱發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政府公報 通告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一上告人滿瑞堂對於李天高等審判廳就滿瑞堂殺人未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劉雨田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劉雨田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譚占奎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譚占奎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京師地方審判廳暨第一分庭民國五年五月至八月份每星期收所出所人數表

月份	星期	日期	收人數	新收人數	釋出人數	釋出人數
五月份	第一星期	自五月一日起至五月六日止	一九八	三一	二八	二八
五月份	第二星期	自五月八日起至五月十三日止	二〇〇	三二	三一	三一
五月份	第三星期	自五月十五日起至五月二十日止	二〇〇	三二	三一	三一
五月份	第四星期	自五月二十二日起至五月二十七日止	二一四	四九	三五	三五
五月份	第五星期	自五月二十九日起至六月三日止	二〇〇	四四	四三	四三
六月份	第一星期	自六月五日起至六月十日止	二〇七	四四	三七	三七
六月份	第二星期	自六月十二日起至六月十七日止	二一〇	二六	四一	四一
六月份	第三星期	自六月十九日起至六月二十四日止	一九五	二六	二九	二九
六月份	第四星期	自六月二十六日起至七月一日止	一九二	二六	二二	二二
七月份	第一星期	自七月三日起至七月八日止	一八六	二六	二二	二二
七月份	第二星期	自七月十日起至七月十五日止	一九〇	三九	二五	二五
七月份	第三星期	自七月十七日起至七月二十二日止	二〇四	三三	二八	二八
七月份	第四星期	自七月二十四日起至七月二十九日止	二〇六	三三	二八	二八
八月份	第一星期	自七月三十一日起至八月五日止	二〇九	三五	三一	三一
八月份	第二星期	自八月七日起至八月十二日止	二一一	三〇	二二	二二
八月份	第三星期	自八月十四日起至八月十九日止	二二〇	四三	三三	三三
八月份	第四星期	自八月二十一日起至八月二十六日止	二二〇	三五	三三	三三

備考 凡業經判決送交執行及尚未判決因有事故暫保釋在外者均以釋出計算

或道阻且長或日不暇給往往有審判衙門訂期傳訊輒因律師他處出庭聲請延期訴訟進行因以遲滯鑒於前弊復將前條加以修正使律師之執務區域稍為縮小辯護之風一時稱便厥後律師漸多對於法庭及訴訟當事人一切行為或軼出法律範圍以外不有示戒曷策進行二年十二月間又由部酌定律師懲戒會暫行規則二十三條及懲戒會議決書式通飭各高等廳一律設立遵照辦理並將律師暫行章程第七章關於懲戒各條酌加修正吾國當時以干涉訟事為戒訟師為世所鄙律師制度初行訟師觀念尚未刷新復以改革之初不遑舉行考試律師暫行章程寬定免考資格未免庸駑濫厠積斯二因保障人權之制轉為衆矢所叢之的故三年二月間即有律師應行懲戒者飭由地檢廳照章辦理之令深恐人多品雜並於三月間特定制辦法停發證書一面公布律師甄別章程飭令已登錄之律師限期覆驗未登錄之律師隨時覆驗計自五月迄於年終已登錄而覆驗合格者九百二十二二人未登錄而覆驗合格者六百八十九人其不合格而撤銷者計已登錄者一百零九人未登錄者三十六人雖比例不及什一然其品行經驗固尚在調查中也已登錄律師之覆驗既分別遠近於六月七月八月間先後截止繼斯以上為品行經驗之調查十月間即製定調查律師品行經驗造送報告規則二十二條並附表冊式通飭辦理十二月間京師地方廳推事朱養廉舉發律師劉東漢行賄一案除朱養廉由部嘉獎劉東漢由京師地方廳盡法懲治外並以之通告全國法院引為鑒戒四年度整飭律師辦法可分為四端言之一覆驗資格調查品行經驗所有已登錄律師均於三年給限辦竣間有因特別事故補請覆驗者已屬寥寥計已登錄而覆驗合格者二十二二人不合格者十五人未登錄而覆驗合格者一百三十九人不合格者六

人至已登錄律師覆驗合格後其品行經驗尚須從事調查爰於大理院附設覆審查會於京外各高等以下法院附設初審查會二月復定有律師甄別審查會規則十五條嚴飭遵辦此項初審查會業據各法院報告先後成立依調查規則次第造送報告書詳部轉送大理院覆加審查其有不合格人員仍須切實淘汰二限制登錄嚴行懲戒律師之分配應與該地訴訟情形相當倘或供過於求即恐易滋流弊迭經通飭各該廳體察情形據實詳報旋據浙江福建安徽四川湖南廣東廣西河南山東黑龍江各高等廳詳稱現在律師足敷支配暫請停止登錄當經核准並於未停止各省限令律師移轉登錄以一六兩月為期過此不得任意移轉未經登錄律師非由部核准不得先行登錄藉資綜覈而杜弊混三四兩年律師付懲戒者已達四十餘名以各行省計之原不為多然有犯必懲從無寬假其有因案停職之律師期滿後對於該案即不令繼續出庭以遠嫌疑三勵行迴避防止勾結查律師執行職務時對於法庭關係至為密切故凡易於招嫌速謗之舉均應格外注意嚴予杜絕四月間部定迴避辦法通飭各法官不得與律師往還過密其與有姻親及同居或僑屬關係者均應聲請迴避遷徙並責成各該長官隨時查察退職法官不得在原任廳區充當律師京外法校往往有律師充任校長或教務長而其實轄區域內在職法官即在校內兼任教員者當經嚴飭法官將該教習辭退以免接近致生嫌疑復飭知總檢察廳轉飭所屬檢察廳嚴密查察遇有不肖律師勾通所丁人等恣思羈留人犯委託辯護等情弊務即據實舉發以杜舞弊四限制收費規定義務律師收取訟費固為正當權利然誅求無厭流弊滋多從前收取公費額數均依照各該律師公會會則所定公費之外更有謝金輕重殊不一致七月間由司法部訂定辦法四款及公費額

數表嚴設制防通飭遵辦所有從前議定公費及勞金額數均行廢止復虛律師與委任人因公費涉訟者當飭該管審判衙門應認爲聲請事件受理予以核算並由部釐定聲請核算辦法核算準則及費用計算書方式通行遵照但律師有應享權利即有應守義務除律師暫行章程第五章原有規定外特再酌定五款通行綜以上辦理情形先爲正本清源之計故對於資格及品行經驗嚴加甄別次爲防微杜漸起見故有親故迴避及嚴禁所了人役往來之制限又次爲整齊畫一起見所有收取公費並應守義務均爲之嚴定條規自茲以往律師之事業日閱則督策之精神不容少懈方在經營之始缺略良多罅漏補苴庶臻完善惟進行要

有次第斯改良乃有可言立法貴取其近情去弊宜先其太甚此歷年整飭律師之大概情形也

第五章 關於督飭訴訟事項

國基初奠獄訟繁興司法部爲督促進行起見曾於元年十二月訂定訴訟月表格式及填載規則令飭京外各廳遵照填報用覘結案之遲速惟創辦伊始窒碍良多二年照辦者殊屬寥寥故於後列諸表二嗣經司法部嚴厲督飭詳晰指示至三年報部者始接踵而起是年法院之組織稍有變更致原定之表式難盡適用遂於年終酌加修正務以簡明爲主除兼理司法各縣知事多未遵式造報外故縣知事受理案件表從缺各廳處類能照辦歷觀各廳辦理訴訟案件情形自元年以至三年未免積壓其中因機關裁併人員更調政事務增繁而進行遲滯者實居多數司法部體察情形特定清理積案辦法向用台議制審判者暫准以單獨制行之限期理結舊積各案復定刑事審限規則及進行期間表格式飭司法機關分別報部以嚴新收案件之

考成而對於民事案件之審判亦經司法部嚴飭各審判衙門積極進行如有審理期間已逾半年以上者必須叙明理由報部備核一載以來頗著成績效後列三四兩年各廳處收結案件比較表可見其概至大理院受受理案件刑事自三年添庭後已無積壓民事於四年春承各高等廳以簡略程序清理積案之後上告案件驟增益以法規未備習慣不一遇案創例尤費經營收案之多既無從限制添員之議亦未克實行乃就京師及外省交通較便積案已清各高等審判廳中酌調民庭庭長一人赴院探討法規折衷習慣藉為清理積案之助數月之後即見廓清矣他如縣知事審理簡易案件准以堂諭代判決行之俾得簡速為理而覆判章程由部迭次修訂飭令覆判審衙門切實施行民刑事重大案件報部覆核者並妥加審核以覘各員辦案之成績復由司法部酌定民事非常上告辦法及將刑訴再理編略加訂正提前呈請施行以期於判決確定後有所救濟要於督促進行之中仍力防草率之弊此督飭訴訟之大略情形也

各審判廳收結民事案件三四年度比較表

類 別	受 理 案 件 總 數				已 結 件 數				未 結 件 數			
	三 年	四 年	比 較	已 結	三 年	四 年	比 較	未 結	三 年	四 年	比 較	備 考
京 師	1105	900	多	155	1050	895	多	155	45	3	多	
高 等 審 判 廳	1105	900	多	155	1050	895	多	155	45	3	多	
地 方 審 判 廳	255	255	同	255	255	255	同	255	255	255	同	
師 範	255	255	同	255	255	255	同	255	255	255	同	

廣 告

香河縣翁知事德政

自古有治法猶貴有治人治一國如是治一邑亦如是我香河縣長翁公之銓自民國四年蒞任斯島與利餘弊善政多端謹略述如左一注重教育前縣立兩等小學頗爲不振翁知事提倡不遺餘力現在校額數倍於前又恢復縣城勸學所設立十區學務委員會督催各員室心任事按村逐塾檢查各區聞風興起同時成立國民小學三十餘處私塾改良百餘處又於城內設立女學一處鄉立女學二處區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三四處又獨力捐資創立翁氏私立國民學校一處共增男女學生千餘名並開觀摩運動等會學界精神爲之一振一弭平盜匪我縣東兩隅盜匪充斥每值青紗帳冬防時路劫人命案件層見疊出而翁知事不動聲色親身乘駿不時下鄉逐村巡察雖夏日酷暑冬令嚴寒未嘗稍懈是以賊匪斂迹地方賴以救平一整頓司法我邑訟風素熾翁知事聽斷明敏前任積壓案件二百數十起自翁知事接篆後督同承審員逐漸清理宵夜不遑未幾一載訟累積弊別除淨盡人民感戴無涯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剿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剿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剿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

香河縣境發生尤多翁知事親往各區管理蠲十卒至盡絕本年幸不爲災其他如維持商務平反冤獄嚴禁鴉片約束差役愛民如子種種德政尤難枚舉謹就口碑登之報端以誌銘感

衆議院議員馬文煥省會議員潘桂榮王國璧勸學所長王鳳翰商會正會長侯光陸副會長局惠會董張永春錢到十區區董周式瀛李葆森張振庭田福業楊際雲李惠牛光緝賈玉符李廷槐李應嵩

地方會計處經理員胡不烈公頌

北京電話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摺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電報電話兩局收入均屬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該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搭收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鑑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為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遠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齋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為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欲逐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墾圍一百七十餘畝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隨傳隨訊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苦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褲一條為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為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救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後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謗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宦吏因緣為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僅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章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搬累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龔黃也○一教德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置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實押使其悔過面後已故近來人樂爲善其德化有如此者○一**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糞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移派盧生赴衢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諸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氏等胞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批覆公氏等情殷隊職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祿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舉望學界桑蔭嚮王登科商界李能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直隸定興縣知事德政

邑侯劉君乾義下車甫及三月即已興利除弊大蘇民困茲舉其德政言之其聽訟也酌情度理必使兩造心悅誠服察看守所押犯擁擠必擇其案情可原者立時從寬發落絕無留難至如維持學款改良警察勸導衛生禁宵役之詐索杜宵小之覬覦類皆以實心而行實政是以有口皆碑稱爲青天復見且遇士紳晉謁商辦公事無論晝夜隨到隨見博訪周諮下情既不隔閡利弊得以盡知若使久於其任何難百廢俱舉大放光明吾邑何幸獲此召父用特登諸報端以揚盛德面誌感佩之不說

閭邑公民 劉桂丹 田慶升 劉在田 秦晉升 代表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增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體各書呈請 陸軍劉總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兵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廊房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為君越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便捷特登報端以誌感謝並為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做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二月四日起)凡有做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敬啟者敝局營業近年雖甚發達然號數日增交換較繁其中仍恐有未臻妥善之處用特援原二年間辦法分日延請各界蒞局參觀藉資指導業經按戶送券登報廣告在案現由開辦以至停辦之期幾近兩月而各界男女來賓不下兩萬餘人足見對於交通事業頗具熱心但敝局一切招待諸多疏畧尙望惠臨諸君子格外鑒原不勝厚幸

臨記洋行承辦建築樓房工程廣告

茲者敝行自開張以來專售歐美各國雜貨久蒙各界稱許自市政改良本行自行監工改建新式樓房後各界多以建築式樣新穎工料更為堅實舊日光顧者多動以兼辦建築事業以挽利權本行現應社會之要求添聘高等專門建築工程師及繪圖技師等員如以本行素日之研求擬自刊登廣告日起添設包辦中外建築事業凡歐美最新式之樓房學校衙署工場機廠各工均能包辦因創之始工便較案低廉并備有各種式圖本行為檢擇且本行純以誠實相待如蒙光顧請駕臨本行建築事務所接洽方知言之非謬也
用行主人新發明磨石材料洗滌盆沐浴室各種器俱並樓房台塔窗台各式廳子平台均能用磨石材料承做本行主人謹啟

電話兩局一千零二十七號

一月十五日第三百六十五號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南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兩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 京津保律師唐寶錕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統統府前東回四營九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節畧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 遺失借約聲明

茲於辛亥年間欠有萬義昇董元臣來往賬款當契伊天成雜滯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又全盛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作抵不料伊將字據二紙不知何時遺失今已在警察廳立案勿論何人拾得均作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德興成謹白

● 銓叙局布告

為布告事查文官普通考試前經呈請展至本年三月舉行業奉 指令照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二月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八日止為報名期間凡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第三條各款資格之一報考行政職或技術職及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施行細則第一條資格人員報考甄錄者務各按局規定限期親赴銓叙局文官考試事務處繳納手續費一元領取履歷書及保結書照式填寫依限投遞逾期即行截止毋得自誤特此布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贈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
特此廣告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贈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爲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者請照後開價目攜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二三四月份訂或三冊 售大洋八角（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三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冊 售大洋一元五角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師公款收入一律搭入中鈔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搭用中鈔交鈔各五成向後本局發售公報書籍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冊之多不但卷帙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除或迭加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蒐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官廳單行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所載官文書凡具法規性質而現行有效者輯爲一篇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爲篇幅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帙庶眉目清晰檢查便利閱者祇須購置一篇而內容賅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由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調查或有未詳內容間有未協之處尙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爲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篆刻品廣告

本局現擬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實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籍簿冊單據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鉛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閱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團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體正確鐫刻精良為本局應有特長不待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件價格尤當從廉以副雅意 本局特白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如改良黏簽一事亦為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遷調無日無之在書末售出前固可隨時黏簽改正售出之後擱置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為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即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見遷調鉅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照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庶續辦理每期的收工本茲定售價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資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銅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二第三百六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交通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現在交通一類又新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毛外埠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一月十五日

大總統親授爵秩人員單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財政部令六則

布告

交通部布告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廣東

督軍請獎丁乃揚勳章擬請改為傳令嘉

獎文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李漢臣勳

章倒置擬請晉給七等嘉禾章文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

已故管獄員程世潤等一次卹金文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

總長請獎電雷學校辦事出力王平勳章

文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綏遠

和林格爾縣警佐劉少堂因公殞命擬請

照例給予一次卹金暨遺族卹金文

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財政總長陳壽彭呈

大總統核議熟河

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懇請分

別蠲緩錢糧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營長時遇

辛等擬請給予各等勳章文(附單)

廣東省長朱慶澗呈

大總統辦理學務

出力人員吳鼎新等擬請分別獎勵文

公函

外交部致印鑄局公函(統字第九號)附五

年全年發文種類及件數清單

通告

憲法會議議事日程

財政部南京八釐軍需公債第十次付息辦

法通告

附錄

廣告

一月十五日

大總統親授爵秩人員單

- 一等公倚功
- 一等子啟元
- 一等子世興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核新疆省長楊增新呈請任命楊繼昌試署溫宿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吉林省長郭宗熙咨請以常魁補阿勒楚喀正黃旗防禦富維德補雙城堡正黃旗防禦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二月十六日第三百六十六號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青州副都統延年杏稱正藍旗驍騎校鍾謙因病懇請辭職等語鍾謙應准免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長寶鎮守使一缺定爲繁缺由
呈悉長寶鎮守使准定爲繁缺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部令

財政部令第一號

派譚懷兼在賦稅司第一科辦事胡子清在賦稅司第二科辦事黃實兼在賦稅司第三科辦事高濂兼在賦稅司第四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二號

僉事晏才傑楊廷森伍宗珏署僉事鍾麟祥均進叙四等給第四級俸此令

財政部令第三號

派陸定爲籌辦新稅主任劉編訓李任譚懷黃實高濂胡子清幫同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四號

派江澤春徐森胡鳳夔向維楨會同籌備裁釐加稅事宜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九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五號

署主事周林進給七等第四級俸此令

布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財政部令第六號

茲訂定財政會議章程特公布之此令

財政會議章程

第一條 本會議以發展富源革除苛稅力謀全國財政之進步爲宗旨由財政總長召集之

第二條 本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 財政部次長參事司長

二 各省區財政廳長分廳長或其代表

三 各省區監督財政長官各派代表一人

四 財政部員由財政總長選派八人

除前項所列各員外財政總長得選任富有財政學識經驗者若干人爲會員

第三條 本會議設議長一人由財政總長任之副議長二人由財政總長於會員中指定之

事務員四人速記四人由財政總長派充之

第四條 本會議會期以十五日爲限起自六年三月一日訖於三月十五日但議長認爲有必要延長時得

延長之

第五條 外省會員應於開會日期前到部報到

第六條 會員有提案權經會員三人之連署得提出議案交由議長編入議事日程但各財政廳提案事關

一省者無庸連署

第七條 議案有應付審查者由議長指定會員審查之

第八條 本會議決案由財政總長分別核定施行

第九條 本會議議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章程於部令公布日施行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二日

財政總長陳錦濤

政府公報

一月十六日 第三百六十六號

佈告

交通部布告第三號

本部舉行第一次鐵路實習生試驗所有審查合格各生業經布告在案茲據畢業生鍾為毅等請補名與試前來姑念該生等遠道來京資格尚合在寬准其與試合將各該生姓名開列於左仰於本月十五日早七點鐘前攜帶筆墨齊集李閣老胡同本部鐵路實習生試驗處聽候點名一體與試切勿遲誤特此佈告

計開

鍾為毅 陳彥潔 汪應餘 俞楚白 王寶琛 潘新民 曹典江 楊文莊 張洪斌 劉錫鈞 孫彤
年 關鑑堅 楊均炎 楊贊文 陳自培 易效乾 顧謙昌 陳衡漳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四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公文

呈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廣東督軍陸榮廷請獎丁乃揚勳章擬請改為傳令嘉獎

文

為核議廣東督軍陸榮廷請獎丁乃揚勳章擬請改為傳令嘉獎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廣東督軍陸榮廷請獎兩廣鹽運使丁乃揚勳章一案並鈔交原呈到局查原呈內稱今夏粵局糾紛之際場局盡被兵匪佔踞運道梗塞稅食既窮該運使不避艱險刀圍挽救遂於粵省庶政尙未統一之前已將鹽務範圍先行完全規復等語洵屬勳績卓著所請獎給勳章之處自可照准惟該員丁乃揚已於本年一月一日奉大總統令給予三等嘉禾章於例未滿一年不得晉給請改為傳令嘉獎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呈伏乞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李藻臣勳章倒置擬請晉給七等嘉禾章文

為李藻臣勳章倒置擬請晉等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案准綏遠都統咨開本都統前請獎綏防剿匪出力各員案內李藻臣一員請獎九等嘉禾章業於上年九月八日奉 令獎給在案茲據廣東第四支隊長騎兵團團長馮紹閱呈稱該團第三營書記長李藻臣前在多防肅清在事出力案內曾受八等嘉禾章此次奉獎九等係屬重複呈請改獎前來相應咨請貴局查照改獎等因本局覆查該員李藻臣實於民國三年五月三日奉獎八等嘉禾章此次復獎九等既屬重複等倒置自應准其改獎擬請晉給七等嘉禾章以資鼓勵而符定章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已故管獄員程世潤等一次卹金文

為核議給予已故管獄員程世潤卹金卹等一次卹金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司法部呈

大總

統文一件內開嶺山西高等檢察廳呈稱垣曲縣管獄員程世潤自民國四年二月就職以來對於刑修女監房教誨罪囚以及辦理文牘諸事頗詳毫無貽誤不料積勞致疾竟於本年九月三十日在職病故又據廣東高等檢察廳呈稱五豐縣管獄員俞鍾堃自民國四年一月就職計在職一年有餘對於囚犯教養兼施與利除弊不遺餘力本年五月間縣屬土匪蜂起在押各犯之親屬勾引匪夥圖謀破城劫獄該員雖在病中猶能督率巡警嚴行防守而改良監所開辦工藝尤為成績昭然嗣因病勢漸深醫治罔效延至本年十一月十八日在職病故並聲明各該故員身後蕭條情殊可憫請照查給卹各等情到部本部覆核無異查該故員程世潤死亡時係月俸二十元俞鍾堃死亡時係月俸四十元依照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之規定程世潤應給予該遺族一次卹金二十元俞鍾堃應給予該遺族一次卹金四十元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日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等語該管獄員程世潤等均係在職病故核與本規定相符擬請准照原呈所請給予程世潤一次卹金二十元俞鍾堃一次卹金四十元以示體恤所有核議給予程世潤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摺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總長請獎電雷學校辦事出力王平勳章文

為核議陸軍總長請獎電雷學校辦事出力人員王平勳章呈稱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完鈔交陸軍總長呈請將湖口電雷教練所附設電雷學校辦事出力各員准予分別獎敘一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除義奎等已有令明發其餘請獎勵章人員並准交國務院核辦此令等因奉此查原呈內請獎電雷正教員王平六等嘉禾章核與薦任官超給勳章例尙屬相符擬請照准給獎以資鼓勵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摺令

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綏遠和林格爾縣警佐劉少堂因公殞命擬請照

例給予一次卹金暨遺族卹金文

為綏遠和林格爾縣警佐劉少堂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事案准綏遠都統蔣雁行咨稱據和林格爾縣知事劉蔭培呈稱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早有土匪八九十人由托克托縣境竄入縣屬崇六營村該縣警佐劉少堂聞報當即督率馬步警兵往剿行至大興地村與匪相遇該警佐身先士卒奮勇攻擊彈中頭部登時殞命遺族孤苦情殊可憫造具事實清冊據呈咨請照章核卹等因到部查該警佐劉少堂因公殉難殞命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一款所規定之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六條暨第九條之規定比照附表第一號委任檢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四百元暨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資體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都統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綏遠和林格爾縣警佐劉少堂因公殞命擬請照例給卹緣由理合具呈陳請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指

令
 查署內務部長范源熊
 財政部總長陳錦濤
 呈

大總統核議熱河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懇請分別蠲

緩錢糧文

為核議熱河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懇請分別蠲緩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熱河都統姜桂題呈報民國五年熱河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請分別蠲緩文並單各一件交部核議具復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都統備具清冊咨送在案茲奉前因覆查該處隆化縣屬山灣子被雹成災十分之地計七頃零四畝五分照例蠲免十分之七應蠲除正賦銀三兩四錢五分二釐零五絲下餘一兩四錢七分九釐四毫五絲應緩年帶徵被雹成災八分之之地計二頃九十五畝照例蠲免十分之四應蠲除正賦銀八錢二分六釐下餘一兩二錢三分九釐應緩年帶徵又西楊樹溝被雹成災九分之之地計二頃二十五畝照例蠲免十分之六應蠲除正賦銀九錢四分五釐下餘六錢三分應緩年帶徵以上共計被災地二十一頃二十四畝五分應蠲除正賦銀五兩二錢二分三釐零五絲應緩徵銀三兩三錢四分八釐四毫五絲該都統所擬蠲免成數及緩帶徵年限均係遵照訪報災歉條例辦理按照原單覆核數目尚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熱河隆化縣屬山灣子等處被雹成災懇請分別蠲緩錢

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營長時遇辛等擬請給予各等勳章文(附單)

為遵核擬給勳章事竊奉 大總統交下督練陳光遠及旅長蕭安國呈請將營長時遇辛等給予獎勵各一案經本部詳加覆核所有營長時遇辛等擬請准如所請給予各等勳章以勵成勞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謹將督練陳光遠及旅長蕭安國呈請給獎各員擬給各等勳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書記官姚述祖 蕭梅

督連長王銀朋 路德輝 史汝彥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連長孟連科 梁兆信 劉其昌 常東山 董其祥 王義貴 徐德宗 王廷齡 張義林 劉芝玉

陳曾範 石慶春 楊景元

以上十三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廣東省長朱慶澗呈 大總統辦理學務出力人員吳鼎新等擬請分別獎勵文

為廣東辦學得力人員授案擇尤請獎以昭激勸仰祈鈞鑒事竊維興學有考成之法旌能為鼓勵之方廣東自興設學校已十有五年逐年擴張成績可考現計學校達五千餘所學生二十一萬九千餘人歷屆畢業人數在二萬二千以上中間變政迭乘財政艱窘教育事業大受牽動而在職各員猶復進行不懈益加淬厲其堅忍維持之力原有可嘉查前清當岑春煊督粵時有特請獎勵辦學員紳陸爾奎等一案一時聞風鼓舞學務頓振嗣於宣統三年七月前廣東提學使秦樹聲照章分案詳請奏獎適值改革案未核復民國以來尙未

舉辦此事似非勸學賞功之道伏查京師直隸山東山西奉天黑龍江河南江蘇浙江福建等省先後請獎有案廣東事同一律自應援案辦理 應調抵任以後調核各屬造報表冊暨省視學報告並於佐理教育行政各員悉心考察擇其尤為得力者計吳鼎新等三十五員各員或主任校務著成績或佐治省政積有資勞其任事皆在三年以上且有已逾十年者毅力熱心誠不可沒謹將各員履歷開列清單據實呈保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念該員等勤勞學事分別獎給勳章俾辦學各員咸知感奮似於教育前途不無裨補所有學省辦學得力人員擬請分別獎勵各緣由除咨明教育部暨銓叙局外理合具呈陳請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一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外交部致印鑄局公函(附五年全年發文種類及件數清單)

逕啟者茲將上年本部所發公文種類及件數開單函送貴局即希查照登錄公報為荷此致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外交部民國五年全年發文種類及件數清單

國書 三十三件
國電 五件

呈 一百零四件

咨 五十五件

咨呈 一千四百七十件

部令 五十三件

部飭(五月四日以前所發飭文性質與部令相同者冠一)部字以別於他飭) 四十件

飭 八百七十一件

訓令
指令

委任令

批

函

電

照會

節略

共七千六百六十五件

二百件

一百七十三件

二件

一百六十一件

二千五百五十五件

一千四百五十九件

四百一十四件

七十一件

通告

憲法會議議事日程 第三十八號

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一時開議

(一)中華民國憲法案(審議報告)

財政部南京八釐軍需公債第十次付息辦法通告

一此項公債付息機關除已有指定者不計外餘均由中國銀行總管理處轉飭京滬漢閩各分行經理支付
二此次第十期付息之債票皆以曾經本部核准在先並將號碼登載政府公報已付過第一至第九各期息
銀者爲准其未經本部核准之票以及還本第一次第二次已抽中各債票概不發付利息

三軍需公債章程第十八條內載凡到期各息票須於到期後六箇月內換現過期作廢在第九次付息期已
滿凡續經本部核准之債票祇能自第十期起照付息銀所有第一至第九期息票期限已過照章均歸無
效概不補付

四第十期應付息銀之債票除已由部將各經營機關名稱以及債票張數收入債額並此次應付息額列有
總表外其自第一付息期起至第十付息期止所有先後核准之債票號碼(除去還本第一次第二次已
抽中各債票號碼)現復另編一表一併登入政府公報俾經理付息各機關查照付息以免舛誤

五各埠華僑所購債票應付第十期息金除新加坡巴達維亞斐律濱三處由本部函託滙豐銀行代收息票
匯向上海中國銀行支取外餘如古巴中華會館橫濱總領事署巴達維亞書報社均由上海中國銀行分
別滙寄各該處照付

六此次第十期付息所有江西省經售之票仍由該省江西銀行經理湖北遼孤教養所所領之票仍由漢口
中國銀行經理福建省所領之票仍由福建中國銀行經理以符向例而期簡捷

七北京交通銀行經售之票所有第十期息銀應由中國銀行京行照付
八各經理付息機關俟息銀付出後即將第十期息票截下彙寄本部並造具決算清冊報部查核

政府公報 通告

一月十六日第三百六十六號

八釐軍需公債第十期應付利息一覽表

經售機關	票	數	債	額	第十期應付利息額
上海中國銀行	千元票 五十三張 十元票 二十八張 五元票 三十一張	五萬三千四百三十五元	二千一百三十七元四角		
前安徽都督	千元票 四十九張 十元票 一千六百零五張 五元票 六千八百三十二張	三十萬四千一百八十元	一萬二千一百六十七元二角		
前關外都督	千元票 六千八百三十二張 十元票 一千二十五張 五元票 一千一百八十六張	二十四萬三千六百元	九千七百四十四元		
李心璧	千元票 三十三張 十元票 二千九百八十八張	十八萬二千六百九十元	七千三百零七元六角		
陳經	千元票 二十七張 百九十五張	四萬六千五百元	一千八百六十元		
前衛戍總督	百元票 二百五十九張 十元票 三百七十三張 五元票 一千五百八十五張	三萬七千五百七十五元	一千五百零三元		
陸祐	千元票 三十七張	三萬七千元	一千四百八十元		
楊仲瑛	百元票 六十八張	六千八百元	二百七十二元		
前廣西都督	千元票 一百三十八張 百元票 二百二十三張 十元票 一萬零五百張 五元票 二萬二千二百零三張 百元票 一百一十一張 十元票 三千四百八十張 五元票 三千九百四十張	五十七萬五千三百十五元	二萬三千零十二元六角		
湖北省	千元票 一百三十八張 百元票 二百二十三張 十元票 一萬零五百張 五元票 二萬二千二百零三張 百元票 一百一十一張 十元票 三千四百八十張 五元票 三千九百四十張	六萬五千六百元	二千六百二十四元		

前 貴州 都督	華 僑 朱	前 南 京 陸 軍 部 附 屬 該 部	巴 達 維 亞	新 加 坡	交 通 銀 行	吉 巴 中 華 會 館	前 浙 江 都 督	前 蘇 建 都 督	前 江 西 都 督	前 江 蘇 都 督	前 煙 台 都 督
百元票 三十七張	百元票 二百四十五張	十元票 十張 及紀念價值五百九十元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十元票 一百張 百元票 一百張	千元票 一百四十五張
三千七百元	二萬四千五百元	六百九十元	九萬五千八百五十元	七千一百七十元	一萬六千二百七十元	一萬三千零七十元	六萬六千五百八十元	二千三百十五元	七十九萬零一百八十元	七十一萬四千五百元	十四萬五千元
一百四十八元	九百八十五元	二十七元六角	三千八百三十四元	二百八十六元八角	六萬五千零八元	五百二十二元八角	二千六百五十九元二角	九十二元六角	三萬一千六百零七元二角	二萬八千五百八十元	五千八百元

政府公報 通告

一月十六日第三百六十六號

巴達維亞書報社	千元票 八張	八千元	三百二十元
湖北遺孤救養所	千元票 二十張	二萬元	八百元

千元票二千九百張
 百元票一萬六千七百一十一張
 十元票三萬零六百零九張
 五元票三萬八千六百七十四張
 記名債票五百九十元

共計債票 千八百四十六元

- 一 江西省所售之票由贛省江西銀行經理付息
 - 一 福建省所售之票由福建中國分銀行經理付息
 - 一 巴達維亞新加坡英律漢華僑所購之票託由滙豐銀行憑票付息再將息票向上海中國分銀行結算支款
 - 一 巴達維亞書報社經售之票仍由上海中國分銀行匯交該書報社付息
 - 一 陳經君所售日本華僑之票由橫濱中國領事署經理付息
 - 一 湖北遺孤救養所所領之票由漢口中國分銀行付息
 - 一 古巴中華會昭華僑所購之票應領息銀由上海中國分銀行匯交該館代付
 - 一 交通銀行經售之票由中國銀行京行付息
- 其餘各機關經售之票所有第十期息銀統由上海中國分銀行按表照付

財政部核准發息八

碼 號 票 元 百

碼 號 票 元 千

13974-13975 1-31
 13978-13997 125-186
 14001-14096 249-407
 14098-14196 1001-1227
 16101-16200 1259-1382
 16213-16224 1554-1615
 16228-16320 1696-1751
 16535-16600 1753-1758
 18106-18229 1790-1975
 18261-18291 2007-2037
 18323-18384 2194-2215
 18567-18567 2278-2308
 18639-18673 2340-2370
 18801-18837 5544-5563
 19178-19181 6438-6530
 19289-19395 6593-6654
 19717-20037 6748-6844
 20252-20465 6846-6996
 20787-21642 7023-7058
 21750-21856 7528-7551
 22071-22498 7709-7710
 22927-23140 9210-9369
 23555-23427 9371-9417
 30001-30034 9419-9425
 30142-30248 9640-10602
 30356-30462 10710-11137
 30570-31318 11673-11886
 31426-31353 12101-12311
 31961-32600 12422-13063
 32679-32684 13171-13277
 32687-32691 13492-13500
 32693-32694 13563-13800
 32696-33058 13701-13724
 33166-33379 13787-13817
 33584-33700 13849-13879
 33908-40000 13911-13941

4265-4866 1-2
 4269-4270 9-12
 4273-4274 17-34
 4277-4287 37-44
 4294-4295 82-85
 4301 90-92
 4304-4313 96-100
 4318-4321 121-127
 4327 130-131
 4339-4400 136
 9001-9500 201-203
 10001-10478 212-238
 11706-11732 322-323
 11787-11840 326-327
 11895-11921 334-339
 11949-11975 344-347
 12057-12137 354-369
 12192-12245 372-373
 12896-12997 378-382
 12932-12547 474-527
 12575-12601 582-665
 12656-12763 3001-3003
 12872-12925 3011-3000
 12980-13006 3151-3289
 13034-13060 3317-3322
 13088-13111 3351-3403
 13142-13330 3461-3909
 13358-13463 4045-4088
 13489-13513 4153-4206
 13539-13583 4234-4255
 13639-13663 4257-4260
 13691-13697
 13700

交 碼 號 價 公 需 軍 釐

政 府 公 報 通 告

一 月 十 六 日 第 三 百 六 十 六 號

碼 號 票 元 五

碼 號 票 元 十

226192-228200
226801-226828
226980-226989
231260-231300
231601-231700
232901-234000
235101-235134
249119-249238
249389-249448
249509-249568
249599-249778
249809-249828
249899-249958
250019-250048
250079-250138
250199-250238
250349-250408
250499-250578
250799-250798
250839-250978
251099-251158
251219-251248
251479-251508
251889-251888
251999-251908
252039-251746
252179-251802
252331-251886
251948-251978
251999-252078
252719-252722

1-31
501-997
2582-3687
4694-9445
9974-10500
14801-16385
67894-68943
70006-71051
71890-72757
75286-75813
76870-77225
78082-78579
80032-81565
82150-83733
84790-86345
87430-88648
92182-92709
93768-95877
97490-99645
99900-100623
101158-101685
102214-102741
103270-103897
107468-109617
110138-112308
117000-1161289
161860-162359
183920-18449
164980-165090
217001-217011
226101-226130

58905-59664
60805-63844
64225-64604
65865-66884
68405-69164
69925-70304
70685-71064
71445-71824
A47612-47885
47848-47970
48101-48108
48170-48200
48891-48930
48862-48752
48814-48900
49001-49200
49001-49000
49708-49738
49708-49880
50201-50200
50491-50433
50474-50500
50618-50676
51235-51800
51425-51453
51675-51600
52000-52030
52000-52100
58901-60583
60974-2498
62871-8262
63445-64408
65173-65554
65927-66000

1-28
501-852
1993-2752
3513-6932
7813-8682
10501-13561
10745-10866
10889-11657
11399-11842
12158-12289
12892-12513
12575-12940
13002-13062
13185-13806
13210-13439
13231-13611
13735-13877
14109-14221
14405-14892
14554-15014
15137-15330
18733-19100
19182-19257
19308-19429
19484-19560
27701-27710
47205-47504
48235-49024
48405-51684
52065-52444
53205-53984
54721-55104
55485-55884
57906-58141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司法類一月十六日第三百六十六號

湖	江	浙	建	福	西	江	徽	安	蘇	江	西	山	南
高等審判廳	鄱縣地方審判廳	杭縣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閩侯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九江地方審判廳	南昌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蕪湖地方審判廳	懷遠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太原地方審判廳	開封地方審判廳
六三三	一四四	一九九	二五三	五九	三八	二九九	八八	五二	二九	四〇	三五	二九	三五
七九	二五三	一九九	二四七	二七三	四八	九六	四七五	五五	五二	五九	四六	二九	一九九
云	二七	三〇	三五	六五	三三	九	四	二六	二七	二九	三三	八	六
							六						六
五	二五七	一七三	二八三	四三	二四	三六	五二	四四	二五	三七	八三	八四	二六
六五	一五七	一八九	一四四	二八	四	五七	四四	五五	三三	二〇	一五	二五	一四
三〇	二〇	一四六	二九	六	二五	一九	二四	二	二七	二	二	二	九
							二〇						二
九	七	七	三	九	元	七	五	二	四	三	二	一	七
九	七	七	三	九	元	七	五	二	四	三	二	一	七
四	五	二	六	六	五	四	六	三	四	〇	七	九	二

西	廣	東	廣	川		四	肅	甘	西	陝	南	湖	北			
桂林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澄海地方審判廳	廣州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巴縣地方審判廳	成都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分廳	高等審判廳	秦蘭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長安地方審判廳	常德地方審判廳	長沙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夏口地方審判廳	武昌地方審判廳
六二	四四	九九	三六二	二五九	一四二	二四二	二四九	八三	四三	二四	六三	七六	一四	一三	二六	四一
五二	四九	一〇五	三三三	三三三	二七五	一六三	四〇	二四	二四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一五	九四			五九	三九	二一	八四	四	一五	四	四	九	一六		一五
五			二	三												五
四	三	八	三	一	一	九	一	六	二	七	二	四	四	一	二	四
四	四	九	三	一	二	四	四	三	二	八	九	九	一	一	一	六
六	二	七	六	六	六	六	二	四	八	一	五	三	一	三	四	一
三	三	六	九	九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六
三	四	六	三	三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六
二		一														二
二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廣 告

香河縣翁知事德政

自古有治法猶貴有治人治一國如是治一邑亦如是我香河縣長翁公之登自民國四年蒞任斯邑興利除弊善政多端謹略述如左 一注重教育從前縣立小學小規模為不振奮翁知事提倡不遺餘力現在校額數倍於前又恢復縣城勸學所設立十區學務委員會督催各員悉心任事按村添塾檢查各區開風興之同時成立國民小學三十餘處私塾改良百餘處又於城內設立女學一處鄉立女學二處寓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三四處又獨力捐資創立翁氏私立國民學校一處共增男女學生千餘名並開辦學運勸導會學界精神為之一振 一抑平盜匪我縣東兩隅盜匪充斥每區青紗漲冬時時劫掠人命案件層見叠出而翁知事不動聲色親身乘駿不時下鄉逐村巡察匪風日靖冬令嚴寒去青袍備是以賊匪歛迹則方賴以救下 一整頓司法我邑訟風素熾翁知事聽斷勇敏前任積案案件二百數十起自翁知事接篆後督同承審員逐案清理宵夜不遑未幾一載訟累積弊剔除淨盡八民感戴無涯 一嚴禁賭博我邑多賭賭民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罰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徒用風威知警惕 一掃蕩動勞去歲大汛亢旱蝻孽為災香河縣境發生尤多翁知事親往各區督理蠶子不至盡絕本年幸不為災其他如維持商務平反冤獄嚴禁鴉片約束差役愛民如子種種德政尤難枚舉謹將口碑登之報端以誌銘感

衆議院議員馮文煥省會議員蕭桂榮王國瑞勸學所長王恩翰商會正會長侯光陸副會長周惠嵩董張永春錢珣十區區董周式灑李葆森張振庭田福榮楊際雲李忠牛光綽賈玉符李廷槐李應嵩

地方會計處經理員胡丕烈公頌

北京電話局要要廣告

敬啟者奉交通部訓令內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點所有公收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幣五成毋庸搭收理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令准如所請辦理等因並電請兩周收入均關公款自應遵照辦理仰該局自奉到部令後即日施行此令等因奉此該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莫能辦理呈請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各款等數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中華書局



國民學校

高等小學

國民學校

國民學校

高等小學

修身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算術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歷史教科書

地理教科書

理科教科書

修身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算術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修身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算術教科書

國文教科書

算術教科書

各八冊 每冊折售七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五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五分

各六冊 每冊折售一角

各六冊 每冊折售二角

各六冊 每冊折售二角

各六冊 每冊折售二角

各八冊 每冊折售二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各八冊 每冊折售四分

春季始業新編教科書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審定批

編輯較前大有進步

選擇教材斟酌字句均為妥善

條理井然深淺合度

較前春季本頗為妥善

教材選擇文字淺深均尚合宜

程度適合配置亦安

敘述詳確

教材適當文理簡明

選材妥善說理明白詞稱善本

大致妥善

所取教材極合兒童心理

旨趣正大指點親切

選材切近造詣明顯

大致妥善

教材之選擇排列均見妥協

教材於文字指定文例合宜小體度

已呈教育部審定

已呈教育部審定

已呈教育部審定

已呈教育部審定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繼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述者略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虧缺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濶濶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甕圍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筒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城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纏訟徐公對於訴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苛罰隨即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軍衣褲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襖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放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從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訾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遵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躬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挽墨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葉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微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輩苦問首徐公則分別記過面違時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一月十六日第三百六十六號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為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為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為善其德化有如此者○**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繁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達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而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蘭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興利除弊善政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吳等隨舉政績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幹奏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覆覆公民等情於臥轍無法擊轅祇得將徐公長生諡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東門外建道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隆總代表公舉習學界桑蔭王登科商界李能盛文章老農吳大明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令致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資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籍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為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新書步兵兵類騎兵類步兵兵類騎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醫藥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德勝門外德勝街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公府庶務司通告

為通告事本司自接辦庶務以來凡購買物品修理工程均以力除積弊為宗旨是以一再通告聲明無論向何處交易概無絲毫賒欠以及回扣等事本司員役等亦皆束身自好未敢逾越範圍現屆春節期近本司為杜漸防微起見特此再行聲明凡與本司往來交易各商號務各別除舊習不得私相賒借甘受損失倘有假本司名義或本司員役等有向商號賒欠及勒索小費等事該商號幸勿為其所欺務即函告本司或逕報送官廳以免流弊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幣院參議子廷謙誠懇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厚君每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便捷特登報端以誌感忱並為該保險業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於十二月四日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二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銓叙局布告

為布告事查文官普通考試前經呈請展至本年三月舉行業奉 指令照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二月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八日止為報名期間凡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第三條各資格之一報考行政職或技術職及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施行細則第一條資格人員報考應考者務各按照規定限期親赴銓叙局文官考試事務處繳納手續費一元領取應考書及保結書照式填寫依限致遞逾限即行截止毋得自誤特此布告

京津保律師事務所辦理審廳案件九帶大理院平政院訴訟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電報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簿詳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遺失借約聲明

茲於辛亥年間欠有萬義昇堂元臣來往賬款當伊天成糖帶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又全盛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作抵不料伊將字據一紙不知何時遺失今已在警察廳立案勿論何人拾得均作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德興成謹白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兩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遷於東安門內兩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匯票隨函附寄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圖省事以銀行鈔票封入便函迨拆閱之後函內則注明銀數若干而款已不匿而走探諸郵局郵局答以不知詢之本人本不自認給茫無根據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購用郵局匯票或用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封寄亦可如仍將鈔票封入便函倘有遺失則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八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舊存公報減價廣告

逕啟者本局為推廣政府公報銷路起見將舊存公報廉價發售願購者請照後開價目攜帶現金至本局發行所訂購可也特此通告

- 北京臨時公報全份 三四月份訂成三冊 售大洋八角 (外寄郵費裝訂費均按一箇月收)
- 元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 二年政府公報三折 每月售大洋二角四分
- 三年政府公報六折 每月售大洋四角八分
- 四年政府公報七折 每月售大洋五角六分
- 南京臨時公報一月三十日起至四月五日止共五十六冊 售大洋一元五角

以上六項裝訂費在外

●印鑄局京餉公款收入一管卷第八十號交鈔各五成通告

本局現據財政部呈准京師各項公款收入一律改用中鈔交鈔各五成由後本局發售公報書藉及勳章給領等收入應即遵照辦理但外省解款不在此例特此通告

●印鑄局增刊法令輯覽廣告

本局發行之法令全書自元年至今統計各期出版已及五十九冊之多不但考映浩繁攜帶不便且歷時漸久變更尤甚其中所載各法令或早經廢除或迭加修正徒佔篇幅無補實用本局有鑒於此現擬法令全書仍按期出版外另行增刊法令輯覽一部彙集民國成立以來現行法令各章隨舉行章程條例以及歷年公報所載官文書凡具法現性質而現行有效者編為一篇詳分章款以類相從自為篇幅其失效及無關緊要者概予刪除以省卷秩庶幾目清圖檢查便利讀者試須購置一編而內容該備無所不具費資既省攜帶尤易現已將目錄編就送出法制局審查完竣刻日出書惟本局以事關法典不厭詳求特先將該書目錄按日登載公報其調查或有未詳內容間有未協之處尚望海內法家不吝賜教逕函指正俾成鴻製為幸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五年二期法令全書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五年三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代辦各種印刷篆刻品廣告

本局現擬擴充營業凡本局職掌所規定事項一律繼續舉辦其行推廣無論公私各界以左列各事委託代辦本局均極歡迎

一印刷類 如官文書用紙信箋信封書簿簿冊單據證書名片及其他印刷等品不拘鉛印石印大宗少數均可承辦

一篆刻類 各式圖記印章品質限金銀銅三種不論圓體或個人所用均可鑄造至篆隸正確鐫刻精良爲本局應有特長不待贅言

以上各件有以委託本局者請隨時來局接洽定期取件價格尤當從廉以副雅意

本局特白

●印鑄局職員錄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廣告

本局職員錄自本年第二期起擴充內容力加改良黏蓋一事亦爲改良之一出版以來業經實行惟職員任免遷調無日無之在書未售出前固可隨時黏蓋改正售出之後漏摺稍久其中職員仍多不符茲爲益求完善便利閱者起見每期職員錄出版後加印職員改正對照表一種每十日出版一次於十日中職員之任免遷調細備錄無遺持與原書參照一覽瞭然准日內出版以後屢經辦理每期的收工本茲定條例於下

一購職員錄者隨書附送不另取費惟購書在前者恕不另補 一零購每份酌元十枚無論已未購書者均可帶購 一定閱長期者每月大洋二毛外埠另加郵費四分按期寄送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三第三百六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交通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並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一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計一冊售大洋四毛外埠另加郵費一角現在交通一類又新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毛外埠加郵費一角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令八則

農商部令六則

交通部令

公文

呈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年

班王公錫林果勒盟長親王揚桑等經班

喇嘛丹巴噶勒瑪因故不能來京值班據

情彙請給假文

咨呈

鑲白旗漢軍衙門咨呈國務院報明本旗都

統達壽就職日期文

公函

內國公債局致印鑄局函（附五年份發文

號數分類表）

批示

交通部批二則

公電

杭州呂公望來電

杭州楊善德來電

濟化張鴻遇等來電

更正

附錄

廣告

勅命 令錄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馬德恩馬長泰給予三等文虎章王德山程德元張文翰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馮汝玖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王耀忠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派龍驤充察哈爾全區墾務總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農商總長谷鍾秀

大總統令

任命王治昌爲農商部參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農商總長谷鍾秀

大總統令

夏同壽加陸軍少將銜金義成授爲陸軍步兵上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已擬中將銜陸軍少將易堂齡當差動奮請予開復等語易堂齡應准開復中將銜陸軍少將原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王冠勳爲直隸督軍公署中校參謀關甘霖張席珍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邢士廉爲黑龍江督軍公署中校參謀鄭英啟爲少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劉悅桐授爲陸軍步兵少校徐盛勳司承業關成德胡有謨授爲陸軍騎兵少校黃志忠王華春授爲陸軍騎兵少校胡志本黃廷亮姚恩洪程金山李芝田季福榮加陸軍步兵少校銜劉玉山周吉成劉萬和李玉田龐吉陸加陸軍騎兵少校銜陳繼堉授爲陸軍三等軍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文官職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黃懋誠擬請改分由
呈悉黃懋誠准其改分內務部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范源鏜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蒙邊賄濟出力人員分別補官加銜給章由
呈悉夏同壽等已另有令補官加銜給章常德盛張殿如馬廉譚姜占元均著傳令嘉獎餘如
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覽明京兆地方各營汛開辦用款擬准支銷由
呈悉應准支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范源廉

呈參議院華僑議員第一班改選擬延期至三月十八日舉行由

呈悉參議院華僑議員第一班改選日期應准於本年三月十八日舉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五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年終考績本院薦委各員馮汝玖等擬請獎給勳章由
呈悉馮汝玖已有令明發祥桂蘭元章劉正雅蕭颺曾隆弗陸鼎銘桂樟均給予五等嘉禾章
彭清嘉王郁駿均給予八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八十六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撰擬察哈爾正白旗地方喇嘛廟廟名請圈定由
呈悉應准定名隆仁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 令

司法部令第一六八號

參事胡以魯現在請假所遺參事職務派何基鴻暫行代理在代理期間內毋庸兼在秘書上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一六九號

學習員龍溥霖改派在秘書室學習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一八一號

僉事翁鞏劉定宇均具有本部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一款之勞績應各給予本部二等金質獎章除彙呈外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一八二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秘書梁激溪進給五等第五級俸僉事廖祉勳進給四等第三級俸滕驥進給五等第六級俸主事万廷瑞劉民安進給六等第一級俸朱鴻祥段世徽朱堯章郭開文許景升涂熙斐均進給六等第二級俸吳和翀進給七等第四級俸畢有年進給七等第五級俸趙芳偉進給八等第八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一八三號

朱仁壽阮志道汪栴寶汪仁寶孫鶴皋戴修瓚趙漢清姜芝蘭陸紹訓張家壩柳凌雲周毓璿辦理司法會議書記庶務事宜備極勤勞均具有本部獎章條例第一條第四款之勞績應各給予本部二等銀質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一號

主事董益乾陳克耀均進給大等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二號

署秘書楊學禮僉事潘元枚均具有本部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一款之勞績應給予司法部三等金質獎章除

彙呈外主事何超榮寬胡振強胡雲程均具有本部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一款之勞績應給予司法部一等銀質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五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司法部令第三號

僉事吳源朱麟藻已呈准進叙四等應各支四等第四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六日

司法總長張耀曾

農商部令第六號

委任萬勛忠署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七號

委任沈國文署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十一

農商部令第八號

委任陳揚鑾署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九號

委任李肇統署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十號

委任王道昌署技士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農商部令第十一號

技士李士襄經江蘇調用所有技士一缺委任周秉堉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農商總長谷鍾秀

交通部令第一二號

茲訂定國有鐵路公用乘車證發行規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 日

交通總長許世英

國有鐵路公用乘車證發行規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國有鐵路公用乘車證之發行均依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公用乘車證之種類如左

一 定期乘車證 二 一次乘車證

第三條 公用乘車證各分為三等其紙色如左

一等精紅色 二等深黃色 三等深藍色

第四條 乘車證發行時應記入左列各項方能有效其存根並應由填發員簽印負責

一 使用者之職務及姓名 二 事由 三 等級 四 起訖地點 五 期限 六 發行年月日 七 發行者之

官職及姓名

第五條 乘車證依左之區別定其等級

月薪在三百元以上者發一等 月薪在一百元以上者發二等 月薪未滿一百元者發三等

第六條 乘車證均由發行者加蓋騎縫印無印者無效

第七條 凡持公用乘車證者不得佔用包房如過座位不敷時應讓購票之客就坐

第八條 凡持公用乘車證者必須按等乘車如逾越等級應照章補價

第九條 乘車證祇限於本人一人使用不得售賣或轉借他人

第十條 凡持公用乘車證者所帶行李祇准照章免費其逾量者仍應繳價

第十一條 乘車證除經發行者另蓋專戳外不得乘坐特別快車

第十二條 凡持公用乘車證者如需床位須另購床位票

第十三條 鐵路查票收票及乘車一切規章持證人均應遵守

第二章 定期乘車證

第十四條 定期乘車證由交通部依附表第一號印製並發行之

第十五條 定期乘車證之發行以左列各項為限

甲 鐵路員司 乙 郵務員役 丙 護路軍警 丁 他路互換 戊 攬載貨物

第十六條 定期乘車證均由各路局長妥附表第三號彙呈交通部核發

第十七條 定期乘車證應將持證人之像片黏貼票上但乙丙兩項人員必須輪換者不在此限

第十八條 定期乘車證之期限分三箇月六箇月及一年三種逾限無效

第十九條 定期乘車證之等第除甲項應依第五條辦理外乙丙丁戊四項由各主管機關開車送由各路

局長彙核轉呈交通部核發

第二十條 鐵路員司之定期乘車證除局長副局長處長及總工程師外非詳述理由確係因公常用者不

得請發

第二十一條 凡持郵務員役定期乘車證者除郵務長郵務員外其座位不得與郵件相雜並須著用制服

第二十二條 護路軍警之定期乘車證須確在各該路巡護者始得請發乘車時應著制服其未著制服者

須以主管官廳所發執照為憑

第二十三條 他路互換之定期乘車證以左列二者爲限

一國有鐵路人員常因要公往來鄰近鐵路全線或一段者得由各該路局長詳敘事由呈部核發

二南滿東清膠濟各鐵路與國有鐵路互換者其張數與等級均應相等

第二十四條 攬載貨物之定期乘車證無論其爲公司或商店均依左之規定發給
 一每月所攬貨物運費達一萬元以上者發三等證一張 二每月所攬貨物運費達五萬元以上者發二等證一張三等證二張 三每月所攬貨物運費達十萬元以上者發一等證一張二等證一張三等證二張 四每月所攬貨物運費達二十萬元以上者發一等證一張二等證二張三等證三張

前項乘車證其期間均以三個月爲限期滿得請再發其運費之計算以最近三月之平均數爲標準

第二十五條 定期乘車證所載職務等級地段期限如有變更時由各該路局長呈部訂正不得自行更改

第二十六條 定期乘車證於滿期或不用時應由本人送還路局繳部註銷

第二十七條 定期乘車證無論何等均以一人爲限不得附帶僕從

第二十八條 凡遺失乘車證者須速明事由及乘車證號數等級地段報由該管路局轉呈交通部核辦並由遺失者登報聲明作爲無效

第三章 一次乘車證

第二十九條 鐵路員司因有公務或其他特別事故往來於其本路時得發給全綫或一段之一次乘車證

第三十條 一次乘車證由交通部依附表第三號印製發交各路局備用

第三十一條 一次乘車證由各路局長事務處處長簽字發行但爲事實上便利起見總工程師司事務所主任工廠主任及總段長得呈請局長預領三等乘車證對於所雇員役代爲發行仍由局長負責

前項發行者之職名姓名及圖記均應先由各該路局彙報交通部備核

第三十二條 一次乘車證自填發之日起三日內有效

已逾前項期限登車者作爲無效如仍習用者除由查票人收回該證外應按票面所載等級路程補收票

價

第三十三條 一次乘車證之存根每月用竣後應繳還車務處每半年彙呈交通部查核

次

第三十四條 鐵路人員每滿一年得依附表第五號請求本管長官爲其家族給發往復之一次乘車證一
前項家族以父母妻子爲限至多不得逾五人如超過者仍應照章購票

第三十五條 鐵路員所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對於本人家族及其僕人得依附表第五號請求本管長官發給一次乘車證所有行李器具等亦得酌予免稅

一 赴任或轉任者 二 辭職者 三 因公負傷或病重歸里者 四 在輪病故者

前列各項準用第三十四條第二項第三項之規定但僕人至多不得逾二人第四項并得免收運樞費

第三十六條 交通部員因奉派考查事務或其他特別事故發給定期或一次乘車證者另行規定之

第四章 罰則
第三十七條 違反第五條之規定將等級從優填發者除發行人記大過一次外應即取銷其乘車證繳還

原發行處並照證上所載地段補收車價

第三十八條 違反第七條之規定者應補交包券費

第三十九條 違反第九條第十七條之規定者除沒收其乘車證追取票價外另向記名人或其機關按其

等級地段追繳三倍票價

第四十條 違反第十一條之規定者應照章加收票價

第四十一條 違反第十八條之規定者除沒收其乘車證外並追繳三倍之票價

第四十二條 違反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者沒收其乘車證

第四十三條 違反第二十七條之規定者應照無票乘車者追繳票價

第四十四條 違反第二十三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者應將發行者罰新一月

第四十五條 違反第三十四條之規定者除將請求人記六過一次外并停發二年

第四十六條 違反第三十五條之規定者除第四項外應向請求人追繳票價

第五章 附則

第四十七條 國有鐵路第四次聯運會議記事錄附錄戊所載國有鐵路交換職員免票規則自本規則公布後即取消之

第四十八條 第十四條及第三十條之印刷費及發行費等接各路局使用之多寡分擔之

第四十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附表第一號

交通部直轄

定期乘

字第 號

一 職務姓名

二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地段由 站至 站往返

四發行者姓名 職官姓名

民國 年 月 日發

鐵路 填發員 附簽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鐵路

證車

一本證之發行以下列各項為限 甲鐵路員司 乙郵務員役 丙護路軍警 丁他路互換 戊攬載貨物

二此證限於本人一人持用不得轉借及隨帶他人如有前弊一經查出即將該證沒收除照章補價外另向原人追繳三倍票價

三此證必須按等乘車如越等級應照章補價且不得佔用包房

四此證遇有路員查票時應隨時交驗

五此證如已不用或至滿期時應繳還原局呈交通部註銷倘逾期即作為無效

六鐵路一切規章持證人均應遵守

七所帶行李之重量祇准照章免費

八此證除加蓋戳外不得乘坐特快快車

九如用睡牀須另購牀票

附表第二號 凡不能填寫姓名及黏貼相片等請由均於備考內附註之

鐵路請發職員定期乘車證人名一覽表

甲項定期乘車證

管轄處所	職務	姓名	月薪	乘車證等級	由何站	至何站	期限	請發事由	備考
------	----	----	----	-------	-----	-----	----	------	----

乙項定期乘車證

局別	職務	姓名	乘車證等級	由何站	至何站	期限	請發事由	備考
----	----	----	-------	-----	-----	----	------	----

丙項定期乘車證

機關別 職務 姓名 乘車證等級 由何站 至何站 期限 請發事由 備 考

丁項定期乘車證

路別 職務 姓名 乘車證等級 由何站 至何站 期限 請發事由 備 考

戊項定期乘車證

某公司或商店 職務 姓名 乘車證等級 由何站 至何站 期限 請發事由 備 考

附表第三號

交通部直轄 公用一次 等乘車證 鐵路

字第 號

一 職務及姓名

二 事由

三 地段由 站至 站

四 期限 月 日止

五 發行者職官姓名 發發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

字第 號

一 姓名 號

二 事由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日止

站至

日止

站至 站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交通部直轄

鐵路公用單程

等乘車證

三 地段由

站至

站單程用

四 期限

月

日止

五 發行者職官姓名

填發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

一 此證按照交通部國有鐵路公用乘車證發行規則第三十條發給
二 此證限於本人一人使用不得售賣轉借或隨帶他人

三 此證須於將到站時交與收票人或站長

四 此證逾期作廢如誤過期證上車者照章收價

五 持證人須於搭車之日持此車站票印日期

六 此證必須按等坐車如越等級照章補價

七 此證除加蓋車戳外不得搭坐特別快車

八 此證如本人不用須繳回發行者註銷

九 所帶行李重量祇准照章免費

十 鐵路查票收票及乘車一切規程持證人均應遵守

十一 持證人不得擅坐包房如用睡牀須另購牀票

附表第四號

請領家族免費乘車證須書

區域自

站至

站

期限自

年

月

日

父母某
妻某
子女某

右為 專旅行特具願書請按鐵路公用乘車證發行規則第三十四條發給往復之單程乘車證為荷

民國 年 月 日 請求者

局長鈞鑒

附表第五號

請領家族及僕人等乘車證

區域自 站至 站

期限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父母某
妻某
子女某
僕人某

右為 專特具願書請按鐵路公用乘車證發行規則第三十五條發給一次乘車證為荷

民國 年 月 日 請求者
局長鈞鑒

政府公報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第 100 册 452

公 文 彙

呈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年班王公錫林果勒盟長親王揚桑等經班喇

嘛丹巴噶勒瑪因故不能來京值班據情稟請給假文

為年班王公經班喇嘛不克來京陸續呈報據情稟請給假事竊查本年西扎魯特扎薩克多羅達爾罕郡王
 多布柴錫塔圖庫倫旗扎薩克達喇嘛羅卜桑林沁因病請假由臣呈奉 指省均准給假以示體恤在案
 茲准錫林果勒盟盟長阿巴噶左翼扎薩克和碩親王揚桑等呈稱當病後思加以東烏珠穆沁旗勦辦逆匪
 本旗應有預備事件防範殊繁不克來京又唯烏達盟盟長桑受扎薩克和碩達爾罕親王蘇珠克圖巴圖爾
 呈報本盟阿魯科爾沁扎薩克多羅郡王旺沁喇嘛等因該境款問為巴里所擾人民逃亡親任各處招集撫
 綏不克分身又依克昭盟鄂博多斯備兵扎薩克郡王銜扎薩克多羅貝勒蘇木巴爾巴圖呈報本旗扎薩克
 多羅貝勒特古斯阿本固盟現患足疾難以親赴盟國公誨克圖互齊現患腰臂疼痛不能進京又依克昭
 盟鄂博多斯扎薩克多羅貝勒阿拉坦瓦齊爾呈稱奉母老母赴五台山進香本擬進京值班因母年老天寒撥烈
 送間敘以盡子職不克分身當差又錫林果勒盟盟長烏珠穆沁扎薩克和碩親王揚桑等稟請本旗班
 旗鎮國公達木林呈稱途中忽患腰腿疼痛飲食不進不克來京又錫林果勒盟盟長阿巴噶左翼扎薩克和
 碩親王揚桑呈據本盟傑呢特扎薩克王德木楚克保等稟請扎薩克和碩協理達爾罕呈稱本旗鎮國公銜
 輔國公特穆爾前患腰腿疼痛今欲復發醫治未痊實難進京值班又哲里木盟科爾沁扎薩克和碩圖什業
 盟親王業喜海順呈稱本旗烏魯錫英呈布多爾濟等稟請名號喇嘛丹巴噶勒瑪患疾步履維艱不克來
 京以上各員均懇請給假前來查親王揚桑郡王旺沁喇嘛等來員勒特古斯阿本固阿拉坦瓦齊爾鎮國公
 達木林輔國公特穆爾紳克圖瓦齊爾喇嘛丹巴噶勒瑪等或有事故或因疾病均不克來京值班擬請准予

政 府 公 報 公 文

一 月 十 七 日 第 三 百 六 十 七 號

二十三

政府公報 公文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給假以示體恤理合彙案呈請鈞鑒指令施行謹呈六年一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咨呈

鑲白旗漢軍衙門咨呈國務院報明本旗部統達壽就職日期文

為咨呈事本旗部統達壽因病呈請辭職民國六年一月五日奉 大總統令鑲白旗漢軍部統達壽准免本職此令又准值年旗來文本年一月八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達壽為鑲白旗漢軍部統此令相應咨行移旗可也等因前來查新設中旗部統達壽於是日就職並接管部統印鑰相應咨呈貴院可也為此咨呈

公函

內國公債局致印鑄局函(附五年份發文號數分類表)

逕啟者查民國四年份本局發文號數曾經按照公文書格式令函請貴局印載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民國五年份發文號數分類列表函送貴局希即查照印載可也此致

附表一份

公文類別

呈文

咨文

公函

批

電報

統計

號數

一七四二

一六五二

九七

六〇

一七三

二五八

批 示

交通部批第一八號

原具呈人華北電燈公司董事嚴範焘等

呈一件謹將開工日期並三井洋行機台同修改章程開報請予查核備案由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一日

交通部批第一一六號

原具呈人汪 錡
陳燭合等

呈一件前悉津浦幫駁船編入運送請迅予核批由

呈悉在此案前據來呈當由部發交津浦路局核復茲據復稱津浦幫駁商辦駁運公司之一早經一律取消前於商辦時常用燕湖駁米船拖帶貨物每有滯滯情事故當日編制駁船之際經將軍署派員與港務處核驗未准至幫頭名目亦經前港務處在查驗船隻改發執照案內一律革除今汪錡等仍以幫董名義請將該幫駁船編入運送既於改革原案未符實恐他常效尤各舉幫董又敢把持款費之漸如實有穩固可靠之駁船亦當照章覓具運環保結呈請派員查驗但港務用船之增減悉以水路貨運之多寡為衡倘查驗合用先為註冊仍俟貨運暢旺或原有駁船毀損時再行編入營業等情到部查津浦駁運既歸鐵路自辦各項駁船自不准再有幫董幫頭名稱致滋流弊如實有穩固可靠之駁船應由該駁船戶照章覓保自行具呈津浦路局核辦毋庸駁商等代表請求合行批示仰各知照此批

政府公報 批示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郵印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十三日

公電

杭州呂公望來電一月十三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鈞鑒各院部南京副總統各省督軍省長熱河歸化察哈爾都統上海護軍使徐州巡閱使並轉鎮守使均鑒奉 令浙江督軍兼署省長呂公望謹請辭職呂公望准免本職特任楊善德為浙江督軍等因奉此公望遵 令於一月十二日交卸督軍印於是日接印視事謹電奉聞呂公望叩 眞印

杭州楊善德來電一月十三日

國務院總理各部總長各省督軍省長熱河歸化察哈爾都統上海護軍使徐州巡閱使並轉鎮守使均鑒本月一日奉 令特任楊善德為浙江督軍齊耀珊為浙江省長未到任以前著楊善德暫行兼署此令等因善德理於十一日到浙准呂督軍將督軍印信文卷移交前來遵於十二日接任督軍視事材幹任重深懼弗勝尙希時錫箴言以匡不逮特電奉聞楊善德叩 眞印

清化張鴻遇等來電一月十二日

大總統國務總理參議兩院公鑒議員本代表民意本可安參私議今多數民意以孔教論而必本民之好惡正合民國宗旨亟應定為國教乃議院久無成議且有妄斥孔教等君不合國體或訂為國教別有妨礙不思孔教尊君乃藉除諸侯專制世臣專國俾歸統一座攤夫專橫曲易剪除其中兼有絕大經緯所以湯武肯身就其君孔子反盛稱其德且中國既為民主之國各國既公認我為民主之國吾民自由自主崇奉孔教認為國教孰能于預應請明哲簡斷毋復顧忌速訂孔教為國教以順民心而固邦本山西晉城縣公民代表張鴻遇等叩

更正

一月十六日政府公報附錄欄內第二十六頁第六行各審判廳收結民事案件三四年比較表民字係利字之誤合亟更正

天	青	林	黑龍江	山東	東	河	南	山	西	江	蘇	安					
安東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吉林地方審判廳	長春地方審判廳	延吉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龍江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濟南地方審判廳	福山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開封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太原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江寧地方審判廳	上海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委員 五五	委員 五三	二主 一公 一參	委員 五三	委員 五七	委員 五五	委員 五三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委員 五二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二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三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四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五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六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七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八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九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十處

政府公報 附錄 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司法類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政府公報

附錄 漢口局總行及統計處報 司法第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西	陝	南	湖	北	湖	江	浙	建	福	西	江	徽		
長安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常德地方審判廳	長沙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夏口地方審判廳	武昌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鄱縣地方審判廳	杭縣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閩侯地方審判廳	高等審判廳	蕪湖地方審判廳	懷寧地方審判廳
三三	二六	四〇	六九	九三	二五	四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五	二五	二六	二六	二六
五六	七〇	七〇	三三	二五	四二	四二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三三	四〇	二二	二二	四二	二九	二九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一五	二二	六八	六八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三四	七二	七七	二五	四二	四二	四二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五六	四八	五九	二五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一九	一五	二二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行政統計彙報

司法類 一月十七日第三百六十七號

署	類別	受理案件總數		已結		未結		案件數		備考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總	檢察廳	二〇五	一七六	多	少	三	三	多	少	
	高等檢察廳	四九	七五	多	少	七	七	多	少	
	地方檢察廳	一五〇	一〇一	多	少	三	三	多	少	
	高等檢察廳	二五	九	多	少	六	六	多	少	
	天津地方檢察廳	七九	七九	多	少	一	一	多	少	
	保定地方檢察廳	二九	七	多	少	三	三	多	少	
	高等檢察廳	五五	一七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滄州地方檢察廳	二九	二五	多	少	一	一	多	少	
	營口地方檢察廳	三〇	二二	多	少	一	一	多	少	
	遼陽地方檢察廳	六五	八	多	少	七	七	多	少	
天	安東地方檢察廳	六五	九	多	少	八	八	多	少	
	高等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吉林地方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吉	吉林地方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長春地方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林	延吉地方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延吉地方檢察廳	八	九	多	少	五	五	多	少	

廣 告

香河縣翁知事德政

自古有治法猶貴有治人治一國如是治一邑亦如是我香河縣長翁公之登自民國四年蒞任斯島與利除弊善政多端略述如左 一注重教育前縣立高等小學頗為不振經翁知事提倡不遺餘力現在校額數倍於前又恢復縣城勸學所設立十區學務委員會督催各員盡心任事按村逐塾檢查各區團風興起同時成立國民小學三十餘處私塾改良百餘處又於城內設立女學一處擇立女學二處區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三四處又獨力捐資創立翁氏私立國民學校一處共增男女學生千餘名並開觀摩運動等會學界精神為之一振 一弭平盜匪我縣東南隅盜匪充斥每值青紗帳冬防時路劫人命案件層見叠出而翁知事不整頓可法我邑訟風素熾翁知事聽斷明敏前任積案冬令嚴寒未嘗稍懈是以賊匪歛迹地方曠以救平 一清理背夜不遺未幾一載訟案積弊剷除淨盡人民感戴無涯 一嚴禁賭博我邑多煙賭良家子弟往往受其害翁知事親自督率賭場十餘處依法懲辦賭匪聞風咸知警惕 一捕蠲勤勞去歲天道亢旱蠲賑為災香河縣境發生尤多翁知事親往各區督理蠲十卒至蠲絕本年幸不為災其他如維持商務牛反冤獄嚴禁鴉片約束差役愛民如子種種德政尤難枚舉謹就口碑登之報端以誌銘感

眾議院議員馬文煥省會議員董桂棠王鳳翰勸學所長王鳳翰商會正會長侯光陸副會長周恩會董張永春錢珂十區區董周式藻李葆森張振庭田福業楊際雲李惠牛光綬賈玉符李廷槐李處嵩

地方會計處經理員胡丕烈公頌

北京電話局要廣告

敬啟者案奉交通部訓令開查財政部呈請於京師地區所有公款收入均須中鈔交鈔各搭五成毋庸搭收現金業於十二月六日奉 大總統特令准行此令等因奉此查該局自當遵照辦理嗣因局中所有收入等費多係奇零之數若必以中交鈔票各半折合殊多窒礙業經擬具通融辦法呈部核准在案茲定於一月一日起實行補交欠費亦一律按照此次規定數目辦理除將收存等級按戶通知外特此佈告

中華書局 最新出版

梁任公著 **常識文範** 全四冊 特價八角
先生著

自來常識文字易學 是編所選均為先生歷
年名作 潤飾呈諸 凡屬各科 悉及道德
倫理 風俗 宗教 諸端 無不 悉備 之 可 增 普通 之
智識 並 可 進 現 文 章 之 軌 範

中國哲學史 全一冊
一元六角

吾國古有六藝 後有九流 皆 歷 有 學 範 是 編 所
錄 起 自 上 古 變 於 近 代 實 模 式 專 說 之 要 用 今 世
哲 學 分 類 之 法 述 之 於 吾 國 哲 學 之 源 流 變 遷 瞭
如 指 掌 未 學 之 士 宜 手 一 編

童子義勇團組織法 四角五分
一元

英國童子義勇團 大 著 奇 效 吾 國 北 京 華 僑 等 處
亦 相 繼 組 織 是 編 凡 該 團 之 起 源 及 現 狀 團 員 之
資 格 規 則 及 各 項 練 習 並 特 別 處 世 之 道 無 不 詳
述 詳 盡 可 補 學 校 教 育 之 不 及

英文學生會話 一元
一元

本書材料以日常習見之事物為主 兼及 歐美之
風 俗 習 慣 經 段 會 話 均 作 兩 人 連 續 對 談 式 極 簡
與 趣 並 附 句 法 練習 俾 易 記 憶 可 供 中 學 師 範 學
校 教 本 或 課 外 閱 讀 之 用

青年寶鑑 全二冊
一元二角

是書程度適合高小中學第一年 參 致 之 用 科 目 分
修 身 作 文 歷 史 地 理 等 十 一 類 凡 國 民 應 具 之 知
識 無 不 完 備 青 年 女 讀 此 可 獲 通 通 之 學 識

中國婦女文學史 全一冊
一元四角

吾國婦女文學 罕見 專 集 是 書 上 自 周 代

凡屬中國文學 無不 悉 備 大 備 選 以 時 賢 人 各
類 小 傳 紀 其 事 實 文 人 學 士 附 名 名 媛 均 宜 人 手
一 編

佛學大綱 全一冊
一元

是書分上下兩編 上 編 述 源 流 之 變 遷 分 釋 通 本
行 記 教 義 之 分 判 東 土 流 傳 之 十 宗 等 章 下 編 述
義 理 之 梗 概 分 佛 教 論 理 聖 佛 教 心 理 學 佛 教 論
理 學 等 章 為 有 志 學 佛 者 入 道 之 門

工廠學理的管理法 全一冊
三角

吾國工業不興 由於 缺 乏 管 理 人 才 此 書 為 美 人
蒙 樂 爾 原 著 於 管 理 上 種 種 方 法 推 究 入 微 出 版
未 幾 風 行 全 球 茲 經 譯 出 洵 為 實 業 家 之 寶 冊

羅斯福文選 全一冊
二角五分

羅 漢 西 著 者 無 不 知 羅 斯 福 其 人 茲 特 選 其 文 章
為 一 冊 俾 讀 者 於 文 學 上 多 獲 進 步 並 可 移 知 其
事 蹟 以 長 其 智 識

朱子學派 全一冊
六角五分

是書分二編 凡 朱 子 之 傳 授 學 術 之 流 派 及 其 旨
學 倫 理 學 教 育 說 古 今 學 術 評 論 等 無 不 詳 盡 論
元 敘 述 兩 斷 所 欲 傳 友 及 古 人 進 德 修 業 者 所 應 讀
此 書

談地 全一冊
五角

是書分四編 凡 地 球 之 狀 態 經 緯 度 之 測 定 法 地
球 之 內 部 及 將 來 水 陸 之 分 布 大 陸 及 島 嶼 地 殼
之 構 造 及 發 育 等 無 不 詳 盡 本 書 誠 為 地 球 學 治 地
理 學 者 必 備 之 書

●甘肅高臺縣徐知事德政

分甘任用道尹徐公印仁傑江蘇宜興縣人遂初其字也自民國三年夏間來宰吾邑於今三載公幹廉明實心任事政蹟卓著爲前清雍正設治以來所未有謹擇其大者述如左○一熱心興學吾邑僻在邊陲僅有高等小學校一所諸多腐敗自徐公蒞任捐廉置辦書籍桌椅改良教科日有起色設立國民小學十九處改良私塾四十餘處捐廉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因城內都司署址形勝一邑徐公捐廉購充高等小學校址並設法籌款起造房舍九十四間將來教育發達皆徐公賜也○一地方安靜吾邑介居肅甘轄境五百里號稱難治徐公下車後首先清查窩留嚴禁賭博在任三年從未發生盜案一起爲甘肅全省沿大路各縣所無宵小斂迹夜不閉戶萬家生佛徐公洵無愧焉○一修城濬池吾邑城垣破壞壕溝淤塞徐公捐廉建築城門樓一座補修城牆數十丈甃圍一百七十餘箇開挖城壕一道城內開挖洋溝一道於東西城牆內建築磚甍城外安放橙槽取水穿地出入源流不竭居民便利感戴徐公如慈父焉○一清訟恤獄吾邑近城人民雖細故亦必稟訟徐公對訟人隨訴隨批隨批隨傳隨傳隨訊隨訊隨結從未積壓一案判屈一事人人稱之徐青天近年甘肅各縣知事遇案苛罰昭昭在人耳目徐公曰民貧吾不忍罰也故三年之內從未濫罰監獄各犯春季賞單玄禪一套冬季賞皮衣一襲棉襖一條爲歷任所未有又捐廉爲各犯工業資本故在獄犯人均能粗淺工作○一教民種樹徐公自下車即出示凡戶民完糧一石每年種樹十顆頗有賞罰條例雷厲風行三年中計種活者六七萬顆最初因徐公法嚴民頗怨讐今則甘棠滿疆頌聲載道矣○一操守清潔近年來新稅煩苛官吏因緣爲奸民不聊生徐公於辦公債則勸富戶出借並無攤派之弊於辦驗契則請求上官核減雖罰俸記過亦笑受之徵折糧草違章辦理嚴禁書吏差役侵漁事事躬親絕不染指故他郡民多擬舉吾邑無催呼之苦徐公殆今之龔黃也○一教懲兼施徐公於星期日即赴學校召集職員學生講求孔孟激言大義於宋儒語錄明儒學案反覆申說一歸於躬行實踐學生不能解悟者說至數十遍間有學生誦若罔聞者徐公則分別記過面壁時下鄉每到一堡即召集父老

子弟教以孝弟忠信爲立身之本勤苦力作爲務農之要如遇不安分人徐公帶回署中責押使其悔過而後已故近來人樂爲善其德化有如此者○**改良種痘**吾邑以人糞種痘仍不免天花之疫兒孩夭折甚多徐公憫之派盧榮李之桂二生赴南京江蘇省立第一醫院從日本醫士學得種牛傳痘之法本年春秋二季自種牛漿佈種男女五百餘人徐公後派盧生赴甯州施種自茲吾邑孩童得享壽考徐公之德民不能忘其餘與利除弊諸善教不勝枚記今因徐公期滿照例調省公民等體舉政蹟電請張省長留任又率同耆老進道面求蒙安肅道尹潘公齡舉據情呈請省長保留均未計覆公民等情殷殷無法攀轅祇得將徐公長生靈位供奉本邑名宦祠並在衙門外建造德政碑一座以作永遠紀念外謹登報端以誌銘感高臺縣總代表公學望學界丞陸嚳王登科商界李健盛文章老農吳大珩許維賢率同三十六渠公民全叩頌

●武學書局廣告

本局創辦已及十載向承 陸軍部 陸軍訓練總監 軍學編輯局 參謀本部特許凡出版典教範教程雜誌准由本局發售以進軍人學識本局又延聘海內外軍學名家編譯應於學科術科要需各書呈請 陸軍訓練總監審定刊印發售以爲學者津梁現計出版戰術類步兵類騎兵類砲兵類工兵類輜重兵類憲兵類機關槍類參謀類演習計畫類軍制類兵器類經理類測繪類地形類築城類交通類軍醫類數學類軍械類歷史類地輿類戰史類軍歌類兵棋類公法類海軍類警察類各書已達五百餘種名目繁多不克備載另備有詳細書目表如荷 惠顧請向北京前門外德勝門頭條胡同本局總發行所函索即寄特此廣告

電話兩局一千七百四十二號

●公府庶務司通告

爲通告事本司自接辦庶務以來凡購買物品修理工程均以力除積弊爲宗旨是以一再通告聲明無論向何處交易概無絲毫賒欠以及回扣等事本司員役等亦皆束身自好未敢逾越範圍現屆年節期近本司爲杜漸防微起見特此再行聲明凡與本司往來交易各商號務各別除舊習不得私相賒借且受損失倘有假本司名義或本司員役等有向商號賒欠及勒索小費等事該商號幸勿爲其所欺務即函告本司或逕推本官廳以免流弊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敬謝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賠款快捷

先兄國務院參議子匡諱鴻猷生前在華安合羣人壽保險公司投保壽險五千元茲於上年十二月逝世即由北京總經理梁仲為君越日將該項賠款五千元如數交領誠以該公司純係華商資本故遇賠款發生辦理異常便捷特登報端以誌感勳並為投保壽險者勸

王嘉猷謹啟

北京信成銀行債權者鑒

逕啟者本處辦理信成銀行債務案件曾於十二月四日起登報廣告限於二星期內招集債權來處聲明茲因期滿恐債權者未能週知故特展限二星期(二月四日起)凡有債權者務望於限內持券來處掛號屆期勿得自誤

京師商事公斷處啟

銓叙局布告

為布告事查文官普通考試前經呈請展至本年三月舉行業奉 指令照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二月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八日止為報名期間凡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第三條各款資格之一報考行政職或技術種及具有文官普通考試令施行細則第一條資格人員報考甄錄者務各按照規定限期親赴銓叙局文官考試事務處繳納手續費一元領取履歷書及保結書照式填寫依限投遞逾限即行截止毋得自誤特此布告

天津律師唐寶錕辦理審廳案件尤精大理院平政院訴案

北京總統府前東回回營九號電話兩局一七六四 天津河北四經路電話一七七九 保定城內大箭道三十九號外省委辦大理院平政院案者請寄卷宗審詳詳記案內人名地點日期銀數附委任狀商辦不悞

遺失借約聲明

茲於辛亥年閏欠有萬善昇董元臣來往賬款當契伊天成雜帶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又全盛店借約一紙計銀一千兩正作抵不料伊將字據二紙不知何時遺失今已在警察廳立案勿論何人拾得均作廢紙特此登報聲明

德興成謹白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
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棧房接洽可
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棧房八百零六號

律師江天鐸 律師朱兆莘 通告

江律師事務所所在順治門大街萬家花園電話兩局八百五十五號
朱律師事務所選於東安門內兩池子八十八號參議院朱宅電話東局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印鑄局收發課廣告

本課經收文件以各界訂購書報為多其有用郵局匯票隨函附寄者無論多寡向無貽誤惟有希圖省事以
銀行鈔票封入便函迨拆閱之後函內則注明銀數若干而款已不脛而走探諸郵局郵局答以不知詢之本
人本人不自認咎茫無根據流弊滋深今與諸君約此後凡有訂購上項書報等件務請謹用郵局匯票或用
保險封套封面標明銀數寄亦可如仍將鈔票封入便函倘有遺失則購件原函應即作為無效本課不負
責任特此廣告 印鑄局收發課

印鑄局政府公報附錄徵求文件廣告

本局修正政府公報條例增列門類業於九月一日實行在案發行以來銷數驟增現擬擴充附錄一門除各
公署文件外其京內外各界公私團體凡關於地方公益事件如社會現狀商業貿易情形等但有投函來局
者均可酌擇登載倘蒙賜稿逕函本局無任歡迎

印鑄局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五年第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購主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埠
另加郵費一角八分特此廣告